

科學的

人靈交通記

世界新聞社譯印

劉學隅署



科學的人靈交通記 (原名“On the Edge of the Etheric”)

目次

插圖(一)

插圖(二)

著者自序

巴雷脫教授弁言

第一章 序言

第二章 以太的宇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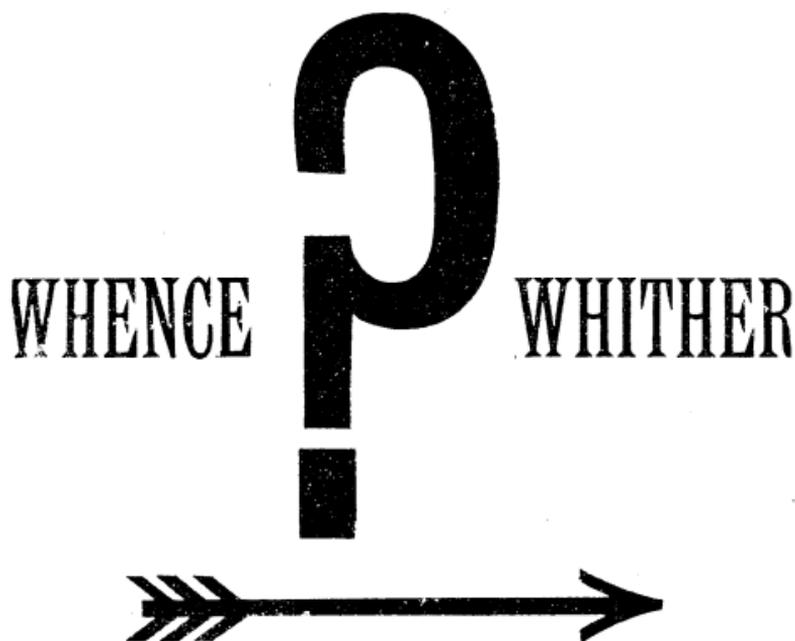
第三章 心與物

第四章 靈媒

第五章 降靈會

- 第六章 語音
- 第七章 例證
- 第八章 例證續舉
- 第九章 例證再續
- 第十章 受教的夜晚
- 第十一章 受教的夜晚(續)
- 第十二章 受教的夜晚(終)
- 第十三章 信仰須根據智識
- 第十四章 吾儕應知之事實
- 第十五章 結論
- 跋

WHENCE **?** WHITHER



This book tries to answer these two questions (which have been asked again and again, since man first began to think) in a logical and scientific manner, based on our present-day knowledge, combined with information received from the Etheric world.

# 6th IMPRESSION WITHIN 2 MONTHS

## Some Extracts from the Newspaper Reviews.

**Intern** rested, and public e  
our liter followed. Mr. Fin  
uld inst as well able to give  
sterce w  
i phisic **The Greater World.**  
entien, the Spiritualistic pl  
eal to a public abe

**The Gla**ugh the wisess an  
leorn. T  
view of **Methodist Recorder**  
minte gives death, and  
England. Spiritualistic idea that  
genuine it would be a then mod

**Cambridge Eastern Daily Ex**  
p by step wer, and in the  
tument on is satisfie  
is satisfie

**Glasgow F** agree with the  
sed by the **Birkenhead New**  
grew. Chartisical theory of P  
boray has wrig. The extrac  
Action which to amazing no  
e things are he almost itre

**Edinburgh Leicester Even**  
ck Exchange, erts to his best  
l-known firm (ange, and is  
rten a book cor genuine in  
zh the other sin

**Sheffield Tele** result of at  
k that hosts hday deseri  
tion to any ho 12 years, es best  
book which has come out

**Herts & Essex The Rev. Jo**  
t great contribu for many  
h a great subject in Glasgow, psyc  
facts clearly and in the cent  
his contations. He faces th  
dence in all unbia reason  
and scientifi valuen with  
address he gave a

**Mancheste** stansied a few mo  
ed all who were putd to  
retary of the Congsow, tells  
s present and whas had  
ium. The

**The Morning Post.**—Mr. Evelyn Dicks's *Field of Sound* common sense to the study of a large number of *Psychics*. This book certainly is a *Psychic* book, but more than any other treatise of the kind, and should be read by all who are as well as the supporters of the spiritualistic movement, and the after death discredited.

**Glasgow Herald.**—A well-proportioned and readable treatise on the evolution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Edinburgh Evening News.**—The *Field of Sound* is 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The Stock Exchange Gazette.**—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Androssan & Saltcote's Herald.**—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The Two Worlds.**—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Liverpool Evening Express.**—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National Spiritualist.**—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Northern Whig (Belief).**—A most interesting and valuable contribu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It is a well-written and readable work, and a most interesting study of the human mind, and the various phases of its development.

著者自序

一九二四年九月，余刊印一小冊子，題爲『精神現象之探討』(An Investigation of Psychic Phenomena)。其內容係就吾所記錄得諸斯龍氏之種種經驗掇集而成。其刊印之目的，但供少數同人之瀏覽而已。

小冊子中所述，僅包含吾所有經驗之一部分，即吾曾用以於一九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在哥拉斯哥神學會中作演講資料者。其次月，吾復在倫敦精神學者聯盟會中同樣演講一過。又將此演詞連續刊載於一九二四年四月十九日與五月十日間之『光明』雜誌上。此外，並曾在國內各地用此材料貢獻於多數感有興趣之聽衆。

應多數斯龍氏降靈會之正常列席者之要求，余乃開始起草一篇幅較巨之書，以期將吾所得諸此天才的靈媒之經驗，作一更詳細之敘述。然因人事雜沓，脫稿遲遲。旋余復來英倫，摒擋業務，致久久未能如願。

然今則此書終已完成。曩者之稽遲，亦不致使其內容成爲無效。書中所述，悉

爲忠實的記錄，卽採取當時之筆錄而成者。事情發生之日期，均一一載明，其後未嘗有事故發生，足以更改吾之信心，吾之信心維何，卽吾曾享有特幸，得以實驗超越尋常及不易遭逢之特殊現象是也。此種現象之確實發生及余之確實曾與一度生存於此世間之人物接觸，乃毫無疑義者。

所可憾者，爲上述小冊子作序之巴雷脫教授 (Mr. William F. Barrett, Ph. D.) 已不幸去世，設教授猶在，吾必爲此較巨之一卷，祈其再覓一序也。約瑟芬特萊，一九三一年九月。

## 巴雷脫教授弁言

（按此弁言係爲『精神現象之探討』一書而作——譯者）

余友芬特萊君乞余略寫數行，以當介紹，余樂於應命。蓋以讀芬特萊君此經驗記錄者，或未必皆稔知芬特萊君在哥拉斯哥市中所處之尊貴地位也。少有人更較芬特萊君因完善之品格及健全之常識而受人尊敬者，少有人更較芬特萊君不易受欺者。凡人能不顧慮其社會上之地位聲望，而毅然公開宣布其對於可驚異的精神現象之信心如芬特萊君之所爲者，實需要甚大之道德的勇敢也。

頑固之公衆，輒目精神學者爲無賴或愚人。而不幸有少數被稱爲『靈媒』者之人，乃理應受此種名詞之譏斥者。此問題有如燭之於飛蛾，彼不但引誘並燒灼輕信及熱狂之徒，且亦引誘並燒灼頭腦簡單及感情易動之輩。但靈學會之批判的及公正的探討，今已將此全問題安置在一與四十年前迥異之地位上，並已引起甚多人之信向，此輩蓋無疑在文學藝術及科學界中占有卓越之地位與名望者。

芬特萊君爲辯拉斯哥靈學會創辦者之一，兼任副會長，會長則巴爾福伯爵也。

因篇幅關係，吾不克多論精神現象問題，但吾經五十年之探討後，不得不將已寫於他處者重寫之於此，即一方面有許多超尋常的精神現象或將終被證明係由於頭腦之異常狀態所致，而另一方面，終將存在若干顛撲不破之事實，足以壓迫科學容認一個靈魂及一個精神的世界之存在。此精神的世界中，居有已拋棄軀殼之靈物，其中若干能時，但多少不完善地與吾人相交接。

同時，謹慎亦爲必需。蓋此問題對於一頭腦不穩健之涉獵者，實具有危險性。離神狀態中之信息，吾人在信任之前，必需加以嚴密的審察，而此等信息中之宗教的或科學的說詞，決不可就其表面之價值而接受之。

余以爲芬特萊君對此實驗的精神學上極迷惑難解之一支，記述其經驗，實足以表見其批判的，然又同情的精神也。一九二四年九月。

# 科學的人靈交通記 (原名 "On The Edge of the Etheric")

英國 J. Arthur Findlay 著 上海世界新聞社譯

## 第一章 序言

如有任何人能指明余思想之錯誤，余將樂於改之，因余爲真理而探求，真理乃從不損人者也。

——奧萊理思 (Marcus Aurelius) ——

余於過去十二年間，曾經歷多次奇異之經驗，使余深思尋味而不能已。此等經驗之奇異，與吾人所公認之一切自然界之現象全不相符。吾今所作之誠諦而準確之記錄，必有許多人以為難信，自不足異。故對吾此書所敘事實深信不疑者，吾但期諸少數曾與吾經驗相同者而已。即吾自身，苟在十三年前，有人欲強吾相信此等記載爲實有者，亦爲不可能實則當時，吾智力上的發展，猶未達足使余理解此等問題之程度。當時，余實不悟此種精神界之現象，即爲余所幸而得獲經驗。

及之者，實亦在定律與秩序之支配之下，與自然界之其他一切現象無異。要之，吾人之智識，苟充分發展，即不難了然於此新興的科學，與吾人所已知之一切智識，原無不調和之處也。

吾上文所云曾經歷多次奇異之經驗者，即余曾被引導而與一新的世界相接觸是也。對此新世界之了解，即關於此問題之最大思想家，亦及今而甫啓其端。余幸而有一特殊優惠之環境，蓋在十二年前，余有緣得與吾英具有特殊天才之靈媒 (medium) 之一之斯龍君 (John C. Sloan) 相遇。在斯龍君之面前，在某種適宜情形之下，曾有各種顯非出於靈媒之語音向余談話。此等語音實乃吾一向因無識而認為已死的之吾友之語音也。且此等語音不但在有人在場之時能有之，且在僅靈媒與我二人在場之時亦能有之。此語音之來，絕非出於任何狡猾之騙術。余對此問題，經數年之熟思深考，卒乃確信吾人所認為已死的之靈魂，原可以重現其聲色於此物質的世界上。而其表現之方法，則從靈媒身上借用某種分泌物，使此等靈魂得暫時再度構造生理上的發音器官，而以震動吾人四周

之空氣焉。

吾人首須明白了解，靈魂的世界原爲此世界之一部分，原在吾人之四周，原爲一種實有之物，特其質性微妙，有非吾人之知覺所能體會得之耳。並須知吾人自身原亦爲一被掩蓋於一物質的軀體內之靈魂也。死之意義，不過爲此以太的或靈魂的體與其肉體的掩護物分離耳。此以太的體爲真實的永遠的體，爲其肉體之準確的副本。苟明乎此，吾人卽不難了解，何以在某種尙未爲吾人所充分明瞭其故之情狀之下，靈魂能再度掩蓋其自身於一種形下的物質之中，並能在心之控制之下，從事種種與吾人相同之動作矣。吾人向以爲人之靈魂如微風輕雲，既無形相，亦無實質。苟此說一日存在，則對於吾上文所述必有懷疑之者，蓋若鞏固信一切萬有悉爲可見可見，在物質的世界之範圍以外，卽無一物存在者也。

欲使曾一度生存於物質的世界之上之人，由其較精妙的以太質組成之體再度形體化，必需具備某種條件。第一需要具有豐富之某種質素之人，此種質素卽近年來學者名之爲『外原形質』（Ectoplasm 或 Teplasm）者是，其人卽靈媒

是。實則此種質素，吾人身體內莫不具有，故吾人大多數均多少有可充靈媒之資格。但真可以勝任之靈媒，有一點與吾人不同者，即其所具有之此種質素，必須較一般人為豐富。庶幾暫時利用該靈媒（男或女）之靈物，借用之較為容易耳。關於本書所敘述之「直接的語音」（Direct Voice），其效果以在暗黑中得之者為最佳。其故因光線之震動，足使此種外原形質之構成不能充分堅強，以震動空氣也。是故，吾在白晝，雖亦曾耳聞此種語音，但其音終遜於在暗黑中或紅色光線下之有力而良好。蓋紅色光線不含與白色光線相同之破壞性也。此外則環境之安靜與和諧亦為重要，而空氣狀態亦有時與效果有關。例如當空氣中含有多量之電時，其結果必壞清明月夜，空氣中不多含水分，則成績最佳。總之，使語音可能之條件，極不容易。苟無經驗，必不能得完善之結果。若各種條件悉備，則其成績確不可思議。蓋彼時即有各不同音調及各不同教育程度之語音對列席者說話，能使聽者辨別某音屬於在世時之某人。列席者對此現象，或不免一時懷疑，然果其人而以服從真理為前提，再進而加以研究，則終必有信服之一日也。

吾此引言之目的，一在掃除吾人各種成見與錯誤的觀念，二在說明吾人對於宇宙之真相，愚昧實甚。三在說明吾人之感官之功能實有極狹隘的限制，吾人苟欲向此新發見行近，必出以具有充分彈性的頭腦，庶足以重整吾人之見解，而不致武斷若者為可能若者為不可能。

在進述正文之先，請一回顧往事。基督教之歷史，為一切宗教上政治上的活動之代表。當權者之皇皇訓令，小民非服從不可。民智之啓發，非當權者所樂為。蚩蚩者氓，至愚極味，除一味服從外，不知其他。後人稱之為黑暗時代。其後印刷術發明，一綫光明，始為照耀。蓋人類之腦筋，於是而發展而思想矣。一五四三年，哥白尼（Copernicus）公布其發明，自是一新的境界開始展開於歐洲大陸，吾人亦開始了。然於人類與宇宙萬有間之各種關係，其後科學家輩出，如卡布萊（Kepler）加里利沃（Galileo）萊那杜（Leonardo Da Vinci）勃倫諾（Bruno）牛頓（Newton）達爾文（Darwin）輩，各各高舉其智識之炬，邁步行進，期以排除時人之愚昧。彼輩在當時均遭譴責誹謗或逐出教會，然彼輩在求真道上繼續行進，不稍退縮。至

於今日，彼輩之學說，已爲每一有智識者所公認矣。

約當此世紀之開始，科學思想開始經一種變化，即對於人之觀念，不僅視人爲一種物質的東西，並視之爲一種精神的或心靈的東西。此種觀念之發生，實由於物質構造之發見以及精神現象之漸被認識所致。十九世紀，物質被視爲由原子所構成，由微纖而集成宏大，亦猶布丁之爲各種稻米之末屑所構成也。自X光發見，對於吾人所得觀視之物質之組織，更得爲進一步之考察，結果得一非常的發見，即物質爲所謂電子與陽核之構成物。吾人但觀其名稱，即可知此等東西均非實質。其形體之微細，使吾人無從剖析。因此，所謂物質之性質與其組織云云，原不過一種推論已耳。然則，此物質的宇宙果何自而組成乎？此一問題，吾人實不知之。但有一事爲科學家所已開始了解者，即真正的宇宙並非此物質的宇宙是也。哥白尼以前，人僉以爲日繞地球，與月相同，以爲太空之繁星爲無數自一鉅大之穹宇下垂之光體之尖端，其大小無從知之。創世記之著者以回憶口吻之六個字敘述星辰之由來曰『彼（按指上帝——譯者）亦創造星辰。』在當時，此地球

被目爲宇宙之中心，爲平面的，空間除日月星辰以外悉皆虛空。此種觀念，在今日爲一孩童所想像於地球及宇宙者，而在四百年前，吾人之祖先固亦作此想也。

今日，吾人蓋處於一略相似之過渡時代。一般人均以爲凡所目觀，卽此地球以及構成此地球之一切，悉爲真實的與實質的，太陽係一真實與實質的物體，空間除星辰以外悉皆虛空。大多數之吾人均認此說爲解釋此種問題之常識的方法。凡所能目觀手捫者爲實有，凡所不能目觀手捫者爲非實有。然往者吾人受科學之詔示，得知地球繞日，而非日繞地球。今者科學又正在領導吾人對此宇宙作再度之審視，而知此宇宙之真相，固迥異於其所呈露於吾人眼簾前之外表。凡所不能目觀者悉爲實有，而凡所能目觀者之真實性，則轉祇限於拘囚於物質的軀體內之吾人而已。

茲請舉例以明吾說。設吾人置身於一暗黑之禮拜堂中。而此禮拜堂乃從未看見過者。此時但見各種燈光在許多方面緩緩移動。於是，每一吾人必以爲此禮拜堂中實有之物體，僅僅此接觸於吾人眼簾之各個移動之燈光已耳。夫吾人今

日在此宇宙中所處地位，正復類此。蓋此等燈光正星辰之代表也，正物質的宇宙之代表也。然而苟此禮拜堂一旦旭日照臨，大放光明，則向者吾人在黑暗中，所見之各種燈光，將因被更強之日光所掩而失其光芒。同時，日光到處，呈露於吾人眼前之境界，其面目亦完全變易。吾人置身黑暗中而凝視各個燈光之移動，正猶吾人用肉眼而注視此宇宙也。當吾人置身黑暗中，以爲禮拜堂中一切所有盡在於此，餘外不復有他物存在矣。豈知自日一來，又遽見講座，聽講席，窗門牆壁種種形相。誠哉，此與吾人向者所見爲一迥不同之境界也。

設有二人各描寫其所見。其一爲黑夜所見，其一爲白晝所見，則二人所寫者將絕對互異，而兩人所描寫之對象固同一之禮拜堂，堂內之一切器物亦在同一之位置。以吾人之肉眼觀察此宇宙，其觀點正與暗黑時置身於禮拜堂內者之觀點同是故。對於宇宙而加以物質的解說，則不論其爲愛因斯坦之相對論或其他哲學家之理論，均不可能。蓋彼等所觀察者所研尋者僅及於物質的宇宙，而真正的宇宙則爲以太的也。物質，不過爲真正的宇宙所存在之所謂空間之一種侵入

物耳。空間乃真正的宇宙。吾人以為其空無一物，實則其中充滿生命與化育，為其居民之真實的對象的世界也。

當吾人死去，從吾人之肉體解脫之時，吾人始能用如白晝置身於禮拜堂內者之觀點而觀察宇宙。夫人之為物，係由軀體、心（Soul）及靈魂（Spirit）所組成。軀體可以目觀，心即意識（Mind），而靈魂為以太的體，即物質的體之準確的副本，與物質的體合而為一。死之意義，不過為以太的體與物質的體兩相分離。當分離時，以太的體挾心（或曰意識）以俱去。於是其觀察宇宙，乃不復出於物質的立場而出於以太的立場矣。於是此物質的宇宙即成為無關緊要而以來的宇宙（即吾人名之曰空間者，實則係真實物體，不過形質較稀薄耳。）則被視為唯一的宇宙矣。就吾人所知，此宇宙之構造為永恆的，不若物質的宇宙之始終在無常衰壞之中也。以太的宇宙中，無衰壞之痕跡可見，一切永恆而有秩序。

人類之心為一種超以太的東西，任何拘囚於物質的軀體內之人不能解說之。然其必為超以太的則無疑，何以故？因其在肉體死後依然能舉其功能，依然領

這並控制其以太的體故。苟非然者，則彼（心）當可爲以太宇宙中之惡意者（Those evilly disposed）所損害或毀滅矣。然惡意者祇能看見彼所形成之各種相狀，而不能接觸之或傷害之。伊等除但能見彼工作以外，不能對之發生絲毫影響。

以太的體當其在世時，乃把住物質的軀體者。每一有生命的東西大約皆具有一以太的體。心在死後並不變易，不過在另一環境中舉其功能耳。職是之故，真正有價值者僅爲品性與記憶。吾儕在此世間發展品性，在彼世間仍繼續發展。苟知乎此，則人應勉於敦品勵行，以期其品性之繼續向上。此種道理，更得一鼓勵矣。

生命之爲物，原係獨立於物質以外而屬於以太的世界者。至其以何因緣在何時期進而與物質相聯絡，則非吾人所知者。則遠在史前之某時期，一種活的有機體出現於此世界之上。於是最微細方式之生命與思想誕生，其後人類的軀體以及一切生物之複雜構造，皆由此脫胎。至於此生命，何時而始得保持其單獨性，亦不得而知。今所可知者，卽但就人類而言，生命能脫離物質的軀體而單獨舉其功能而已。

物質的世界爲暫時的與選流的物質爲宇宙中最不緊要之物，特對於今日之吾人似爲最緊要耳。要之，凡物之不能目覩者有永恆性，凡所能目覩者皆無常者也。

十九世紀所給予吾人之關於物質宇宙之智識，較以前各世紀所給予之智識之總量爲尤豐富。迨於今日，人類智識之發達，其速度至於使吾人有時以爲已臻極致，更無餘地吸收更多之智識。然十九世紀之科學家所研究者僅爲物質現象，故吾人以爲僅有物質存在，智識隨時代而發展。每一時代各爲其次一時代之基礎，物質科學之基礎已被安置妥善，確無可疑。科學家所發見之定理與法則，凡物質存在之處，無不存在。直至不久的過去，物質一向被視爲貞固不變者，而人之爲人，則黑格兒 (Haeckel)、赫胥黎 (Huxley) 以及十九世紀大多數之科學家均信爲不過一種物質的產物，其思想其行動均純依於一機械律而出生，物質的世間以外，既不容有他物存在，故物質的軀體以外，亦不容有他物可以超然獨存。一切均爲貞固不變的物質，可以目覩手捫耳聞，並受某種人所共喻之不變的定理。

之支配，此定理即統治宇宙萬有之大法也。夫在緩慢的進化程序中，將此種智識基礎如斯謹慎的安置，原為聰明的辦法；然遽謂吾人之智識已屆極限，更無他物存在於吾人之物質感覺以外者，則未免錯誤耳。

宗教與科學，在當時如南北極之相距。教會僅足號召一班信仰勝過智識之徒衆，甚至宗教的信仰，有時亦不足以範圍多數人，於是宗教直變成盲目的宿命論矣。教會中人，所知死後的情形，並不比科學家為多。彼等之天堂，依其讚美歌所說，乃在「極遠極遠」之處，直遠至使一般有思想的人停止相信其存在如其信之，則其所想像者為一座以古怪色彩繪成之星雲狀的新耶路撒冷城——得救者之住所，以及一座同樣星雲狀的地獄——受罰者之住所而已。科學與宗教，均不知在吾人此世界之四周，別有一性質較微妙之世界存在，為吾人死去時憑以太的體所當立即進入者。此以太的體，其真實性及可觸性絕不遜於其物質的掩蓋物，而此物質的掩蓋物，當吾人死時，即復歸於其所從來之大地矣。在一種不誤的直覺之下，「信仰」單獨高舉一暗淡而閃爍不定之火炬，示人以此世界並不

（即爲人類之終止，人類之被創造，更負有在『大世界』中負荷一較大地位之任務。然而信仰未嘗得到科學之聲援，信徒對於科學常有戒心，夫科學與宗教果皆代表真理者，則此兩相對抗之形勢，終必有消弭之一日。因此種對抗，原出於雙方之不智故也，今者一線曙光，果已微露端倪，科學正在領導吾人向一新時代行進。彼將漸變爲宗教的夥伴，不久將來，此二者將在種種發見的撮合之下，攜手並進。而此種種發見，則當歸功於一班畢身從事於『精神的探討』以增進人類智識爲務之學者。

向神祕不可思議的宇宙，進而作更深之探討，原出於吾人之天性，科學家之繼續其探討工作者，以此在積漸之經驗之下，彼等始恍然於探討之終極，愈推進而距離愈遠，而向者目此物質的世界爲貞固不變，實爲不然。此種誤解，實爲吾人日常經驗中之無數妄見之一耳。二十世紀之科學家，對於宇宙之瞻望，其目光已大異於上世紀之先輩，關於物質之原素，最初發見原子，其後則有電子。至於今日，吾人又作更進一步之自詰，豈吾人果已探索到底耶？所謂電子者，果爲一切物質

之最根本的原素耶。在過去十二年中，一切未知的事物，其範圍漸趨擴大，程度漸趨深刻。一方面天文學家正用其望遠鏡向空間作漸進漸遠之窺探，另一方面顯微鏡亦正在發見許多為吾人之肉眼不假外助時所不能視之新世界。科學家分析物質之結果，宣稱物質係由各種電子所組成。此一發見將物質之真實性打破得。知一切物質均始終處於一種不斷的迅速的震動狀態之下。而各個組成原子之電子間相互的距離，則與星辰界各個星辰間相互的距離成比例。再則，從事精神探討之新科學之學者們，正在緩慢而確實地發見一新的宇宙。在吾人之四周此新宇宙，以前雖未曾被感覺到，但非常真實。此漸趨真實之以太的世界，即為吾此書之主題。此問題之引起注意，必將與年俱進。此新興的科學，在今日猶不過為其他一切科學之糟粕者，終有一日將取得一切科學中最優美最偉大之地位也。

此精神科學之所以得有今日之地位，全賴過去許多先導，對此以前不為人之思想之領域作不斷的辛勞的探討所致。時人之譏笑與侮蔑，曾不足撼動彼

輩之信心，彼輩自信其事業係安置於一確實可靠之基礎之上。上世紀下半期，彼輩之發見，引起注意尙少。迨入今世紀，向之懷疑者，不信者，被逐漸積集之事實所迫擊，亦不得不改變其以前之仇視態度矣。故在今日，對此問題表示同情者，已較前遠多，尤以青年思想家爲然。對於過去一班導師，吾人誠不能不致無限的敬意。此等導師，在各界中均可找到；而受悠悠衆口之譏侮最甚者，則爲身分特高之輩。最先進之卓著之科學家，克羅克 (Sir William Crookes) 及華萊司 (Alfred Russel Wallace) 兩氏對於一新異而不時髦之真理之探討，其勇敢與堅忍，最值吾人之景慕。一八七四年出版之克羅克氏名著「靈魂現象之探討」 (Researches in the Phenomena of Spiritualism) 將爲其正直與勇敢留下一永不磨滅之紀念碑。其他有名科學家，對於其精神探討之興趣，敢於直認不諱者，吾將列舉數人：拉萊 (Lord Rayleigh) 奇機 (Sir Archibald Geikie) 湯士生 (Sir J. J. Thomson) 及摩雷 (Giller Murray)。其在美國，則有哈佛大學教授詹姆士 (William James) 及哈司洛潑 (Hystop) 兩氏。哈司洛潑氏晚年，致其大部分精力於

此問題之鑽研曾刊布其發見數卷就其紀述態度之謹嚴言其書實有特殊價值。其在歐洲大陸則有龍勃路梭 (Lombroso) 及弗倫曼林 (Frensch) 兩氏經數年之研究彼等宣稱不僅相信精神現象且相信一靈魂的世界以及吾人與該世界間之交通里彩 (Riehl) 爲世界著名之法國生理學者在其鉅著『三十年之精神探討』(Thirty Years of Psychological Research) 中亦承認此種現象特彼尙保留解說之意見耳然氏對此問題之探討其所走路程已不在少在數年前氏在『自然』雜誌上發表一關於精神科學問題之論文文中有云『吾人之知識已被能揭開非視覺聽覺觸覺所能揭開的事實之力量所碰觸矣』爲求完備計除上述諸人外吾應更舉最偉大之科學家二人此兩科學家者比其同時之任何其他科學家與此問題之關係更爲深切即洛奇爵士 (Sir Oliver Lodge) 與拜雷脫爵士 (Sir William Barrett) 是也在當時信精神現象爲實有者輒被目爲一切正宗科學之叛徒但二氏獨能力排衆議對其信仰勇往邁進關於拜雷脫氏有一事吾樂爲一述數年前氏曾在喬拉斯哥之聖特路堂對數千之聽衆作關於精

神探討之演說，余被推為大會主席。當時氏見聽衆之多，慨然語余，謂彼在四十年前，亦曾站在此同一講壇上，向英國協會會員演講傳心術（Telepathy）研究之重要。但彼時了解該問題者極少，故氏之主張，獲助殊寡。云云。然誠如爵士所言，時代遷流，一切世相，亦隨與俱變。蓋不獨氏此次演說已博得壇下衆多聽者及壇上大學教授數人之同情，且其講題亦將四十年前，前魂靈學者所稱為真實而當時英國協會所加以嘲笑之一切現象，包羅無遺矣。爵士為「靈學會」(Society for Psychical Research) 創辦者之一人，學畫會務，始終不懈。在其逝世之當日，猶力疾出席會議，為人活潑幹練，頭腦銳敏，到老不衰。其信心之篤，與年俱增。所著「不可見界之門」(On the Threshold of the Unseen) 一書，為世所傳誦。至於洛奇爵士，今猶在人間。隨時發表其信仰。時至今日，智識界居然俯伏於爵士之足下，接受其多年研究之所得。爵士雖謙退為懷，或亦欣然稱快乎。然正如拜雷脫氏所說，許多之變遷，尤其思想界之變遷，實為時世之推移所致。成洛奇爵士當亦首肯斯言也。

在其他各界中，格蘭斯頓 (W. E. Gladstone) 氏實為堪紀念之一人，彼以其大名贊助靈學會，在逝世前曾為名譽會員多年。巴爾福伯爵 (Earl of Balfour) 為又一卓越之政治家，在一八九三年任靈學會會長，此外如加木特 (Bishop Boyd Carpenter) 科萊 (Archdeacon Colley) 馬歇爾 (Sir F. Marshall Hall) 泰尼生 (Lorri Temnyson) 斯丹特 (W. T. Stead) 畫家華茨 (Watts) 及萊登 (Leighan) 羅斯金 (Ruskin) 斯蒂芬生 (R. J. Stevenson) 朗 (Andrew Lang) 諸氏皆於精神主義有所貢獻。除科學家外，其最著稱之一人，自必推柯南道爾爵士 (Sir Arthur Conan Doyle) 對於精神探討之發見，爵士之教導公衆，殆較其他任何人為努力。此外尚有雪特萊克 (Z. K. Lewin) 馬育斯 (Myers) 及寇南 (Curney) 諸氏亦須一述。茲三氏者曾以其勇氣與公心，大大引起一班智識較高之士對於精神探討之興趣。柏格森 (Henri Bergson) 氏於一九一三年充靈學會會長，彼之哲學的研究，所受靈學上知識之影響，顯然不謬。最後有一人須為一述，即克勞福 (Crawford) 博士是。氏所從事者，為將精神的現象置諸科學的基礎之上，使之與

一切科學上已知之智識發生關係。氏於此方面之努力，較他人為獨多。

精神現象之探討，可分為數類。例如一為「神動」(Telekinetic)，即無物質接觸的物之動作。二為「神游」或曰「離神」(Trance)。「神視」( clairvoyance)。「神聽」( Clairaudience) 及「傳心術」(Telepathy) 等心靈現象。又一類則為所謂「直接或獨立的語音」(Direct or Independent Voice) 是。過去十一年間，余消耗大部分時間與精力以思考者，即為上記之最後一類。他人中亦有研究此問題較久於余。其經驗豐富遠過於余者，如海軍中將摩爾氏 (Usborne Moore)，幾委其後半生之全部精力於直接語音之研究。其試驗係介一著名之靈媒雷特夫人 (Mrs. Wreidt) 為之，彼之謹慎記載，可於其所著「語音」(Voices) 一書中見之。摩爾氏在海軍中占特殊地位，其平素行動，有極端謹慎與精細之必要，由此必要，養成一種一絲不苟的極嚴的頭腦。故特別適宜於從事此種探討工作。美國勃弗魯州之倫達爾氏 (Randall) 亦為此大問題之探討者。余數年前僑居美國時，曾往訪其家。氏為此問題探討者中之最幸運者。蓋彼從事此種試驗，已有二十多

年。其所與周旋之靈媒則為全世界知名之直接語音靈媒中最有威權之弗倫區夫人 (Mrs Emily A. French) 在此二十餘年內此婦久居於倫達靈案中故氏得朝夕相處，審慎考察每星期實施研究若干次氏本為一公然的不信者，但積多次證明後，不特確信此種現象之真實，且信所有語音確係由曾一度生存於世間之某某人所發出。夫由不信而至於信，在氏前後，固有不少人同此經驗也。氏曾告余，在廿二年中，彼曾在七百多個晚上，在科學的條件之下，在自宅內與許多世人所共認為已死之某某等談話，每次達數小時之久。倫達靈之為人，對一切事物不易輕信，不易受欺。蓋彼為律師中領袖人物之一，當余與彼相識時，彼兼任多種重要實業團體之會長，其一為以電光電力供給紐約市之美國超越電力公司。此腳踏實地頭腦平穩的律師，平素行事以搜尋證據指摘謬誤為務者，今已刊有數書，記載其探討結果，其中最主要之一書為「死者永遠未死」(The Dead Have Never Died)

凡對宗教及哲學感有興趣而欲研究之者，可一讀 Kathleen 一書。此書為

吾老友約翰雷蒙特牧師 (Rev. John Raymond D.D.) 所著。氏為柯南道爾爵士傳記之作者。自一八七八年以來，氏根據其關於精神現象之豐富經驗而說教，並努力將正宗的宗教與新科學相調和。此種努力之倡導者，牧師界中不乏其人，而氏亦為其一。其人格與死後之仍在 (Human Personality and its Survival of Bodily Death) 一書為馬吉斯 (E. W. H. Myers) 氏所著，計二卷，約七百頁。今則以其節本刊行。此書為一個大學者畢生探討之結果，為二十世紀初期精神學之教科書。自此書分布之後，關於精神現象之定律之了解，在一般上雖已大有增進，而此書對於精神學上各不同部分之謹慎歸類之記錄，實為一種慘淡經營之工作，值得吾人永遠記念之者也。

對此靈魂不滅之一大問題感有興趣之領袖人物，吾已擇尤略述如上。然其他致力於研究此問題者，實難更僕數。對此新發見國土之邊地之踏入，此輩實為先鋒，且曾帶回幾許箇中之消息以貽贈向此同一目標行進之旅伴者也。此輩前鋒之報告，徒博得嘲笑與譏刺，但彼等不屈不撓，堅執其報告為真實，而繼起探檢

者所帶回之報告又正相同。如是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不信者漸漸減少，羣回此輩先鋒尋消問息，唯恐不詳矣。澳大利亞昆蟲學者領袖鐵而耶特博士 (Dr. F. W. T. Hill, M. B. E.) 爲最近大照發表其信心之一人。數年前，氏在英國及美國施行某種實驗，結果深信精神現象之真實。當時即不游移而告其科學界，羣謂彼之發見已變易其全部的人生觀與宇宙觀，並謂倫公的科學早一日對此精神現象作一鄭重之審查，則科學以及世界全體亦將早一日得益。氏之發言，予頗強之。舊唯物學派人物以一深刻印象，不久即已顯見。當氏離英反澳之前夕，曾快聆「自然」雜誌主筆哥雷哥拉氏之激勵備至之演詞，蓋國家精神探討實驗室，於氏之行，設宴歡迎，由吾友海雷君主持，吾亦幸得叨陪末座。哥雷哥拉氏於其推崇鐵而耶氏之演詞中，謂鐵氏已燃着一明燭，未有人能吹熄之。吾之持此，所以顯示彼前鋒輩之功績，確不可沒。彼公的科學及公的宗教，雖然墨守陳言，無化，然確已漸漸隨精神學所指導之方向以進趨，而凡否認精神之人將被目爲愚昧無識，此時期已不在遠，亦可以預卜矣。

向居美國波士頓石灰街十號之克倫藤博士最近以在波士頓舉行之一非公開的降靈會中所得結果供給余。在此會中除靈媒克倫藤夫人外，僅鐵而耶特博士一人夫人為一般精神學者所稱為“Margery”，者對於預防欺騙之各種手續以及所得之種種結果，吾於此無暇細述，但有一端可鄭重聲明者即凡足以阻止靈媒主動一切事態之各種設備，至為周密。鐵而耶特博士在鎖閉之暗室中與伊相對坐。在熄滅電燈扇閉室門之先，用一種黏性的繃帶將靈媒緊縛於椅上。繃帶之端，以綠色鉛筆畫有記號，此綠符延續至靈媒皮膚之上。苟伊身體轉動，則此記號之地位亦必移易。然會終檢視，此綠色之線，固仍確保其原位也。故苟謂所發生之現象為靈媒所主動，在事理上實不可能。會開後，最初有大拇指紋顯現於多枚之火漆塊上。此等指紋與在會兩人之指紋各不相同。其後則有一自稱為靈媒之兄弟之獨立的語音進，而與鐵而耶特博士作娓娓清談矣。此語音為獨立的而非出諸靈媒，可由事實證明。蓋當此語音說話之際，有一「阻話機」(Voice out Machine) 繫於靈媒之口，使伊暫時不能說話。因此之故，當此機使用時，如有

他種之語言發出，必非靈媒之音，然而耶特博士對於此舉，行於一九二八年八月十號之非公開的降靈會之評述，可見於其致洛奇（Oliver Lodge）爵士之一函中，函中所署日期為一九二八年八月十一號。茲將其重要各點，從美國精神研究會之雜誌『精神探討』中錄出如下：

「余覺欲在此奇異結果中尋出一個隙漏，實不可能……但余之目的在科學地記述此等現象之確實發生，確為自然界現象之一部份，科學以研求真理闡發智識為事，若漠視此等現象，唯有對其自身之指導世界之未來地位予已致命之傷害耳。此降靈會，於我為過去我所為一切精神探討之結束，余今日可曰：『汝今可去。』（按此係引路加福音第二章中話——譯者）而仍從事吾之本業，昆蟲學工作矣……君固知余者，余唯有請君及君之全家承認余所述說者為絕對真實……」

以一個在不多數年前尚為完全不信精神現象之人而有此特異之試驗，此於克倫藤博士及其夫人，必為一大滿意之泉源，蓋博士夫婦亦曾遭庸衆之譏笑。

與其他導師相同但彼確信真理為最後之勝利者，而服從真理之指導為正人君子之唯一途徑，故不惜以其聞望為孤注之一擲也。鉄而耶特博士所親歷之經驗，亦為其他千百人所親歷，彼等均曾於此婦人親身試驗而獲得同一之結果。故鉄而耶特博士之經驗，不過為其他許多以同一預防法與科學的謹慎所獲得之經驗之代表耳。

時至今日，討論精神問題，已成家常便飯，不論在食桌上，俱樂部中，或火車上，吾人儘可自由討論而不至受人認真的憐愍，以為汝百事精明，何獨於此方面昏憤乃爾也。因此，余敢斷言，余之此作，必能較前於我者之同類著述，博得更多之同情。苟證據加多，日積月累，此現象終有取信於世之一日。操此武器（證據）可以摧陷愚昧與懷疑之壁壘，而最鋒利之斧鑿，足以竟摧陷廓清之全功者，莫過於由直接（或獨立）語音所獲得之證據也。直接或獨立（此兩名皆可採用）語音者，乃指語音之出於一種與任何肉體迴不相關之靈物者而言。直接語音為迄今所發見之最高之精神現象，最可信，亦最可異人們之任何其他發見，一與此偉大

發見比較立見其卑淺不足觀。蓋此種人靈交通之方式，不依於間接之印像，而依於所有交通方式中最親切最直接之一種，即語音是也。其他各種精神現象之試驗，不誠實的靈媒，可以作假，唯有直接語音，如設備周到，必無作偽之可能。此時，時與他人俱，得聞兩種，或有三種語調，不同個性不同之語音，以全不同之話題，與同時在場諸人各別交談，其各個之話題，僅其所對話者能了解之，而靈媒並不知時與其並坐之列席者談論他事，有時則余以耳湊近其嘴際，絕不聞有任何聲音出自其唇吻，亦有人以假心術，隱藏記憶及其他說明來解釋此種精神現象者。對此，吾下文將舉數例以證明其皆不能成立。吾敢斷言，凡曾有機會在廟宇的設備下試驗此種直接語音者，必承認此語音爲出自一度曾生存於此世界之某某。此某某者，在經過「死」之階段後，刻正歸語音人謂人實無「死」在一與吾人此世界互相滲透的以太世界中，尚有一種固進展的更真實的生命在。

吾於結束此序言之際，願竭吾力正告讀者曰：生命有繼續性，物質不滅，生命亦莫能例外也。具有物質軀殼之生命與已從物質軀殼解脫之生命間之交通，不

特可能，且能在適宜的狀態下實現所謂適宜的狀態者，即適宜於使無軀殼的生命堪與軀殼的生命重行交談而余所得之結果，即依於作成此等狀態而得之者。余曾有多次得與已往生於更大的生命中之某某等交談或討論，或得聆彼等與同時在場之他人談論。余曾聆數百種不同之語音，由此數百種語音所見告之數百種事實，證明說話者確為此語音所自稱之某某人。從彼等之談話中，余不僅得了解生命之繼續性，且得了解不少以太世界中之生命狀況以及各種關於雙方交通之必備的智識。在過去十二年中，余對此問題，雖曾殫精竭思，但彼等所見告者，仍有甚多為余所不能了解，甚矣此問題之微妙精深，余蓋愈研究而愈覺其難懂也。

在余未將此等談話舉例以示讀者之先，請先導讀者以入門之途徑。蓋吾人欲研究此問題，必須按步就班，循序漸進。第一，吾人必須對「以太」其物有充分之了解。以太之為物，佈滿於空間，為光的媒介，亦為發自無線電送話器之聲音之媒介。吾人苟非對於此不能目覩而却極真實之一物有少分了解，並自覺吾人尋

常知覺之有限，則欲對降靈室中之現象，聰明地了解，實不可能。因此，次章所述，讀者目之爲對於此問題之更進一步的介紹可也。

## 第二章 以太的宇宙

此廣漠的行星系與星辰系的區域，將不復被視爲宇宙間之荒地……吾人將發見其中早已充滿此種奇異之媒介物其充滿之程度，至使無有人力能從一空間之最小部份將其移去，或從其無限的連續之中致成一最微細之罅隙。

——麥克思威爾 (Herk Maxwell) ——

眞實爲吾儕每個人所切欲得知，每個人均不願受欺。吾人莫不切盼可以得到關於物質的與靈魂的世界之可恃報告。而宇宙俱卽爲此兩世界所交錯組成者。空間之以太爲一連絡之環，在物質的世界中，以太爲基本的實體的眞實在靈魂世界中，二存在之眞實 (Reality of Existence) 則爲另一物，此物較以太程度迥高，但以太仍有其功用。至

其用法若何，在目下，吾儕僅能加以推測耳。

——洛奇 (Lojce) ——

吾儕生活，動作並存在於此物質的世界中。此世界為無數震動 (Vibrate) 於某種一定限制以內之質素 (Substance) 所組成。此等質素，吾人名之曰物質 (Matter)。吾儕生於其 (物質) 中，即認此為一切，認此以外更無所有。而實則失真殊甚。吾儕對於四周物質的萬有 (Physical things) 之觀念，蓋隨時代而變易。每一時代，想像絕對的真理已被探得。殊不知所謂歷史者，正人類思想與其環境間之關係之進展的紀錄耳。任何時代，均不能謂人類智識之全部已被探獲。人類之發見，個個相續，而每一新發見發生，吾儕輒以為宇宙之底蘊已暴露無餘。人類之探討已臻於極限，此外不復有更深之祕密矣。乃未幾而又有一根據進一步的智識的新觀念發生，最初不敢公然主張，且遭訕笑，然稍久則漸為人所注意，終則被公認矣。

生命之為物，在心理上即如斯進展者也。從早期以迄於現代，每一時期之心

且能對其環境爲更進一步（較其前一時代更進一步）之了解，則即原始之生命，其貼部之海洋，固無等與其機械，其爲其宇宙，爲其一切善，其爲其一切生命之思想，所能了解者，誠於是矣。其當生命與心理以緩慢而不完之步代，而發展，由鱗密時代而爬蟲類時代，遞進而至於所謂人類時代，人類依於其心，而力之共同發達，卒能控制萬物，彼不斷以遲緩而痛苦的途程向前進展，其失敗，其錯誤均能記憶，其所得之智識，亦永不忘却，迄於今日，吾儕自覺在智方上，體力上及道德上，正在向一更高之層級進行焉。

但吾儕今日智力上的發達，其價值果何在乎？夫吾儕已覺得各種控制物質的方法，其範圍較過去所嘗得者更大，因爲事實，但吾人所欲問者，控制物質，是否即爲人類生活之究竟？吾人誠能了解物質之定律與其功用矣，然而，即此而爲人類努力之目的否乎？吾儕方以爲如此，如此時，而新的發見又至，吾人自以爲對於物質已有甚深之知悉，與了解，而不悟吾人應重行樹立對於物質之觀念，正猶吾人之應糾正父祖輩對於天文學上的錯誤認識然，夫物質者，若似堅實而實則了

無堅實之可言。當吾人注視一桌，或一椅，吾人所看到者，實為某數量之電子之震動耳。此等電子，以極大之速率圍繞其核心而旋轉。其核心即所謂陽電子者。是一切物體為原子所組成，每個原子又為陰陽兩種電子所組成。各種物體之質素，視其每個原子之電子之數量而異，而其（各種物體）重量，則視陽電子之數量為判。任何元素（Element）所含之游行的電子之數量，皆視該元素之原子數量而定。但此外（游行的電子以外）尚有一種電子固定於其核心之內，為該元素原子重量之補充。而此等固定電子，極易呈分離現象。（按普通每個原子電子所帶電量終和，與陽核所帶電量相等，故不呈電性。但常有一二電子脫離原本範圍與其他原子結合。於是失去一個即呈陽電性，多得一個即呈陰電性。——譯者）鐵之原子數量為廿六，原子重量為五十六左右之整數。是故鐵原子中常有廿六個游行電子，此外更有固定於陽核內者三十個。但此就通常言。如有游離情形，則多得一個或增為三十一，失去一個或減為二十九是故，當吾人親視或把握一由上述數量之電子組成之物件時，吾人即獲有一種感覺。此感覺，吾人即會加以記錄。

的命名者也。或更進稿言之，當吾人之眼睛感受上述數量之電子所創造之以太震動時，吾人即發生「鐵」的感覺。至於吾人之撫觸，亦同樣受此等電子所發生之震動之影響而感得「冷」「熱」之效果。唯吾人對於任何原子之重量感覺，則悉繫於諸原子之陽電子之數。洛奇爵士 (Sir Oliver Lodge) 在其「以太與真實」(Ether and Reality) 一書中，對此有如下之說明。

「於此，吾人可以對所知之事物作一簡短的概說。此兩呈相反電性的一頁一正的極微，吾人分別呼之為電子及陽核。此兩者皆非常微小，其究竟若何大小，在某種意義下，吾人亦可言已經吾人之衡量。此兩者均遠較原子為小，其相差程度，至於無可比擬。此兩者實為吾人已知物中之最微小者。一原子內，雖包含百個或竟千個電子，但彼此間仍有不少空隙，而不至於互相擠軋。其微小可以想見，各不同之原子，為各數量不同之電子所組成。其事今已證實。各不同之數量與各不同之構成，組成各不同之化學原素。一切化學原素之原子，悉為電子及陽核所構成，並無其他成分……」

『由此推測，則電子之存在，不難了解。至於陽核之存在，亦能了解乎？曰，不能。此實爲一難題也。陽核之體積，較吾人所能充分了解者爲大，其所以較大之理由，僅能加以猜測。實則，在目下，猜測實有所未能，至少所猜測之理由亦難滿人意耳。總之，此事在目下猶爲一未解決之謎，爲一尙未被處分之問題。今姑作一猜測。假定電子之爲物，空如泡沫，並有一足以使此泡沫擴張之電力場（Electric field）。但在以太的壓力下，此電子仍保持其平衡及某種體積。依此而論，則其內部並無質素，就其本身而論，此等電子實毫無體量之可言。其外表的體量，則僅爲其電力場所致，非有他也。至於陽核則不然。陽核內部並不虛空，可用以太充實之，凡在電子中之所無者，悉被擠入陽核之中。其所以有如此之重量者在此。陽核幾較重於電子一千餘倍。根據直接衡量，約當一八四〇倍左右。所謂『原子重量』，即每個原子之重量，幾全視其所包含之陽核之重量而定。按久憑經驗而得知之原子重量表，輕氣原子僅包含一個陽核，氮原子包含四個，鋰原子包含七個，養氣原子包含十六個。餘依表計。最重者爲鈾，包含二百三十八個，各個原子重量固十二分確

定，每一被列舉之原子所包含之陽核之數量亦頗確定。特所不知者，陽核何以而有此等重量，且電子重量何以遠遜之耳。蓋吾人就所知之各方面論，此兩種電力似為相等，不過其陰陽性適為相反耳……

一吾儕可以安全言之，物體之重量繫於陽核，蓋即正的單位構成原子之核心者。而原子之化學的性質則繫於旋繞於核心四周之電子。此等游行的電子活潑而有力，能發生顯著的效果。彼等賦予各原子以各別的分光景，賦予各原子以化學的性質。但對於原子之重量，則絕不有所加助。此種情形固至奇異，但迄今實驗結果，其證據固良好也。」

物質實為電子與陽核所結成之一種交錯網。在每一單個原子內，此二者之距離，如就原子之體積而言，至為鉅大。吾人苟以陽核在原子中所處地位譬況太陽在太陽系中所處之地位，則各個電子間之相互距離，以及電子與陽核間之距離，正與各行星間相互距離，以及行星與太陽間之距離相似。又如吾人以一鄉村禮拜堂之大小譬況一原子，則其所由組成之每一電子之大小，以比例論，總及一

針頭耳。此陰陽兩種電子，在原子中以非常的速度運行，彼等相離如此其遠，但得假助於目不能觀之以太而互相連絡。以太在原子中蓋佔有遠較鉅大之地位者。要之，物質係由正負兩電子所如斯構成。正負兩電，藉以太而互相連絡。運行不息，自由而有秩序。初非出於偶然。至於以太其物，在今日已被公認為宇宙之根本質素矣。

然則吾人對於以太究有若何之了解？吾人想像其充滿於一切空間，而於其限度則不能了解。正猶吾人之不能了解空間然。但吾人知以太在空間之波動其速率為每秒鐘一八六〇〇哩其波動，即給予吾人以所謂光者。在某種環境之下，此種震動力可以被轉移為相等的热力與電力。吾人雖不能目觀以太其物，但此項質素之存在，可以憑推測而得。蓋熱光與電以一種一定的速率在空間經過，可知其間必有一種媒介之物為彼等移動之憑藉。是故一班物理學家均目以太為一種實用上的假設為一種邏輯上的推論。

以太雖從未被吾目觀或加以秤量，如一種實物然，但關於其性質，則已有

某種確定之結論。蓋彼充滿一切空間，較地球上之氣溫低五百度，兼有惰性與動力，彼運用一種極大的壓力，每方尺約一百萬噸，其密度較水勝數百萬倍，彈性亦較勝，彼永具一種蠕動的狀態。此種奇異之質素，其本身雖吾人無由見之，聞之嗅之或觸之，但一經震動，則能攜帶若干之力，如光如熱如電，在空間經過，而接觸吾人之感官。最近吾人又發見此種波動可以設法變化之，為語言為音樂。此種質素，波動運行，永不止息。彼雖從未為吾人所目覩所接觸，但苟彼而失其存在，則吾人均將目盲而且寒冷。因吾人之所以有光感與熱感者，全賴此種媒介物攜帶此等波流（光波與熱波），以震盪吾人之眼睛與皮膚也。

此可異之質素，為各種有形的物體與吾人感覺間之媒介物，但物體今已被認為即此以太之波動於某種一定的狀態之下者耳。原子內之電子為負電，陽核則當然為正電，兩者均以太的。而物質者，不過為在某種特別情形下之以太耳。一切以太為潛在的物質，一切物質為潛在的以太，物質之能為吾人感覺者，不過為某一部分之以太，適在某種一定的限度內震動者耳。在吾書內，吾將區別此兩種

質素。即一爲吾人所能感覺之物質，另一爲超出於吾人感覺以外之以太。但彼雖超出於吾人感覺之外，而仍未超出於吾人理解能力之外。至少有或程度之理解。其實，吾人對於以太的了解，近年來已有不少進步。結果使自然科學之總傾向，已趨於如下之一觀念，即宇宙之根本構造實以太的質素而非爲物質的質素也。

吾人今可承認空間之以太爲物質的世界與靈魂的世界之一大連鎖，爲一種此兩世界所公有之質素。兩世界均含藏於此質素內，均爲此質素之一部分，均爲由此質素而形成者。兩世界爲同一宇宙之部分。兩世界間之生命，亦同受一個宇宙之支配。在此世界，即吾人於焉生存者，吾人僅能感受一種較底層級之震動。而在靈魂的世界中，則所有感覺，受一種較高層級之震動之影響。以太對於宇宙間其他生命，其作用與對於吾儕相等。以太的環境，對於其他生命，其重要與真實亦與其對於吾人相等。生命在以太中顯其作用，與羈縻於物質的軀殼內者並無差別。其實，物質的軀殼解脫後，生命益形充實與偉大，此可以想像而知。此種見解，必將受人尊信，與日俱深，下文，吾將述吾與此更進一步的生命中之靈魂之談話。

在此等談話中，彼等已告訴吾儕，靈魂的世界之真實與美麗較此物質的世界，即僅訴諸吾儕有限的感覺者，有過而無不及。

唯有愚昧之輩始武斷謂唯可感覺者爲真實，在感覺範圍以外，更無他物存在。夫吾人之感覺範圍，如視覺觸覺嗅覺聽覺，均極有限制，在普通範圍視覺以外，另有擴大之震動，展延於兩端，特此等震動不形顯色，吾儕無從覩見之耳。按分光景之色列爲紅橙黃綠青藍紫，各景對於眼睛之感覺，以黃橙兩色部最強烈，左右漸次減弱，至紅色及紫色以外，即完全成爲暗黑。但根據化學及物理的試驗，紅色以外的部分雖爲目力所不能見，但仍有輻射線存在，即紅外線（infra red ray）是又紫色以外的部分亦然，雖無目力所能觀視之光，但仍有化學作用極強之輻射線存在，即紫外線（Ultra-violet ray）是。此處所謂普通視覺之有限範圍，即指紅色紫色以內之有光部分，而所謂兩端者，即指紅外線與紫外線也——譯者）又知可以目觀之震動範圍與不可目觀之震動範圍相較，其相差程度，猶不及一吋與一哩之比。如是在吾人此世界以內及其四周，必有一巨大之境界，迥出於吾

人普通感覺以外者，供其他生命之居住，其事不至顯明乎？

吾人現有之感覺，僅能感受一種極有限的震動範圍，即吾人名之曰物質者是。除此之外，另有一境界，其中充滿一種生命，能感受一種較高層級之震動。此種震動，對於吾人雖不真實（意謂不能感受之——譯者），但對於彼世界之生命，則其真實較物質為尤過之。凡此種種，吾儕苟不有明確之了解，則對於下述種種藉靈媒而發生之精神現象，亦必不能有充分之領悟。余生平對於此種幽玄之生死問題，一向深感興味。猶憶往昔學生時代，曾於鄉間見一死駒僵臥道左，吾當時即涉想不已，事後猶縈懷莫釋。以此今日之僵臥不動者，即昨日活潑健躍之一生物。曾幾何時而變壞若此，果誰使之然者？此等疑問，實為古今每一時代人所同具，並可以繼續適用於全部生物範圍。試觀花草樹木，當其繁盛之時，綠葉成蔭，欣欣向榮。一旦「死」之運命猝至，即枯萎零落，歸於塵土。此又誰使之然者？是知必有一物，為之主宰，即所謂「生命」者是。此生命者，有機體得之則生，失之則死，且必具有一種能賦予物質以形式與表情之權力者也。如此物消失，則物質之形式與

表情亦隨以俱滅於是向之生氣盎然者，即復朽腐敗壞而變爲泥土之一部分。

由此觀之，必有一物，雖不能爲吾儕所目覩所把握，然卻爲真實的與有威權的，能從無生氣之土壤中創造出各種形式來，吾敢斷言其必有威權，何以故？因此物能違反地心吸力，舉起各種物體，並保持物體之豎立的姿勢故也。苟物體失去此物，則地心吸力重顯其控制權，而此物體亦重爲自然界之一切力所支配，人也，畜牲也，樹木也，當其生命存在時，均直立不仆，一旦生命消失，則頹然倒地矣。是故生命是一種構造的力，能抵制物質之渙散自己（物質自己）的傾向，生命是一種構造的、思想的力，進入物體而加以構造物體而不具此物，則爲無機體，是故生命不得爲物質本身之一部分，猶之陶工不得爲彼所用之陶土之一部分。況生命更有個性，每一生物均有個性，因每一生物互異於其他每一生物，據此推論，則生命力所具之威力遠勝於物質所具之威力，生命力之強遠過於物質，彼能構造物體，使之思想，並且具有單獨性，是故吾人可以更進一步而宣言曰：此構造的力亦必主動於「心」。而「心」者，必爲宇宙間活的、動的、支配的、控制的、力心控制生

命、生命控制物質。

是故，人之死，吾人僅可解釋之爲生命力與其合作之物體之分離。如斷言此支配物體之一物，當吾人不復見其構造力之表現時，彼已停止存在，實爲不合邏輯。吾儕雖已不見其在工作，但推斷心在他處仍繼續控制此以太的質素，實爲合乎邏輯與情理。物質可以變易，但永不毀滅，吾人所知也。則謂控制物質者亦永不能消滅，自屬合理。

凡此籠統的論據，苟不佐以直接的證明，將終無確實之結果可得。吾人持心與生命之不滅說，固不虞其誤。但苟非蒙精神現象之加助，則探索功夫，纔及一半。而今則目的已達，探討之路程已預備就緒，足供人類思想竟其全功。夫謂人之生命及心，在死後，即與其合作之軀殼分離後，仍繼續存在，此在邏輯上，原爲合理的假設。而今日則精神科學已證明其確實。並證明此遺存之以太的體乃一真實的體。吾儕在此世間之物質的體，即由其把住者。

據余所聞，死之容易與簡單，正與吾人之睡而復覺相同。吾儕以太的體一旦

攜其思想與俱，由物質的軀體內脫出，吾儕遂覺融於一新環境內，得見友朋親戚輩正在等待幫助吾人，指導吾人以處此新的生活也。死不過為以太的體，或稱以太的構造，與物質的體分離耳。分離之後，物質的體，復歸於土，以太的體，則仍在心的控制之下繼續其職能於以太的世界中，此以太的世界雖兼在此物質的世界之內外，但吾人為物質的軀體所羈縻之時則無從感覺之。蓋人之視覺與觸覺之範圍太狹，無感覺較精妙的震動之功能也。

是故，人之個性與物質的軀體分離之後，仍繼續存在；繼續思想，與在人世無異。蓋此支配以太的體之心，即吾人在世時所有之少量的心也。

是故，在以太的世界中，吾儕繼續以一個分離的思想單位而存在，與存在於此世間，初無以異，而因環境之革新，及思想發展力之依舊保持，心亦繼續發展，且或以更大之速度發展。

根據吾與已故多人之談話，知吾儕以太的體與吾儕現在的體相似。則吾上文謂以太的體把住物質的體，自屬邏輯的結論。復次，以太的體不特有形式，且亦

有重量，蓋所謂重量，原不過為程度問題。在物質的世界中，重量為引力所決定。在以太的世界中，則必為一種超出於吾人現有智識範圍以外之力所決定。

是故，在以太的世界中，吾儕亦將有重量、形體、個性、及心，與現時相同。但其環境果又若何？關於此問題，吾人可以接受與以太的世界交通時對方所給與之報告，根據吾儕物質的環境，作成某種合乎邏輯的推論。據報告，以太的世界與吾人此世界相類。夫吾人此世界為人類以及其他生物所組成，依於吾人物質的經驗，吾儕可以承認如下之邏輯的結論，即一切生物為生命力所創造。夫此生命力，連心在內，在物質的世界既有支配物質致成一切吾人所經驗之事物之力，則在以太的世界，亦必有左右以太的物體致成與此世間相類之樹木、牲畜及其他生物之力。此項結論，當然不肯乎情理。是故，吾人相信以太的世界中亦有樹木、牲畜、花草，實際與世間者相類。當吾人遭受所謂死之變易時，即置身於一與吾人今日所存之世界極相類似之世界中所不同者，在彼世界中，既不復受制於物質，吾儕之腦筋遂更形活潑，思想與行動遂更形敏捷。

在本章吾既設法引讀者前進一步矣。在下面數章，吾將縷述關於震動之問題；說明此宇宙蓋澈頭澈尾爲各種不同狀態之以太的震動所成，別無他物。誠以此一概念對於新世界之了解上，實爲重要也。

在此物質的世界中，吾儕對於以太之感覺，僅爲其限於某種一定等級內之震動。此種震動與彼之其他等級之震動相比，則微小無倫。當余未明了此項事實以前，對於在吾人四周有一另一生命及形相之世界，亦不能理解其可能性。吾人對於有限制的物質的感官所樹立之界限以外之更大事物，必須一旦自覺智識有限，腦筋中始有容納餘地。在吾人之四周附近，有另一世界與物質的世界相互滲透。吾人死時即將進入之。關於此世界之情形，吾曾蒙多人從彼處向余報告。其所用語言僅爲適宜於吾儕有限制的思想者。當余詢問彼輩，苟欲向他人說明，當以何方法爲最妙時，彼輩答稱，可用以太的海。況彼世界，在彼以太的海中，個人行動竟比水中之魚更快更易。設有大海於此，其中有通體透濕之海棉浮沈，海棉四周爲一種支持生命之媒介物於此，吾人不妨將靈魂的世界比況爲環繞於吾人

地球四周之水，所不同者，海棉吸水不過少量，而以太的世界則不僅在吾人此地球之外，亦並在其內耳交透（Interpenetrate）一詞實為一形容一真實的物存在於另一真實的物以內之唯一名詞。

洛奇爵士（Sir Oliver Lodge）在其『以太與真實』一書中，對此更有另一解說曰：『如空間完全被物體充滿，而此物體又密度甚巨，則於運動之可能性，有時感一種困難。運動在充實之空間果可能乎？然此困難實非真的，何以故？蓋對於運動之抵抗力，乃由於黏着性，非由於密度，而以太則當然無黏着性。以他物相況，以太絕非糖漿，乃純粹澄清的流汁也。密度非磨觸之原因，但為惰性之原因。而惰性則正為動的物體所顯示者。欲明運動在業已充實的空間之可能，但觀魚在大海游泳，何等自由可耳。吾故曰，此困難是幻想的。換言之，即使是真的，亦能設法破之。』

造物生人，使吾儕具有物質的軀體時與物質的環境相調和。死後，吾人脫離物質的軀體，乃憑以太的體而舉其功能。吾人流轉至一新的環境中。此新環境能

維持生命，正猶水之維持生命然，吾儕今置身於地球之上，乃在以太的海中。吾儕雖不自知，但今日之處於以太的海中，實與將來之永遠如此正同。死之變易，並非變易吾儕所居之處所，乃變易吾人之感覺。蓋目下吾人僅能感覺物質，而死後則將感覺以太。如彼時吾儕願欲，則立刻可以重與物質的感覺相接。蓋物質的感覺屬於物質的物體，而以太的感覺屬於以太的物體。各遵其各自之法則，所不同者，以太世界中人可以自由回歸至吾人之處所。探視吾人，感覺吾人之環境。而吾人則僅能聽取彼輩見告之言而加以想像耳。處此世間，吾儕猶一盲子，不能目覩，但能耳聞耳聞之餘，則竭力加以想像耳。

據以太世界中人告余，對於宇宙所由構成之質素，人世間最大之思想家亦絕未意想及之。不少現代思想界之領袖人物，對於降靈室與靈媒，抱一種不理睬態度，因之失去受教之大好機會。現代正宗思想，堅持空間無其他生命存在之說，吾謂不然。空間實含藏生命形體與容貌。此非臆說，乃出諸彼世界中之口。彼輩既為彼世界之住民，其對於本地情形，所知自較吾人為多。拒不審察形上科學之

要求，拒不接受智慧學識勝過吾人者之教訓，以爲此種現象與吾人理想中所應然者相違，此乃愚昧與偏狹者之盲目的頑固態度耳。

### 第三章 心與物

凡思想者，了解者，有意志者，能動作者，必屬於天的與神的。

——沙希羅 Cicero ——

今日，吾人可以用與從來不同之眼光觀察宇宙。可以合法斷定曰：宇宙乃無始無終者也。所謂宇宙者，究其實則動（Motion）而已。（在此動中，光之動率爲吾儕唯一得知之動率，其他一切動率悉與有關。）謂宇宙除動外更無他事，若干人將謂此使真實成爲笑柄，則吾不得不加以解說。夫宇宙乃由各不同層級之運動所構成。其層級可假定之爲從物質以迄於心。此等運動，有訴諸物質的吾人者，則名之曰形下的物質。而其大部分則雖行動於吾人之前後左右而並不訴諸吾人之感覺。在此廣大的空漠中，必有不斷的變易進行不已，即物質自身輻射而化爲不可見的東西是已。

凡以爲宇宙僅由物質構成，此外更無其他成分者，必執一種見解，以爲此宇宙正在不斷衰耗，必有一日物質停止存在。此種觀念，毋乃短淺太甚！憑吾精神現象之經驗，吾寧謂物質僅爲宇宙之一部分，而如太陽之正在徐緩輻射其自身而入於不可見之境界中，而時其他世界則正由此種緩勢之下傾運動而漸趨形成。如是新的物質的世界徐徐呈露於物質的眼簾之前，宇宙轉變不已物質的世界，如星雲，正在遲緩地誕生而得爲吾物質的人們所睹視，而另一方面，其他世界如太陽，則正在還原至彼所從來之一物體。

討論無可捉摸之一問題如「動」者，固極困難。但物質爲動，動爲物質，固事實如此。是故物質是宇宙，宇宙是物質所構成。宇宙中無處無物質，物質無始無終，運行不息，其進展或退流，皆視吾人之觀點而異。（意謂物質變化流轉，此絀彼盈，其本身固無所謂「進」與「退」也……譯者。）所謂空的空間（Empty space）者實無其物。運動於某種狀態下之物體，以物質的名義訴諸吾人之感覺運動於另一種狀態下之物體，則訴諸以太的世界中人之感覺，正與物質的物體之訴諸

吾人相同。是故，彼輩（以太世界中人）自有其真實的世界，正猶吾儕有吾儕之世界。餘可類推。至於宇宙間世界或可居之所究有幾種，則或視心以為判。蓋無心則無一切。僅當此心現前之際，始能感覺任何物質的或以太的物體耳。

如是，吾儕謂凡無心處即無物質，宇宙能還原至一物，即吾儕名之曰「心」。者，此言當合邏輯也。但吾人能想像不對物質發生作用之心乎？吾人之於心，僅當其（心）對物質發生作用之時始感覺之（心）。故心物二者雖屬不同——一為主動，另一為被動——但必相成者也。而「物質」此名詞，即吾人舉以稱宇宙所由構成之質素者，因此亦必兼含此主動與被動兩種涵意。其性質必為二元的，若謂此一而不與彼一相俱者，實乃無從想像之境界也。

是故，心物二者實如斯互相關聯。想像此一而無另一與俱，實不可能。所謂心者，即感覺物並能支配物者，實為宇宙間之統治的力或動。吾必用力與動兩名者，苦無其他可以替代也。心為宇宙一部分，亦猶物（兼物質的與以太的）之為宇宙一部分。彼當不能有始，亦必不能有終。其特質，為其發展與擴大思想之功能。換

言之，即其能使自己形成可被觀視或想像之物，並致成運動，此乃其特質也。吾人之經驗於心者，均與物關聯而得之，而吾書下文，將說明其並與以太的物相關。但有誰能一過其歷史乎？吾人之經驗於心者，僅及於有限的形式，蓋無可疑。至其過去所表演者何若？及其在吾人情識以外現正表演者又何若？吾輩物質的生物能言之乎？

運動表示心。然則一切運動之訴諸吾人感覺而為吾人名之曰物質者，亦為心所統治乎？心之王國起自何處？石頭亦具有心否？科學家告吾人，石頭處於一種不斷的運動狀態之下，其電子與陽核，均在迅速的有秩序的震動中。如彼確具有心，或支配於心，則此心必為一種最低最簡的方式。但吾人摺棄此提議（謂石亦有心），則未免不智耳。石頭所由構成之質素，斷然可為心的居所。何以言之？石頭久經雨霜侵蝕，漸漸化為泥土。由泥土而滋生青草，牛就食之，消化為牛乳，牛乳又長養人體，而人體則固受制於心者也。由是觀之，吾人不能武斷何處為心之所在，何處不為心之所在。特吾人不妨暫時承認凡滋長發育之所在即為心之所在耳。

是故，吾人曠觀宇宙，即可獲見各種發展於不同狀態下之心，自最卑瑣之微菌，以迄於控制古今來最大悲劇『利爾國王』（莎士比亞有名劇本之一——譯者）之作者之右手（即揮寫該劇本者）之『心』也。

如上所述，吾人對於真正的宇宙及其構成，不過窺見一斑，對此無限領域之帝皇（即心），猶在一知半解之中。的確，從來人類對於宇宙究竟之探討工作，為一種悠長而破碎的工作，在到達吾人今日之若干假定以前，曾誤入不少歧途，致成不少錯誤。但此等思考（假定）固有其可以自圓之道。特不假助於更多的知識而遽作過遠或過速之推進，則為不智耳。

以太的宇宙既漸趨呈露於吾人之前，吾人當準備進一步而攫拿其全體，不徒從純粹物質的立場上加以觀察。蓋此種有限的瞻望（純從物質立場）將永不能解說宇宙。時間與空間問題，將永陷吾人於疑難。唯有將以太與心攝入其內，始宇宙之謎有可解之一日。奇思爵士（Sir James Jeans）在『神秘的宇宙』（Mysterious Universe）一書中有如下之語：『心將不復被目為物質領域之一

種偶然侵入者矣。吾人已在開始懷疑，疑吾人寧應得讚心爲物質領域之創造者與統治者。』蓋現代科學正在向此不妨稱爲較大的宇宙觀而如斯前進矣。以太的宇宙遲早將取得較優之地位，物質的宇宙則將退遜爲比較不重要的。然此二者，必被兼收並蓄以構成一真實的畫圖，而心者，蓋其構造，思想與夫記憶之能力，終將被承認其爲宇宙至高統治權之確當地位。『蘇格蘭教義摘要』之言曰：『上帝是一靈魂，無限的，永恆的，不變的。』今日吾人憑較廣之智識，不妨下一更正確之轉語曰：『心是無限的，永恆的，時時變易，時時進展，時時從舊的形式中創新的，永無止息的。』

物質的與以太的物體，在心的統治下，如斯構成宇宙。據吾人所已知，此外或此上更無他物心所在處，卽有物質的或以太的物體存在，是故吾人欲想像一有限的宇宙，實不可能。宇宙必與心同其無限，無物，則心無從發生作用。心物二者必同時存在，無心卽無物，故心一日存在，物質亦必一日存在，心存在處，物質亦必存在。

是故宇宙之被限制，必心已先被限制，心所能滲入之處，必有物質存在。吾人能限制心乎？每一個別的無所不在的心能包涵了解全宇宙，宇宙亦由此而得被了解。此種個別的心果存在乎？吾儕欲了解之果可能乎？曰不能，當然不能，因有限的不能了解無限的也。而此無限的心則或存在耳。

吾人已因此而直抉宇宙之究竟矣乎？未也。蓋此無所不攝的個別的心，必為一普遍的之心之產物。個別的心或能了解一切，但不能控制一切。蓋彼止能了解其所從來者，若謂其能控制宇宙，即謂其能控制其所從來者，則不合理矣。

是故吾人推本窮源，須歸結到彼普遍的心，認為在邏輯上可稱之為全能的，普遍的，無限的，永恆的之一切。此「普遍的心」(Universal Mind) 是終極，換言之，是上帝，是第一因，是宇宙之創造者及支持者。

吾儕每人均分得此普遍的心之一部分。但吾人個別的心可以造詣至若干高度之智慧，則非吾儕世間中人所能言。但吾儕苟具有願心，則不但在此世間，且在吾儕每個人所遲早必去之以太世界中，亦可以繼續發展之也。

## 第四章 靈媒

誠實的人爲上帝最高貴之工作。

——蒲伯 (Pope) ——

斯龍氏 (John C. Sloan) 者，卽吾介之以與以太的世界中人直接交通之靈媒也。彼爲一身材瘦削，態度靜穆之中年人，其神情恆若入夢者，然當其靜坐而不與人交談時，往往瞳目遠視，如與貼近其四周之環境失其接觸。若有人驟與之語，輒瞿然而驚。然彼之體氣殊爲健實。當彼治事時，人亦不覺其有何特性。迨至公餘晏居，則其異點至爲顯著。在無特別事故吸引其注意力之際，彼似爲如夢的狀態所把住，而現出失神忘形之狀。但除此之外，氏固康健一如常人。

氏生平常遭種種異事，因此得知在其身之密接之四周必有超尋常的境界。在當氏幼年，時時爲奇怪之叩擊聲及語音所擾。在過去三十年間，此等奇異現象逐漸演進爲各種一般的及各異的表現。在此諸年間，彼之靈媒術包含離神 (

Trance) 神動 (Telekinisis) 潛進 (Apports) 直接語音 (Direct Voice) 形體化

(Materialisation) 神視 ( Clairvoyance ) 及神聽 ( Clairaudience )。其術之變遷及程度均隨年時而進展，但其友朋輩僉以爲彼之術事，以在距今十五年前者爲最優。吾今請爲未曾經驗此種現象者一述。離神爲某種超常人所經驗之無意識狀態 (State of Unconsciousness) 如欲加以比況，則期間短暫之沈睡狀態，或與此相髣髴。然以程度論，此或過於入睡。蓋其無意識狀態遠較入睡時爲深，而人格之消失程度亦較入睡時爲甚，肉體對於苦痛感受性較弱。此種狀態，與其以入睡狀態比況，不如以麻醉狀態比況。唯離神狀態可以持久二三小時，並可以每禮拜重覆數次而不發生任何不良效果，此乃與麻醉狀態不同耳。當斯龍氏在此種狀態下時，彼能說話，但謂彼之發音器官震動空氣，則更切於事實。蓋彼雖發生語音，操縱之者實爲另一人格而非彼本人也。此種情形，苟在場觀察稍久，卽不難置信。蓋此種語音，其聲音調子均與氏迥異，且其所說之大部分內容，均絕非氏所得知悉者也。神聽、神視，爲某種人所具有之一種能力，能聞他人所不能聞，能觀他人所不能觀。此其故，蓋因其耳其目之以前的構造，與常人不同，故能感受以太的震動耳。

至於所謂神動者，即謂一種物件，能不藉任何可知之外力而移動。潛運謂物件能藉一種不可見之勢力，由一室被運至另一室，或由某所被運至靈媒所在也。

至於直接語音，則爲吾書之主題。即自稱爲屬於某某已故之人之語音，能在靈媒面前發生，但仍在靈媒之外，如吾儕對此語音有所質詢，則彼能敏捷作答。從可知此種語音，必有一個心靈操縱之，且此靈物不特能說話，並且能聽聞也。當余初次經驗此種現象時，亦疑此係靈媒所假託，故必於暗黑中之，蓋彼欲愚弄他人，固最宜於暗黑中弄其狡猾耳。

余之初次經驗此種語音也，懷疑特甚。但在場歷時稍久，即覺有一問題，蓋無論何人，縱有助手，亦何能繼續其作偽伎倆。至於三小時之久，在當晚，說話者有三十個語音。其音調各不同，彼等各述其姓氏，各述其在世時之住所，並各就其在場之所親交談，所談者多爲家務瑣事。凡此種種，絕未有一次錯誤。而暗黑之環境，似轉足助證此全部事態之真實不僞，何以故？蓋記憶每一人之已故親友及其家事，已不容易，現在暗黑之中，在場者有十五人之多，靈媒能一一記其座位而分別應

對乎；至於每一語音與其所親交談時，該語音輒在其人之當面，而所說之姓名，生前住處以及一切細情，亦各各被認為絲毫不爽也。

凡此一切，可謂奇極。而有時兩個或三個語音同時說話，則尤奇。余當時以為此必有同謀者在，且必有一種有系統的蒐集報告之計畫。夫其作偽手段，何以無懈可擊，精密至此，固為一問題；然自另一方面言之，則已死之人何由而能講話？縱使彼等重得生命，但其物質的發音器官則早已被埋葬，不假助於物質的軀體的器械，則空氣何由而震動？此種情形，蓋斷無發生之可能。欺騙作偽之事，吾嘗聞之，而從未聞死人能講話。故權衡之下，吾實主張其必為作偽。

可記念之一九一八年九月二十號之晚上，當此等思想正縈繞吾腦海之際，驟聞有一語音在余面前講話，余頗為驚怖。旁席一人謂余，「朋友！有人欲與汝語。」余乃答曰：「善，汝為誰耶？」此聲即答：「汝父勞勃脫桃尼芬特蘭。」繼即為余道及一事。此事知者，除吾父與余外，另有一人。但此另一人亦同吾父，已於數年前逝世矣。是故，此世間之得知此語音所說之一事者，余實為唯一之人。即此一端已

足夠驚異。乃尤有使余駭詫者，則當吾父致詞已畢，另一語音向余通名，蓋卽上述在世時知悉此一事之另一人。是此語音當卽繼續吾父所已開端之談話。夫此種情形，決非出於任何偵探計畫（任憑其若何精密）或靈媒或其他任何助手之模擬舉動。況余與當時在會諸人，絕不相識。余入室時，並未稱名。室中諸人，余無一相識，亦無一知余以及關於余之任何事情者。

此爲余對於斯龍氏及直接語音之初次周旋。當降靈會終了，余向氏請問以後可否續來。因余渴欲多獲若干關於此問題之智識也。氏答稱：「當然可以。不論何時，君有意來，我必樂見君。」余乃轉問近旁一人，余應予靈媒以代價幾何。此人答語，余至今記之。「君提議付值，必遭彼之不悅。蓋彼之爲此，所以盡職，非以求利也。」余於斯言，並不覺其爲一種欲取故予之狡詭手段。蓋以一藉工作賺錢之人，每星期僅得區區數鎊之薪金，何來如許時間，如許金錢，足供彼蒐錄一切消息。卽彼向當晚在場衆人述說者乎。余既遭此奇異經驗，腦中所受印象，至爲深刻。當夜回家，立將會中一切情形，加以謹慎之記錄，直至翌日上午一二時頃始告輟筆。此

種辦法，其後余繼續採用，除非有一速記員隨余在場。

此後，余逐漸解悟向所思爲不可能之事確爲可能，向所思爲不能發生之事實已發生，向所思爲已死之人猶絕對生存在彼輩具有結構較精妙而形式與吾人相彷彿之軀體。靈媒能供結一種質素，使彼輩之以太的口腔及舌得以形體化而復震動吾人四周之空氣。吾又知物質的生命，在最初胚胎時期，僅能在暗黑中集合物質於其四周，因欲形體化之實現，暗黑實爲必需。此可以說明直接語音必在暗黑中舉行之理由。此吾於經過長期考慮之後始得了解者。但在吾試圖了解此種種情形如何成就以前，吾必先證明靈媒之誠實。對此，余從數方面著手。當上述第一晚之後，復有不少已故友人向余談話，自道其名姓及在世時準確的住址，並告余各種除余本人以外，在場諸人所不得而知之事情。於是我又以爲凡此或均爲傳心術。特傳心術何以能震動空氣，發出一種余所認識之語音來，又不可解矣。余立意排除一切困難，必得真相而後已。乃又耐心研究傳心術一說之果否可信。然不久余又不得不拋棄此說，如初次之拋棄作僞說然。蓋已死之友就余致詞，

向余述說各種情形，其中有不特在場衆人所不知，即余本人亦從未得知。經事後探索，始悉其確實者，則傳心術之說又不能成立矣。

其後余決定一種辦法，即在降靈會中趁早靠近靈媒之身而坐，俾語音來時，余得以耳朶湊近其嘴邊。余從降靈會開始，即將靈媒之雙手把住語音一來，又將耳朶湊近其嘴。靈媒之呼吸，余悉感覺之，但絕不聞有何聲息。余之爲此，不僅一次二次，實無數次。余終乃不得不信，不僅此種直接語音現象之非出於偽造，且說話者亦確爲自稱爲某某之某某，即吾儕已故之親友輩也。彼輩雖已脫離其物質的軀殼，但仍繼續生活在，一如吾人之在此世間。然苟彼輩能從此世間某種人（此人吾儕名之曰靈媒）之身上，收集得足夠之外原形質（Ectoplasm），即能降低彼輩之震動，因而得以震動吾儕之空氣，與吾人講話，並聽聞吾儕之話。

余既對斯龍氏有十二年親切之經驗，且曾列席吾英及美國大多數其他有名靈媒之降靈會，乃敢斷言斯龍氏實爲一切曾與余同席之離神，直接語音，神視，神聽等靈媒中之最佳者。雖離神言語迥不若直接語音之於余爲饒有興味，但氏

對於此方面之能力，確甚可觀，又氏之神聽能力亦異乎尋常，而尤以聽說話者之姓名及地址之天才爲殊勝。此乃多數靈媒所感覺爲最難者也。苟氏願以其天才貢獻大眾，則必已成爲英國最知名靈媒之一。然彼並不，彼寧願每禮拜一次於晚間集合其知友於寓所，使彼等得與已脫離軀殼之故人重晤以爲樂，彼蓋一恬靜非常謙遜至極之人也。每次晚會既罷，蒞會諸人對之常有譽詞，而彼了不措意，彼常給余一種印象，覺彼之舉行降靈會，僅以盡其職責，初非有樂於此。余知彼若離羣獨處，則必不願習練其靈媒的天才。彼之友朋輩之所以能享此罕觀的特幸者，蓋由於彼之責任心與善念耳。

余所交遊之輩，未見有篤實，善良且具有不依賴的古斯各脫風格如斯龍氏者。彼苟有工可作，決不願出其異稟以易金錢。氏固一良好可恃之工作者。然其遭際升沈不定。雖非本人之過失，亦偶有失職之時。一次，麥科萊君（關於此君之經驗，在本書第九章中述之。彼爲斯龍氏每週集會時正當蒞臨者之一。）語余謂斯龍氏既失職多時，有人提議請其就蒞會諸人，略取酬資。吾人如有同好，願樂助者，

則不妨偕與俱來。斯龍氏乃強允照辦三次，但兩次之後，即拒受酬資。氏曰：「我今已覓得一職矣，此後余苟有業足以贍家，將永不再取償於余之靈媒術。」而第三次集會，且以不受酬爲舉行之條件。

斯龍氏之爲人如此，如此，謂其疏狂耶，誠然，謂其固執耶，誠然，但其疏狂，其固執，僅限於彼所目爲良心問題之範圍以內耳。凡有請求與會者，決無被拒不納之處，氏亦絕不因此有自德之表示。在斯龍氏，以其天才貢獻於需要者，乃其責任所在，但對方無需付值，付值彼亦不受也。

夫以一負有如斯天才之人，而其名聲不彰，豈不至可詫異，但此全由於其謙遜與恬淡之性格所致。彼嫌惡任何公開，余常請其允許吾友某某在哥拉思哥靈學會辦公所之降靈室中開一降靈會，彼囑余勿爲介紹，但聽其入室，聽其就座。就座之後，即熄滅電燈，可耳。蓋彼僅於在其自己家中與稔友圍坐一室之時，始覺其身心安適，而自在。氏認降靈會爲一種神聖的人靈間之交通，故開會時採用宗教儀式。氏自言，每次會畢，若干憂心沖沖而來之人，得知生命繼續存在於此世界以

外，而欣然歸去，此即彼為靈媒之報酬。蓋此世界上有不少曾遭死別的悲痛之母若妻，與已流轉至別一世界之子或夫，藉彼之居間而得重相聚合。當會事既終，彼既從離神狀態中恢復意識，得覩此輩歡樂之狀，即足為其酬償全部辛勞之代價矣。如是而介彼獲得安慰者，已不下百千人。彼自承僅為一種器具，供人利用。至於一切現象如何而有，彼自己一無所知。關於靈魂問題，彼亦不博覽研習之。彼在降靈室中入於離神狀態之後，對於一切發生之現象，亦一無所知也。

苟斯龍氏易其道而行之，則憑其天才，不難一舉成名，而生活亦藉以舒適，豈不名利雙收。然氏自甘韜隱，寧以簡單的生活自足。雙手操作，以賺每週數鎊之薪金。一家多口，賴彼一人養贍。卜居於哥拉斯哥市之一職工區內，其經濟狀況時感竭蹶，入不敷出。彼盡其本分，完成日常工作，其雇主亦常蒞臨集會者，目彼為最良善可靠的職工之一。

在距今已逾十二年之當晚，余所會晤之一人，其品性蓋即如此。當時，余被導入一小室，室內聚人十四五。互道寒暄後，即圍坐。斯龍氏坐於一小風琴旁之一安

樂椅上。電燈熄滅，全室漆黑。從事開端的祈禱畢，斯龍氏迴旋而唱讚美詩數首。余等亦齊聲和之。但未首唱未終畢，彼已被一以饒有詩意之「白羽」爲名，而吾人則通呼之爲「白的」者之實體（靈魂）所控制。此君饒有風趣，自言在世時爲紅印第安種人之領袖，居洛磯山之間，故常懸想吾英蘇格蘭風物之柔美云。

在此會中，就余判斷力所及而言，斯龍氏始終安坐於椅子之上。各種強度與各種教育程度的語音，似從室內各方面發生。然其究從何所發端，則頗難臆斷。因在吾儕團座之中央，有兩傳聲器，或稱之爲喇叭。各長約兩呎半。由語音之具有金屬的音響而觀，可知其有時供傳音之用，而當其不作傳音用時，此兩喇叭則始終繞座迴旋，輕叩座上各人，或鼻端被擊，或頭頂與手際被擊，擊法不一，但從無一擊甚重者。倘吾人請求，則能如言在吾人身上之任何部分迅速輕擊。擊則必中，不需胡亂嘗試。據余多次證明，此種舉動，在如漆之黑暗中，實爲此世間任何人所不能。在室之各隅，有幾許大小約半克朗（英幣）狀如燐火之光不斷地在移動。

綜觀余所記錄，計余曾筆記四十三次不同之降靈會。在此等會中，余或余友

曾與自稱爲在世時吾儕之相知者談話。此四十三次中，三十九次與斯龍氏行之。四次與其他靈媒。此外，余又曾先後親歷依於英國及美國各有名直接語音靈媒而顯現之同樣現象。是故，余自信可稱已具有充分經驗，堪以精密地審察此種現象而下評斷。余上文云，余曾記述三十九次不同之斯龍氏之降靈會。其間有八十三種分離的語音就余或余偕往之友輩談話。二百八十三件分離的消息向余或余友輩報告。在此二百八十二件中，其一百八十件，余歸納之爲「第一類」，爲靈媒及其他在場衆人所無法知悉者。一百件，余歸納之爲「第二類」，爲靈媒及其他諸人可從報紙上或有關之書籍上鉤索得之者。有一件，則爲余尙無機會以檢定其應歸何類者。此外祇餘一件，余審定之爲不確實者。此件在大體上亦無非誤，僅因說話者並非本人，係由另一語音代替，故容有誤傳之可能。但苟其傳遞方式而小變，則其所言亦即可認爲正確。是故余以爲其他各件之明確，初不必因此一個例外而受任何影響也。

近數年來，斯龍氏生活屢遭變化。其女兒出嫁，其兒輩航海遠遊。彼殊感生活

之孤單。彼之婦家係營海上生涯者。故其兒輩亦承續此業。而氏對於此業亦夙所愛好。故旋亦隨其兒輩供職於大西洋郵船爲督察員。越數年復決意返陸。目下正被雇用於哥拉斯哥某大商行中。仍繼續爲其友朋輩舉行降靈會。但因康健減於曩昔。故此種術事亦不過偶一爲之矣。

夫以一具有如斯特異天才之人物。而不爲世人所知名。其事似其可怪。然事實固如此也。此無非由於其堅拒取費以成一公開的靈媒之故耳。但彼固執己意。無物足以易之。彼有時與余通函。余亦從各友朋處得聞彼之消息。但目下吾儕甚少晤會。因余卜居英倫。蘇格蘭僅偶一往游耳。然而記載其在噶昔與彼相處時所消磨之一切有趣的啓人智慧的光陰。固猶可覆按而想像之。而彼所時時對余表示之慈藹有禮之態度。余將沒世而不能忘。回憶彼我初次覲面之當晚。余正處於一有所探索而苦無所得之境。而彼實予余以探索之機緣者也。夫余所冥心探索者。無非欲求得一積極的證據。以證明吾人在此所謂生命的狹谷以外。仍得繼續生存。而當此世間的生命終了之時。吾人不僅可進入一更大更充實的生命中。抑

且得與吾儕此世間之親愛者重行聚合也。爲此，吾將對斯龍氏謹致學生之感謝。

## 第五章 降靈會

科學被一永久之光榮的定律所範，此定律維何，即應無畏地面對向其（科學）良好地提出之每一問題。

——凱爾文 (Kelvin) ——

關於靈媒之紹介，既如上述。今請進而一述降靈會之情形。在降靈會中，靈媒與其他列席者所分担者爲何事乎？此靈媒居於一小而安適之屋中，與全城最熱鬧之大街相近，但街上騷擾不斷的交通聲則不致播及。入門爲一走廊，左側爲寢室與廚房各一，右側卽爲集會室。每會到者率十人至十五人。召集手續非由靈媒主持。執蒞會執不蒞會，彼概不與聞。主其事者，一向爲麥科萊君。君爲哥萊斯哥某大商號之一負責人。列席人物，每週不同。其中半數，率爲初次蒞臨，或僅曾偶一蒞臨者。至圍座之中心，則僅容正常之列席者及對於試驗可予以助力者。蓋正常列席之輩，頗有裨益於開會時之狀態也。爲求效果良好計，和諧最爲必要。據余屢次

觀察，最佳之結果，往往在列席人和諧相得感情良好之狀態下得之。苟列席者互相憎嫌，或疑懼驚怪，情感興奮，則其結果亦輒得其反。是故，聚新進人物於一造詣高深之靈媒前期，首次即獲良好結果，其實不可能。是故每次集會，莫如儘先容納正常的參加者，以保持狀態之良好，同時酌允生客入內，俾一玩味此種集會所給予之經驗與慰藉。蓋正常的列席者，對於降靈會中一切現象，均已突破每一有思想之人所必經過之懷疑時代，彼等均已親歷亡友輩重臨之經驗，故能保持一種平靜態度而不致大驚小怪。此種平靜的態度，足以抵消一個或多個生客所引起之相反的影響（即疑懼驚怪之空氣）也。

凡列席降靈會者，其聽覺常感震動，所謂震動一詞，吾人在降靈室以外，亦習聞而稔知之。自無線電報發明，對於震動問題，其所曾啓迪於大眾者，較任何其他類人的發明爲更多。吾人已早討論以太問題，每一有智識者均知無線電報之成績，有時而優，有時而劣。蓋不論其播送如何良好，收音器如何良好，然因所謂振動（Oscillation）（按此處之振動與上文屢見之震動 Vibration 涵義不同，讀者宜

注意——譯者）之結果，則亦不免受相反之影響。今須知振動顫搖之破壞無線電狀態，正如一含敵愾與怒意而入降靈室者之破壞降臨情形。何以言之？蓋以太在降靈室中發生作用，正與其在無線電機發生作用相同。吾儕靈魂的即以太的體（即物質的體之準確副本）能影響其四周之以太每一個人（兼男女言）均以其各別的狀況震動以太。從吾儕每個人身上，各不同程度之震動正在放射不已。男子或女子，在憤怒狀態下所射出之震動，與心平氣和時所射出者各異。一男子或女子，苟挾一種明確的敵對態度而進入一降靈室，則其震動所生之影響，將使精神現象較難顯現。吾知恆有一輩人挾此種態度而探討精神現象，因其未獲結果，遂武斷此等結果對他人亦不可能。吾於此輩人，請告之曰：精密與銳敏的頭腦，並不妨害降靈會之狀態，故非所忌，但望彼輩勿固執成見，而將理性撤置一邊耳。就余個人言，則從未如此。余之批判的頭腦之精銳，即在今日亦無減曩昔。降靈會中有可疑之情事發生，自信余將為首先發覺之一人。但此固無礙於精神現象之研究，蓋余對於一超尋常的境界，在大體上固已獲有充分良好之證明矣。

余甯願以對待余所遇之任何他人之態度對待靈媒。蓋某某爲一靈媒，不必某某卽爲一宵小或無賴。在靈媒中有宵小及無賴，余亦承認。正猶其他各業中亦有宵小及無賴。同余曾遇見不誠實之靈媒，正猶余曾在余之同學及社會間遇見不誠實之人。上同吾儕，苟罹疾苦者，願以病體委諸自稱爲有醫治能力之一切人乎？當然不吾人必運用理智而慎加擇別。否則鹵莽從事，以己身聽命於有名無實之庸醫之手，則或將有自取之咎。依同理，吾人當以對待其他任何人之態度對待靈媒。君如自書參加一離神會 (Trance sitting)，則當根據該靈媒所述說者而判斷此離神現象之是否爲超尋常的，並判斷其所述說之各種消息，究能以尋常方法獲得否？（意謂判斷該靈媒之離神狀態是否爲僞態，其口中所述之消息是否在前先所調查得者——譯者）於是再用評判的態度，衡量其正反兩面而下最後之判決。一正謂現象係超尋常的，所述說者不能以尋常方法獲悉。反謂現象係僞態。所述說者係預先探得——譯者。依同理，君如在黑暗中參加試驗，直接語音現象之降靈會，則第一步須先設法審定靈媒確不在說話。於是再就汝所接

得之消息，檢閱其中有無足以證實一個在靈媒以外之人格，並證實一個自稱爲說話者之人格之處。此爲余始終採取之方法，精嚴而絕非敵視的態度。是故余之四周，能爲一種所謂最良的狀態所環繞。此種狀態，爲舉行斯韞氏降靈會時所環繞於正常的列席者之四周者。彼等射出之震動，足使吾儕對方（靈魂輩）所射出之震動，得以通達至吾儕面前，縱使有一二懷有敵意者列席其間，亦無妨礙。因祇須彼等（懷有敵意者）之振動（Oscillation）未至過強程度，則其他正常列席者之放射，其強度足夠抵消其相反放射，而獲得滿意之結果也。

然亦有雖不懷有敵意而亦從未獲得結果者，則其咎不在本人。吾儕日常所與交接之輩，往往有爲吾儕所憎惡者，而此種憎惡乃出於本能之驅使，即自己亦不知其所以然。此等爲吾儕所憎惡者，他人則或愛之好之，然在吾儕看來，則謂彼等激怒吾儕，亦無不可。關於此種情形，如謂彼輩破壞吾輩之震動，或較準確在此種狀態之下，吾人自不能互相和諧，合力進行。凡有永不獲得結果者，全由於若干人所射出之震動，足以阻礙對方（靈魂）所射出之震動通行至此輩面前之故。

兩種人格之震動互相衝突，而需要之狀態乃被破壞，降靈會中列席人之所以有優劣之別者，胥由此故。普通一班人，在日常生活，率能與大部分所交接者相得無忤，但另有少數人則因性情乖張之故，常易激怒對方或為對方所激怒，此所以列席人，或能與較精妙的震動相接觸，而或則不能也。就此點論，大多數人均與余情形相似，此可由余在會中所曾聞得之他人間之交談而斷知不謬。然而吾人須知者，有某種人，其個性乖戾與他人格格不相入，因其震動與眾不合故，苟彼等進入一降靈室，則以太世界中人欲進而與彼等接觸之企圖，必為阻拒而歸於失敗。然上述情形，讀者切勿拘泥太甚，蓋亦有最優秀宜人之輩，而終不能獲得結果者。總之，根據對於此世間各種人之經驗，吾儕便易了解，或則可為一良好之列席者，而或則不能，其故安在矣。良好之列席者所放射之震動，足使企圖與之通訊之輩（靈魂輩）得以遞達其消息，而惡劣之列席者所放射之震動，則適足以阻其實現。是故列席人，必以所放射之震動能互不衝突者聚集一處，務必求其和諧，和諧之必要，與一有能力之靈媒等，此亦即為吾儕出席於斯龍氏降靈會時所勉力

以養成之者。

有裨於和諧狀態之形成者，莫如音樂。音樂的震動，雖為空氣而非為以太所播送，但對於吾儕所傳送於以太之震動，實有間接的影響。降靈會之以歌唱開場而佐以口琴，職是故耳。斯龍氏寧唱頌讚詩，不願奏世俗音樂，未免近固。蓋任何音樂均有所需之影響也。但斯龍氏之降靈會則僅唱頌讚歌。如在現象發生中途，會室狀態漸趨緊張，直接語音漸趨低弱，則吾人必須再唱詩歌。唱則大抵有如願的結果，即雙方交通工具之改善是也。

蒞會衆人互述開端詞既畢，乃圍坐成圓形，靈媒亦與焉。男女兩性，以巧妙之方法參差相間。因兩性間較粗重與較微細的震動之混和，亦有助於良好狀態之保持也。圓座中心，置有傳聲器二，已如上述。交談為普遍情形。且被鼓勵，因談話亦有裨狀態也。普通先作一開場的祈禱，禱畢唱頌讚歌。但第一首讚歌未終之前，靈媒往往歸於沉寂，頭漸下垂，一若將入睡然。其右手為其右側之列席者所握持，左手為左側列席者所握持。電燈於是熄滅。吾儕乃互相握手而坐，狀如連索此種姿

勢，須保持至會終，時歌唱仍繼續，一詩既畢，更唱另一但當第三首終了之際，斯龍氏則陷於深沉之離神狀態中，並聞有嘯嘯聲發自其口此等嘯嘯漸趨複雜，吾儕得聞字句形成，其初模糊莫辨，久則漸形清晰，較易聽取矣於是一聲吆喝控制者（Control）『白羽』宣告其出現曰：『晚安，吾友們！白羽今在此也。靈媒之靈魂已由其軀體脫出，而控制之者爲我，我能聽受不爽，並能使其口代余陳述余所欲言者。晚安，在場各位。』蓋其禮詞大致如此。吾儕乃同聲曰：『晚安，白的！』繼告以吾儕樂聞彼重行講話。吾人慣常首先以會場狀態之良好與否爲問，而『白的』爲一悲觀主義色彩最深之人，余嘗聞之，悲觀之人往往與樂觀之人同處，吾意『白的』之友必皆爲樂觀者，蓋彼每對吾儕之間，必答謂情形不佳，將無結果也。然吾人知吾人無須太過重視此君之性格，故輒取較愉快的見解，告以吾人則確信一切無誤。『白的』之悲觀往往不獲證明，然彼似永不能由經驗而得教訓者，故吾惟有希望彼所謂不良情形爲暫時的，迨彼偕其多數同來者返其本土時，彼之態度或可稍減鬱陶的色彩耳。要之，『白的』之悲觀主義使吾人頗感興趣，猶

之世間有一種人動輒以黑暗面觀察一切事物，頗覺有味也。吾人設法逗引其興致，問其在上次與吾人晤會以後曾做些什麼？吾儕交談情形頗為活潑，彼對吾人之質問，以古怪之英語作答。如是問答有十分鐘或一刻鐘之久。在此期間，據此悲觀的朋友所言，彼之世界中人正在準備直接語音之交通手續。吾人則耐心等待其結果。大抵不須久勞延佇。正談話間，忽有一強烈之語音從天花板之某處傳來，為吾儕道：「晚安。」吾儕答之如禮，乃詢問此新人格，吾儕有獲得良好結果之希望否？當即接到其愉快之答覆，謂狀態良好，可冀其同類（其他靈魂）之佇望談話者得以進行無阻。於是另一語音發言。彼似告誡座中某人勿交膝而坐。此外又述及一事，使座中某人感受趣味。「朗先生，昨日曾見君及尊夫人與君之管園者談話。」朗君即答：「呖！誠然。」君告彼，欲就宅畔取玫瑰樹一株，移植於園之另一部分。：「然，吾友，君言是，我確曾如此云也。尚有他事為君所竊聽者乎？」會話即如斯繼續於此語音與朗君間。其後朗君以如下之言作結曰：「妙極，吾友！我雖未見君，固知君當時必在彼處。蓋君所言之一切，皆確也。」至此，會場中各事均

愈趨個人化。一種語音必就在場之某人而向之致詞。自稱爲某人之相知，通報其姓名及在世時之地址，並談述若干私事。

有一事給余印象至深，至今猶牢記腦中。蓋當時有一語音就坐余近旁之某人而致詞。某人亦答呼之。此語音先說出一婦人之名姓，繼乃說其人兒輩之名及其各異之性格，並特別勸告某人，宜如何管教其難教之長兒。事後某人告余，此語音係彼之去世未久之夫人。伊之所言，一如其在世時之所爲，蓋伊稔知全家各個人之特性也。某人並曰：『靈媒與在場之任何人，對於余個人或余家事，均絕無所知。』

在此次降靈會中，另有一婦人之語音，向一名麥克唐納爾之上校致詞，謂伊係彼之母親。前一日，彼在泡脫里地方之教會時，伊亦同在其後。彼告余，彼當日係剛從泡脫里抵此，而在泡脫里時，確曾赴教會，但關於此事，在場諸人實無一知之者云云。

吾儕靜坐傾聽，一切均得聆悉。會卽如此進行。語音逐一在所與說話者之面

前發生，舉出證據，證明其（男或女）爲某人。如狀態良好，吾儕可以聽得三四十種各異之語音向在場諸人說話。如狀態不佳，則僅有兩三種，且極不清晰。但喇叭，當無說話通過時，仍繼續在室內移動。余曾先擦以燐，故得見其游動於暗中，漸漸高升而抵天花板。在座諸人均被彼等輕觸。苟經要求，能如言碰觸身上任何部分。一觸卽中，了無錯誤。且始終爲敏捷的輕柔的一觸。有時彼等給予吾儕以一種音樂的穿插，或叩地，或互擊，有時則直撲天花板如槌鼓然。同時，有若干大小如半克朗（英幣）之光在室內閃動，但無從把握之。每當吾儕伸手試捉，光卽移避他去。讀者誌之，凡此一切情形，皆發生於完全的暗黑之中，迥非尋常方法所能作成者也。當一次降靈會終了，余與諸人坐暗黑中，傲行會中經驗，試將兩喇叭叩擊吾等之身，然此實妄想。蓋黑暗中一無所覩。兩喇叭所顯示之動作，此世間任何人，苟非具有暗中見物之能力，則決不能做之。復次，在黑暗中把握一燐光而能迴避他人之就攔，亦非此世間任何人所能爲。故知在降靈會中移動燐光與喇叭者，均爲以太世界中之靈物。蓋我人之所謂黑暗，在此等靈物並不見爲黑暗。彼等蓋隸

屬於另一類之光者也。

三小時後，吾儕漸覺會將告終，各種語音均漸趨模糊，「白羽」謂吾儕曰：「不能再多談矣。」於是衆音皆寂，而最後道：「再會。」一語者則白羽也。

於是靈媒漸從離神狀態中恢復原狀，電燈既舉，彼例以所得之結果良好否爲問。蓋彼對於適纜所遭之一切，全無所知。斯龍氏迅即回復其常態，吾人乃互相討論適纜之情形，移時而散。

上所描寫，即吾參加於此特異的靈媒之降靈會之情形。而翌晨報紙對於昨晚斯龍氏宅所有之珍聞，則將一無記載，雖此事對於世間人人，莫不具有鮮活的趣味與重要性，且當晚之無線電節目，均爲報紙所揭載，以供一般具有無線電熱者之快觀，俾彼輩一聆某人某人關於現世間種種問題之宏論，但欲一求吾儕與亡友間談話之記載，使世人可知另一世界之生活狀況者，則了不可得。誠哉！吾人爲「現在」之生物，祇顧目前，不問將來，彼另一世界，雖亦有人想及，但大多數人以爲其相隔遼遠，不值得加以思索。不悟彼另一世界實與吾人極爲密邇，苟具

備需要條件，且可以由之獲得各種報告，各種教訓，而此等報告與教訓，其有用或有益於吾儕人類之實際生活，正與由無線電播音器傳來之人類的語音所給予者相同或且過之也。

### 第六章 語音

余以全意志以全力昌言，一切生命有繼續性，從無一物曾經消失。生人與已故者間之交通為可能的，且曾用多種方法實現之矣。余曾努力圖創造一種情形，使「靈魂的人」在此情形之下，可以用物質的質素加被於其呼吸器官之上而得與吾儕在世者談話。吾曾有一種特幸，得藉最善之方法聽聞彼輩之語音數百次。曾有數千人格以彼等自具之發音器官就余談話，而余則對答之。從此種來源，吾獲得許多超出於人類智識範圍以上，且不見於任何書籍之偉大的智識與事實。吾今將此等智識與事實給予汝儕，亦吾之特幸也。

上章，余從吾儕之觀點敘述降靈會，今更試從與吾儕談話者方面之觀點而敘述之。下文所述，實非吾想像之產物。吾乃以最明顯的字句敘述各種不屬於此物質的世界之語音所曾告吾之一切。在當時，每一字句，均能清晰聽到而記錄於紙上。

未入正文之前，請再將關於吾人自身及吾人物質世界之真相略一解說。上文曾云，關於震動問題，此書將多多論及。但對於震動一名詞，苟未具有相當之概念，其不能了解一般的宇宙，正猶未具數學智識者之不能了解理財學也。全宇宙者，一巨大的震動之層級也。但其能影響吾儕之感覺者，僅極少數。請易言明之。吾人親見一物件，實但親見其震動耳。此等震動，憑以太的波，從一物件而流至吾儕面前，與感覺銳敏的器官，眼睛撞擊，由是而運輸至另一感官，腦，再由腦而至心。心乃將其變形為一種心像。蓋吾儕之心，為一種具有可塑性之質素所組成。此種質素，被此等震動塑成一種畫圖。故吾儕視一桌子，實非此真正的桌子，不過為此等震動在吾儕心中所形成之心像耳。而此等震動，則為此桌子所由構成之原子中

之電子所發出者也。

試一返觀無線電報，則或更能明瞭其理。吾儕在無線電收音器中並未聽得說話者之語音。蓋說話者之語音震動放聲室內之空氣，此等震動影響一鼓形之器具，此器具則阻滯或促進一種電流。此電流乃輸送其波流至以太之中，而此以太，亦對此經過空氣的波流中之電流加以阻滯或促進。此電流經由吾儕之收音器通至擴音管，震動其金屬片。更在收音者室內之空氣中引起許多震動，激撞吾人之耳膜，於是而輸送至吾人之腦，而至吾人之心。

至於吾人之觸覺亦莫一然。一物件所發出之震動通過吾人之神經及腦之後，震動吾人之心，於是乎吾人有觸覺。各不同之質素投射各不同數量之震動，故憑接觸，吾人可辨知所把握者為木製物抑為棉織物。但觸覺之感覺性，猶不及視覺銳敏。此所以吾人有時不能單憑觸覺即辨知所接觸者為何物也。

如是，物質的世界為某種系列之震動能影響吾人之感覺者所構成。但此等震動，僅為吾人所已知之各系列震動中之極小數量。構成此吾儕能目觀之物質

的世界之震動，其震動率約每吋自三四〇〇〇波動至六四〇〇〇波動不等。此即介乎紅外線與紫外線間之所謂分光器之可見景（按即紅橙黃綠青藍紫七色是）者是也。

於此，有須申言者，即第一，吾人僅感覺一定的兩點（紅外線與紫外線）間之震動，第二，在紫外線之上（謂震動率較高）及紅外線之下（謂震動率較低），尚有極多數量之震動存在，特不為吾儕所感覺耳（按度數較高於紫色及較低於紅色之震動，均不為吾人所覩見——譯者）至是，吾將進而一述直接語音與吾人談話之方法矣。此等直接語音當其與吾儕談論許多問題時，蓋暫時將其震動降低以適應吾儕物質的耳覺者也。然何以彼等較高度之震動，能降低至適足以震動吾人之空氣之度數乎？

吾人且一思孩童之生長情形，從其胚胎時期迄於老死以至死後，對此，吾人誠能作準確之考慮，則上述問題，自能迎刃而解矣。

懷胎，僅於心與物質聯合之時為可能，心所屬之法則與物質不同，彼為一種

震動率高出於紫外線以上之質素——此質素二字，吾人苦無其他名詞可以替代。此種較精妙之質素，使一牡細胞與一牝細胞結合，於是乎進展開始。

此較精妙之質素在黑暗中——其初蓋祇能在黑暗中，因光明可使此靈魂之形體化（按卽下文所云集合物質於其四周——譯者）成爲不可能也——集合同形下的物質——換言之，卽物質之震動於紅外線與紫外線之間者——於其自身之四周。此較精妙之質素在最初卽有思想，彼構成一架式以供較粗下的物質之憑藉，直至一軀體至相當時期形成爲止。當此軀體漸趨強固，足以抵抗光之震動時，彼卽離棄此黑暗境界，而吾儕所謂誕育之事卽於焉發生。靈魂或心——此兩名詞可任用其一——至此乃執行其職務於此物質的世界中，但進展之途程則仍繼續。形下的物質繼續集於以太的架構之四周，而心力的發育，亦隨同物質的發育以俱進。而前者永不停止，特年齡漸老，則其功能亦漸趨弱減耳。但其單一性則一成而不變。蓋吾人之各種性格乃悉隸屬於心者也。物質的腦，其作用不過在掩護心，使不遭受物質的震動，俾其漸臻強固，足夠單獨行其功能於以太

的腦、記憶、感受，乃至一切構成吾人之性質與個性者，均隸屬於心。

人當死時，物質的外衣，重被委棄而復歸於其所從來之土地，而心或靈魂亦復歸於其所從來之境界，然其地位（Location）則不需變易。蓋靈魂仍得存在於「死」——或不妨稱之為分離——發生之原處，即未死者所見之同一房室或同一之空間也。但靈魂既確屬於一較高系列之震動，則於爾時（即死後）彼（靈魂）自對此等較高之震動感應，而對物質的震動則不復能感應。因對物質的震動感應，僅於假助於物質的軀體時為可能也。死後，靈魂不能感覺物質的世界，僅能感覺以太的。當靈魂在此世間時，在某種一定限度以內震動之物質，經由物質的軀體而激撞於心識，依同理，在以太的世界內，較高系列之震動亦激撞於靈魂的體而抵達於其心。心於爾時，僅感覺此等較高度之震動，彼能感覺其較精妙的結構，即在世間時物質的軀體所依附者，彼仍知物質的軀體在世時所具之形式，因凡在世間發展之一切，固悉依心所想像而構成者也。世間的軀體，附着於以太的質素之上，其採取何種形式，悉由心之指示是故，物質的軀體雖被委棄，但此

同一的心則仍保持其本來面目，同一的思想仍留在不去，以給予靈魂的體以性質與形相。所變易者僅其環境。心爲不滅的。死雖變易其掩護物與其環境，然彼仍固執其本相不變。靈魂的體仍保留其在世時所具之形式。心仍思想如故，仍記憶其在世時之經驗如故。彼所有之稍有價值之任何物，均不因死而消失。僅因之而換一新環境耳。而此新環境者，就地位（Location）而言，仍爲『死』發生之原處也。

吾人在此世間所見之『地位之變易』，在一已進入一新境界之心，實根本無意義。蓋心之地位之變易，實卽其所感應之震動之變易之謂，而非地位之變易之謂也。苟心在此世間而不共發展者，則在彼世界中對較低級之震動感應反之，如心而發展較高者，則對一較高系列之震動感應。如是，心能繼續其發展，不必變易地位，始終對較高之震動感應。而與其不相當之較高或較低之震動，則漠然無感也。余此言之意決非謂心一旦從物質解脫，卽永不變易其地位，僅憑其對於較高或較低之震動之感應以覺知其新的環境也。須知心在每一層級之震動中，均

能運動，正與在此世間相同，且遠較在此世間時爲迅速。特欲超昇至一較適宜於彼感應者更高層之震動，則爲彼所不能。然一方藉其思想之力，感應於物質的世界之較低之震動，則亦優爲之。

於此，吾人可了解降靈會中所發生之情形，何以爲合理與當然的矣。凡有降靈會將舉行，彼等（靈魂世界中人）中有與此世間接近之報信者報告其事，彼等傳遞信息之迅速，遠勝於此世間。在此等較高之震動層級中，彼輩之思想力，實超出於吾儕理解能力之外。彼等而欲談話者，能設法從靈媒與列席者之身上，取得所謂外原形質者，集合於彼等口官之四周，藉以降低其震動。關於此點，請更詳細一述。

欲獲得直接語音，或稱獨立語音，吾人必先與靈魂界中人合力造成各種必要條件，否則現象無從發生。而對方之彼輩，其需要吾人之合作，正與吾儕需要彼輩之合作相同。吾儕爲被動的，而彼輩爲主動的合作者。吾儕需要具有某種較普通豐富幾許之『生命力』或『生命質素』之一人，卽靈媒是。而吾儕列席者，亦

供給吾儕自具之普通的『力』或『生活力』以資補助。

此爲吾儕在降靈會進程中所担任之工作。其餘則由與吾儕合作之靈界諸君任之。吾愈探討，愈感靈界諸君爲謀實現交通而需辦之手續之繁複。蓋對方有一團習慣使用有機化學之質素之專家與吾儕合作，吾儕一經集合，彼輩立即開始其任務。此專家團體之構成分子，計有總指導員一人，化學家一人或多人。一人移動喇叭方向，以就欲講話之靈魂，一人從靈媒及列席者身上收集各種質素。其法先使彼等與化學家接近，使化學家得從彼等身上抽出需要之質素。此質素從靈媒及列席者身上展延至一中心點。此等質素被抽出後，化學家將其收集於一以太的碗中，並加入彼所自具之以太的質素。另一團員則幫助靈魂的新客講話，告以應如何做。其他團員則挈帶各靈魂至團座之中央。而上文曾述及之紅印第安人『白羽』，則自視爲全體人員中最重要之一員。蓋彼被派爲降靈會舉行之通知員。經彼通知，全體工作人員乃蒞場視事。

凡此爲物質方面及以太方面之生命對於獨立語音運用方法之大概情形。

但需要條件既如上述，而對於一切現象之所以發生，又將若何解說？

第一，吾人必須承認彼等所述說者，即謂以太的軀體，在各方面均爲物質的軀體之副本。不論內部的及外部的一切器官。在靈魂的生命中，通話之方法與人世間之生命相同，即發音器官震動空氣，舌頭轉動，肺部吸進並呼出與吾儕之空氣相等之物。一切與人世無異。所不同者，則其一切均以一種速率遠勝之震動行於結構遠較精妙之物體間耳。故彼等之發音器官雖能運用於彼等之以太的世界，然不能照樣運用於吾儕之較粗陋之世界。彼等構造之精妙，使彼等不能對吾人之空氣發生任何影響。必須創造一新的狀態，使在此狀態之下，震動得較緩慢。爲獲得此種狀態計，絕對的黑暗或減弱的紅光是所需要。蓋白色光線將摧殘彼等所用以工作之較精妙之力與質素也。如良宵清麗，空氣中不含水分，則所得結果爲最良好。而使說話可能之狀態，須各方面均顧到，方爲盡善，除上述氣候關係外，尚需列席人員身心康健，彼此間和諧相得。

吾人姑設想，此刻正在降靈室中環坐唱歌，靈媒與俱。因唱歌而震動空氣約

一刻鐘，於是一清朗明晰而在靈媒身外之語音突破吾儕之空氣，最初稱述其姓名與在世時之地址，繼乃就吾人中的一人而致詞。夫此究屬怎麼一回事耶？此一問題，乃余習見此等奇異狀態後所常最先引起余之思索者。豈靈媒之模擬某某人乎？抑坐中有同謀者在乎？根據多種理由，余終竟確信此等語音實非發自任何人類，但有一出席於室中之人格爲其背景耳。而此人格乃不屬於此世間者。余乃決意探索此種效果所由致成之真因。其後經一時期內屢次之問答，已獲知如下之事實。爲求簡明起見，吾請以已語述之。

上文曾述及化學家將取自靈媒與列席者身上之質素，與其自身之成分混合，是爲第一步預備手續，第一步手續既畢，於是先用此混合劑形體化彼之雙手，繼製成一嘴與喉之粗模型，製就後，安置於室內最適宜之部份——通常都在圍坐之中央。靈魂之欲講話者，即以面部貼於此震動緩慢之模型中，以掩護其口喉及舌。斯時此等器官之狀態乃較爲厚重。其舌須較大用力始得動作。但此略加練習，卽不難運用自如也。如是之後，此等靈魂就其講話之功能而言，已暫時取得一

種必要的條件，足使彼一度復變爲與吾儕相同之物類矣。在此範圍以內，彼等已重行變成一個震動緩慢之物質世界的居民。當講話時，彼對空氣所發生之影響，與吾儕相同，彼與吾儕同處一室，相距止數呎。彼立而與吾儕講話，吾儕坐而答之。彼能聽聞吾儕之所言，吾儕亦能聽彼所言。但此種狀態保持甚暫，甚少有超過五分鐘者。當形體化之作用消失，此種質素（按卽用以構成模型者——譯者）亦卽解體。雖對方之口仍繼續講話，但吾人已不能復聞矣。凡此所云，蓋卽彼等所謂從吾儕的環境中採取世間的狀態（Earth Condition）之大概情形也。一切直接語音靈媒所具有之某種生活力或生活質素，一切列席者均具有，但程度較弱耳。在此種質素中，靈魂的化學家必須以自具之以太的力或質素加入之，始能應用。此種混合物爲一種質料，其震動之緩慢，恰好震動吾儕之空氣，但有一事爲吾人所未能了解者，此等靈魂如何將此質料加被於自身，或換言之，如何將此質料加以吸收。（按卽貼入此質料所造成之模型內——譯者）又當靈魂貼入此質料內而藉以掩蓋其口舌喉時，其所發生之準確結果果若何耶？此一疑問，吾人遲早

終必獲得說明。但今茲所述，則全爲對方所見告者。當余進叩其詳時，對方即告余，謂此事非余所能了解，余但滿足於前此既得之各種報告可耳。余曾屢將耳朶湊至靈媒口際甚近。但彼除照常呼吸外，了不聞有其他聲息，而同時卻正有一種語音在向某人說話。又出席於哥拉斯哥靈學分會降靈室者，固僅余之密友輩而已。（意謂必無與靈媒通同作僞者——譯者。）

一次，一交通者告余，謂彼正在利用靈媒之喉，而彼之語音則正被用一種精神的導管導入喇叭中，再由喇叭將其放大，俾吾儕得咸聆悉。彼並謂彼正在利用靈媒之肺喉及口，以濟形體化之窮。

再觀更進一步之答問，則此事可更明瞭。蓋當一種語音經由喇叭而說話之時，並不始終獨立於靈媒之外。此語音並不始終從團座中央之一形體化之質物（按即模型——譯者）發出。因用此種方法，交通力量有限，每不能維持至全會終了。（按即上文所謂此種狀態保持甚暫，甚少超過五分鐘者，因模型之作用易於消失也——譯者。）是以每遇此種情形，則講話之靈魂，不再以模型掩護，而逕

取控制靈媒之辦法。假助彼之器官而講話焉。但交通者控制靈媒之能力，較遜於靈媒之經常控制者（按「白羽」即經常控制者之一——譯者）故其所發出之語音，有時細弱直如耳語。此種語音從靈媒之口中，藉一種形體化的外原形質的即精神的導管被遞送至喇叭，再由喇叭擴大之。用此種方法說話之靈魂，係立於靈媒背後，而斯時靈媒之靈魂亦暫從其軀體內脫離。換言之，即入於「離神」狀態中也。交通者具有控制靈媒之發音器官之能力。有一種磁性的，以太的或精神的聯環，能影響靈媒之筋肉，猶如空氣的波動影響於同一曲調之兩個相當的音鍵。藉此聯環，靈魂的發音器官之震動能對靈媒的發生作用，故此兩組發音器官能一致動作，靈魂所說者，靈媒亦說之也。

凡此報告，使我滿意達於某點，但語音如何而能發出，是一疑問。夫吾人之唇吻構成語句，吾人之咽喉致成聲音，余乃詢以致成聲音發出者爲何物？蒙見告，謂此乃利用靈媒之咽喉所致。蓋聲音由靈媒之咽喉藉精神的導管而輸送至喇叭也。但又說明一事，即從靈媒咽喉帶至喇叭內者，並非發自靈媒肺部之空氣，咽喉

雖被利用以致成聲音，但並不假助於通過聲帶內之空氣。空氣之震動乃彼等（靈魂）自己的方法所致。彼等告余，余必須承認一事，即咽喉之被利用，乃藉以發出從說話之靈魂處帶至喇叭內之聲音也。

余之報告者堅謂，吾人絕不必疑及語音多少受靈媒之心的影響，蓋此實不成問題。靈媒之心與各種現象了無干涉。彼等（靈魂）並不利用靈媒之心，但直接利用其發音器官耳。全權控制一切者為靈魂的心。靈媒之心，在此期間已暫被攫去。是故，吾儕有時所聞者為經由喇叭而傳出之靈媒之語音，特聽來頗不類其本人之語音，與試驗「離神術」時之情形相同。蓋此種交通方式，與「離神言語」屬於同一類，所不同者，則此種方式之語音先被遞送至喇叭，再由喇叭播出，以聞於衆人之耳，不若「離神言語」之直接從靈媒口中聽得之也。至此喇叭不必貼近靈媒口際，蓋據彼等言，彼等能使語音逕渡過此圍座而輸送至喇叭內也。是故，在斯龍氏之降靈會中，吾儕有三種不同方式之交通。第一種為「離神言語」。第二種為「離神言語」。加喇叭第三種為最優之一種，即語音從已將肺及發音

器官形體化，說話方法與吾儕相同之靈魂之口中發出是也。採用此第三種方法時，彼等所需於靈媒者，祇有一事，即為謀形體化之實施，不得不向伊並向其他列席者借用所謂外原形質。除此以外，彼等與伊別無其他聯絡矣。

喇叭被用形體化之桿撥動之。此等桿，即混合靈媒列席者及靈魂化學師所供給之各種質素而成者。喇叭亦能用一隻或多隻形體化之手撥動之。其較大之一端，用以安置形體化之嘴，遙向說話之對方投射其語音，彼自身可無需從其實施形體化之處走近喇叭矣。喇叭之兩端均有用，視其用途之適宜而定。有時喇叭置而不用，則因質素豐富，力量充強，足致一個或多個形體化之實現。其實現也，大抵在靈魂講話之對方之近旁。是故吾有時同時聽到兩種或竟三種語音。在向多個列席者談話，即由於此。但有時到場說話者，並不一定為自稱為某某之本人。此中蓋有一種關係，有某種靈魂，已經過所謂「二度流轉」(Second transition)而超昇至高層之境界中者，此輩欲與吾儕交通，雖非不可能，但殊覺困難。然彼等可採取一種間接方法，即彼等之信息，可寄達於出席於降靈會中之靈魂，由此靈

魂截取之而爲之轉遞。此種情形，吾以爲即較低層級中人，凡自覺難於形體化其自己之發音器官者，亦常適用之。靈魂界中有一愛爾蘭人名茄拉丘者告余，謂彼在降靈會中，大部分時間係消耗於截取消息而予以傳遞之工作中。彼自稱係一『電報接線機關。』

一次，余曾以此等形體化之發音器官，能否加以撫觸且有無重量爲問。答稱可加撫觸，且有重量。其重量即等於吾儕在降靈會舉行期間所減少之體重。苟吾儕在降靈會中坐於一量重機上，則必自覺體重逐漸減少。迨會事將終，外原形質重被璧還，於是體重乃恢復常度。根據克勞福特博士及其他諸人屢次之經驗，足證此說確實。外原形質之從吾儕身上被抽出者，苟不與化學師所供給之成分混合，則無所用之。蓋形體化之實施，非單靠外原形質所能奏效也。余曾見告，不僅爲形體化之實施起見，並爲使靈界中人能移動一切物質的物件起見。此種外原形質與以太之混合物，實爲一種必要的預備。蓋非此彼等不能移動一物。吾儕之軀體爲多種原素所組成，而此外原形質之質素，即從此等原素內抽出者。但其他化

學的成分，即彼等用以加入此外原形質內者，究爲何物，則吾詢其詳情而不可得。蓋化學師不願告余，謂彼縱告余，余亦不能了解也。一次，余問此等由獨立語音傳來之消息，究竟多少受些靈媒之思想之感染否？答謂：斷然不。

至於靈媒在「離神」狀態中講話，又究爲怎麼一回事耶？據彼等見告，則爲欲講話之靈魂，在靈媒身上採集外原形質，因而控制其發音器官耳。至於斯龍氏之腦筋絕對不發生作用。簡言之，即靈魂將外原形質構成一種緊環，聯絡說話之靈魂與靈媒之發音器官。靈魂說話，靈媒之發音器官亦隨與俱動。在此種場合，口喉及舌之形體化並不需用，因靈媒之發音器官即被用以震動空氣並構成靈魂所說之字句者也。

余此書目的，在邏輯地兼情理地解釋直接語音之如何發生。下述三章中所包含之例證，其本身或猶不足以使一般人置信，然誠能同時舉出合乎邏輯的說明，則現象之得被接受，將容易多多，余曾創造各種情狀，俾欺詐與摹仿之伎倆無由施行，並經屢次究詰，已獲得許多關於以太的世界及其居民，以及交通方法

之說明。此等說明，或足使一般人滿意。據余所知，余之此種計畫，他人未有以同樣有系統之方法嘗試之者。但讀者請誌之，余畢生鑽研於難事難題之中，在余職業贍生期間，余曾需要經濟的及數學的智識。此外並於醫學感受特別興趣。是故，余對於此問題（靈魂現象）之探討，係用一種實事求是的方法。探討結果，終乃獲得各種報告，足使任何公正不偏之人承認此種現象之合理與當然。是故，此等報告，將幫助吾人抬舉此問題至一較高的思想平面，並為最後置諸一嚴格的科學的基礎上之一踏步。

### 第七章 例證

在任何試驗中，無物足以摧毀所舉左證之明確。右之，其唯為一種證據，或一種或然，足以證明從事試驗之人對於其所試驗之事物實非一勝任的評判者；或證明彼等在從事此特項試驗時確曾受某種間接勢力之支配者。除非此種證據發覺，吾人對所試驗者必加承認。

上述數章，可目爲此書主題之敲門磚，今則將涉及此整個事實之核心，卽例證是。蓋一切事物均安置於例證之上，全部理論均建築於例證之上也。

或者將謂例證宜先舉出，然後加以推論。然關於此類之問題，吾人允宜先預備一種背景，使交通之可能與降靈會中之一切情形，讀者先得有若干了解與印象。

吾將摘要一述某某三次降靈會之情形。此三次，卽吾歸納之爲第一類者。次章則述第二類及第三類者。但所述均偉大要，因篇幅有限，僅容記錄特著之各點耳。

第一類例證一——吾弟於一九一九年自軍隊復員後未久，余挈其蒞降靈會。彼與在場各人無一相識，余亦不爲之介紹。除余本人外，在場諸人無有知其曾爲行伍中人者，無有知其任伍期間之駐在地者。彼因體弱不勝遠征海外，在某一時期，被委派至羅惠斯篤夫脫（Lowestoft）附近之一小村名開新萊（Kessingland）者。另一時期則在羅惠斯篤夫脫充敝手教練之職。吾既作此開端之說明，

今請根據吾之記錄，將該次到會情形大要述於下方。

當降靈會進行時間，吾人得聞喇叭在室內移動聲甚清晰，並有各種語音由此發出。突然彼將吾弟右膝一擊，於是一種語音在其當前曰：『愛力克桑杜斯！』吾弟乃詢問此語音是否向彼致詞。此語音答稱『是。』於是吾弟謂其中必有錯誤，因彼從未與此名此姓之任何人相識。當時因此語音並不十分強烈，乃有數人主張宜繼續唱歌以改善會場狀態。正唱歌間，喇叭在吾弟膝上臂上及肩上繼續叩擊，一再不已。吾弟乃請求衆人：『吾儕不如停止歌唱，因顯然有人切欲與吾一講話也。』於是重問其人爲誰。此語音，爾時已頗強烈，答曰：『愛力克桑杜斯。』吾弟重謂彼從未與此名此姓之任何人相識，並詢其曾在何處與彼相遇。語音答稱：『在軍隊中。』吾弟乃歷舉許多地名，如阿爾特孝脫，如別斯萊，如法國，如巴力斯坦；但故意將駐在最久之羅惠斯篤夫脫略去不提。語音答稱：『否！此各地均非。余識君於君駐在羅惠斯篤夫脫一附近』之時耳。』吾弟問其何故謂羅惠斯篤夫脫一附近。』答稱：『當時君並不在羅惠斯篤夫脫，乃在開新萊耳。』開新萊乃離

羅惠斯篤夫脫南約五哩之一小漁村。吾弟一九一七年曾一度居此。吾弟乃問其當時所屬部隊答語爲「B」抑爲「C」，「模糊莫辨」。吾弟乃問彼曾能記憶此部隊司令官之姓名否。答稱爲「麥克那馬拉」。蓋卽當時「B」隊長官之名也。

爲試探起見，吾弟乃佯作審憶狀曰：「誠然誠然，君非吾營易士礮手隊之一員乎？」答稱「否否，當時君已無魯易士礮矣，乃霍溪克思礮也。」其言完全準確。蓋魯易士礮在一九一七年四月間已被收去，而易以霍溪克思礮也。吾弟乃以二三主要問題相詢，如吾弟駐在地之俗名，亦對答無誤。於是桑杜斯曰：「爾我在彼曾經一偉大時代。」君猶憶司令之檢閱否？「吾弟失笑，因謂彼等時時爲各司令所檢閱。桑杜氏乃述說其中之一，並謂：「此日司令吾儕全體攜攜礮競走。」此乃吾弟所深憶之一事。在當時曾引起大衆之歡笑者也。彼告吾弟謂彼在法國戰死。吾弟乃問彼出國在何年月日。答稱一九一七年八月隨同「大選拔隊」(Draft) 出國。吾弟問彼何以稱之爲「大選拔隊」。答稱：「君不復憶此大選拔隊乎？當時上校曾蒞臨檢閱場演說也。」吾弟追憶當時確有在八月間特別選拔一

隊派往法國之事。而上校之親對士衆致詞送別，在吾弟之記憶中，亦唯此一次談話至此，彼乃向吾弟道謝，謝其槍礮術之教授。並謂彼在法時，此術最爲有用。吾弟乃問彼緣何前來講話。答稱：「因我永不忘君曾一度加惠於我也。」吾弟此時彷彿記得，確曾一度代一礮手因特種情事向長官乞假得准也。至該礮手之是否名桑杜斯，則已不復省憶矣。

上述之會舉行後約六個月，吾弟在倫敦與一連長約會。此連長當時曾充彼助手，同服務於輕礮隊。吾弟以上述情事告彼，且問彼猶憶有名「愛力克桑杜斯」其人者否。吾弟教練礮手近二年，大率每兩禮拜教授十一二三。次對於士兵，除照例舉行考試，加以監督操演外，既不能個個認識其人，自無從一一知其名姓。而該連長與礮手相處較久，但亦不復省憶有如此名姓之人。所幸彼晤吾弟時，隨身帶有一舊袖珍日記，內中載有當時受教練者之全體名單及其他情事。當即取出日記，共相檢視。卒檢得一九一七年「B」部隊之記錄，而「愛力克桑杜斯」之名姓赫然在焉。「愛力克桑杜斯」於八月十七日。其下並有紅墨水所畫線條

一 f. p. 云者，「fully qualified」（資格完備）之縮寫。至於其下紅墨水所畫線條，是何意義，吾弟雖亦知之，但仍舉以為問。連長答謂：「君不記憶乎？芬特萊君，凡已離去隊伍者，吾必畫一線條於其名姓之下。此蓋表明桑杜斯於一九一七年八月離去也。」

所憾吾儕未問桑杜斯以其所屬團部之名，因此不能追溯其死時。蓋吾曾向軍部調查，因不知所屬團部之名，僅能查得戰時死亡將士之名。桑杜斯者有四千餘人。此外詳情則無從究詰。而至羅惠斯篤夫脫攻習礮術者來自遍英國各處，故吾弟亦無桑杜斯氏之團部記錄也。

然雖有此缺憾，此一事件，要為一特著之事件，因其證明無詐欺之可能，無傳心術之可能，又無隱藏記憶之可能也。蓋不僅當時出席諸人無一與吾弟相知，即吾弟亦不知此說話者，至今不能憶及之也。蓋吾弟當教練時，閱人數百，彼等各能識別吾弟，而吾弟則無從逐個認識彼等。此一例證，包含十四件分離的事實（按如軍隊之駐在地，部隊之長官姓名等——譯者）每件均確，且均適合吾弟一個

標準。據當時出席之有神視能力者言，桑杜斯氏說話時立在吾儕面前，當別去時則一笑向吾弟致禮。

### 復次，吾將述第一類之另一例證。

第一類例證二——余在愛丁堡時，一日走訪吾友約翰拉孟特牧師。見彼書室中壁爐架上懸有油畫一幀。余談及此畫。氏告余，謂此係出諸一離神畫師名大衛特傑特者之手筆。此人死於本世紀之早期。又告余，「此畫有一段歷史。是乃吾多年前往訪特傑特於哥拉斯哥時得之者。但吾家人不信此種畫法（離神畫）余乃將其置於一馬口鐵箱中。」續謂數年後，特傑特氏已死，余友（拉孟特）出席倫敦一直接語音降靈會。一語音就之致詞，自稱名姓為大衛特傑特。大衛曰：「君定不珍視吾畫，拉孟特博士。」吾友曰：「何也？」「君如珍視，則必不棄置之於室內一箱子中矣。」時吾友已忘卻置於何所，但告大衛特傑特氏，謂彼必尋出之而張之壁爐架上。其後搜索結果，果如特傑特氏所言，在馬口鐵箱中。吾友乃踐諾而置之壁爐架上。

凡此皆當日吾訪吾友於愛丁堡寓所時所獲聞者。余從未對他人道及，而吾友亦並不知斯龍其人。彼述說此故事之後不久，余偕彼之隣友名魯濱生者詣斯龍氏。魯濱生君雖與拉孟特素稔，但此故事則未曾聞知。蓋拉孟特素性謹慎，對於任何問題之爲他人所不信者，輒守多言之戒也。余既偕魯濱生至斯龍氏所，彼坐余側，余並不介紹之於在場諸人。以前彼從未見過斯龍氏，斯龍氏當然亦不知彼。在座諸人中，彼最先獲得若干特異之徵兆，蓋有一強烈的語音突呼其名曰：『魯濱生君，我爲大衛特傑特，乞爲轉致愛丁堡李勤特街十八號（準確）之貴友拉孟特博士，謂彼實踐諾言，將吾畫安置於壁爐架上，余實感之。』魯濱生聞言，不知所云，乃顧余曰：『彼所言者，吾莫名其妙。』但余固知悉此中情事者，乃允許特傑特氏願爲傳語，彼卽向余致謝。此爲又一無可作僞之事件，可以適當歸入第一類者。特傑特氏之人格之曾出席講話，吾意正不必再作任何其他之說明矣。否則此種信息果何自而來耶？

第一類例證三——此末一例證爲關於一婦人，胡特雪姆斯夫人者。一晚余

助伊出席斯龍氏之降靈會。會舉行時間爲七點十五分。余於赴會道中順訪該婦人，詢伊願否隨余赴會。當時七點鐘已過，故伊忽忽整裝，隨余赴會。道中伊偶爲余述及，伊剛從英倫訪友歸來，旋於降靈會舉行直前，又聞伊與另某亦述及此事。但語焉不詳，不過率爾一提及耳。

會舉行期間，一種語音向伊說話，自述其姓名，乃伊之居停主人之亡兒也。並謂：『我見汝在黎慈（Learth）時與吾父同處。』此外又有其他數語音向伊說話，各自舉名姓，囑寄語於在黎慈之伊之居停主人。其中有兩人伊不相知，但伊謂伊願將彼等所言者轉達伊居停主。

胡特雪姆斯夫人事後告余，謂伊居停主人已有覆信，聲稱此輩在世時，彼（居停主）與之悉皆相識，而彼等之寄語，彼亦均可了解。又在此次會中，夫人之弟亦就伊講話，稱伊『亞娜』。此名稱僅彼一人用之，他人絕不如此稱呼伊也。彼謂彼名『威爾』，但伊則稱之爲『別爾』云云。此言實確。旋彼又準確詳述彼去世前所給伊之勸告，彼謂：『苟汝而能遵守此等勸告，則汝生活又奚至若是！』事後



視，選擇其前進之路程。

——潘希佛 (Percival) ——

吾今將簡叙列入第二類之三事件。此三事件之經過狀態，不與上述之第一類者十分相同，然決不可因此而遂謂此等報告均係用尋常方法獲得者。原吾之意，不過謂此等報告中有若干項可以用尋常方法獲得耳，惟其如此，故任人加以批判可耳。

第二類例證一——一晚，余與斯龍氏在齋拉斯哥協會中佈置開會，適吾友某來，余乃向斯龍氏述其名姓，事後思之，吾甚悔此一舉。苟非然者，則此事亦得列入可異之第一類中也。吾友為倫敦人，當時挈其夫人同臨，彼為一知名之靈魂學家及財界領袖。其名姓事業及某種家庭事情，一時人錄中均有叙及。吾之述此固非謂當夜會中所發生之現象可由此而說明，但謂止因其名姓已被知悉，吾故不能列入第一類中。然當時至少有七種各異之語音向彼夫婦講話，均涉及家務事情，呼彼等私用的名字，於吾友之公衆生活及家庭生活，表示一種親切的了知。

彼事後告余，彼雖研究靈魂現象垂二十年，然彼所曾參加之一切降靈會，實以此次爲最明顯而有趣。

第二類例證二——吾友某婦逝世。伊家夙負聲譽，故其訃告可以見之於「聯邦斯哥報知新聞」中。該訃告約占報紙中縱行四分之一，內中詳載伊家庭狀況及其最近的祖先。故余亦將此事列入第二類中。其實據余所知，伊與余或余家庭間之關係，絕不存在於靈媒之意識中。斯龍氏不知余與伊相識，余敢斷言。斯龍氏從未聞伊之名，從未知伊或伊家庭狀況。吾亦敢斷言，而吾之所以將其列入第二類中者，蓋說者以爲任何一事件，苟其報告之消息可以在印刷品中檢索得之者，則其明確性亦從而喪失也。伊舉行葬儀一禮拜後，余與友人數輩出席斯龍氏降靈會。伊子賽西爾死於大戰中者，向吾弟說話，謂彼得重與其慈母重聚，不勝快慰。云云。余乃詢彼，伊出席否？答稱出席，但伊猶未充分意識到伊之業已流轉耳。余乃詢伊能否與余講話，伊能之。

現伊談話矣。聆其言，可見伊未充分意識到伊之變易。伊謂伊需伊夫（其名

稱述無誤。伊自述其病情甚悉，並謂伊不知道自己今作何狀。於此，吾將涉及一言，即伊患病之性質，並未公布，知之者僅伊密友三數耳。余乃向伊解說伊所遭之變化，謂伊今已成爲靈魂世界中之一居民，伊與此物質的世界將永遠脫離，伊已經過一種所謂「死」的變化。余續曰：「刻正旁君而立者，君猶省憶之否？」蓋指伊子也。伊答曰：「否，我未見有人在。」伊子乃參言曰：「吾母尙未能省憶我。」斯時忽伊父亦與余講話，告余多種事實，爲余事後求之參攷書中而悉皆準確者。復次伊兄弟亦說話，自道其名姓與在世時之居所，並皆不謬。降靈會將終，其他語音說話既畢，該婦復返而與余問答。余問：「猶未見賽西爾乎？」伊答稱：「未也，彼在何處？」至此，突問伊之淒慘的語調變而爲快樂，失聲而呼曰：「噫！賽西爾！我之兒，我之親愛者！」至此，遂沈寂無聲。數分鐘後，另一語者謂——「彼已帶伊去矣，伊不久萬事皆安矣。」

此一幕偉大的戲劇，吾竟得參加之。吾何幸而得觀此希有之經驗，親證此一此世間所目爲已「死」之人回復其意識，親證伊與其爲國而犧牲生命（世人之

觀念蓋如此）之愛子重聚於『死』後。當伊在世時，余目擊伊慟哭亡兒搶地呼天之慘狀，今則又親聞伊母子重逢喜心翻倒之歡聲，吾何其幸也！凡此經驗，余在理應爲伊悼亡之丈夫一樂道之。但又明知說亦徒然，終難取信，故又遷延不果耳。以寥寥數語敘述一件經過幾需兩小時之事實，而謂能使人意識到一種珍異的個人的接觸！實爲不可能。至於當時會中團座之構成分子，悉爲吾個人的私友，彼等均深受感動，而尤以吾妻爲甚，因伊與該婦素稔也。假如斯龍氏而爲一大演劇家，深悉上述各個人之個性及其家庭歷史，則縱能在紅氈氈上加以模擬，而成就決不能如斯良好；況事實上彼對於該婦人及其家庭，及余與該婦及伊子之交情種種事實，固絕不知悉者也。

第二類例證三——此爲特殊的一件。余列入第二類，因其不明確故。但余決不信其來源係出乎『超尋常』以外者。今請先作一種說明，即對方有一科學團體，對吾之探討已感受甚大之興趣，而儘力給余以助力。關於彼等隨時所表示之科學的觀念，下文吾將略加述說。此科學團體中，有赫胥黎（Huxley）法拉台（

Paraday) 華萊斯 (Alfred Russel Wallace) 等。當吾在倫敦時，曾偕斯龍氏往訪某婦及其夫某紳士。此紳士乃與赫胥黎等生前相識者。於吾輩往訪之直後，某婦接連兩次出席斯龍氏降靈會。赫胥黎等科學家首先顯現語音，向彼等之老友，某婦之夫，問候並致賀忱，因彼曾對於公眾堅持靈魂存在說故也。赫胥黎及其他科學家顯然與余接觸不已，蓋彼等與某夫婦應酬之後，即反覆與余講話，尤其赫胥黎，彼用最顯明的方法向余證明彼自己，並準確描摹彼個人的狀貌。

上文所述，不過說明余何以受該科學團體如許注意之故。但有一言必須補充者，則吾之知彼等之人格，即為曾在人世間享有大名之輩者，乃僅憑彼等之自述。余生平既與彼輩從未相知，則雖聞其語，自無可以徵信之私人的接觸可言耳。今請述吾之故事。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十號，余接到斯龍氏一短柬，謂「余草此數行之前，余感覺有一靜穆的人在余身旁，語我曰：『寄語芬特萊君無懼。吾儕願彼於下屆會中好為之，吾人將於會中詳告以一切。』吾聞其名字似為『Raleigh』。斯龍氏致余

之函如此，吾請讀者注意彼對此名字之拼法。

翌晚，余與斯龍氏同坐黑暗中。在彼入於離神狀態之前，彼形容一立余旁側之人復謂見有若干無從索解之字母閃耀於余頭上。余請其逐一讀出，由余加以記錄。彼將字母拚讀極速如下，*"sh'idyanai"*。余謂余亦不解其意。余方將擱筆，彼謂：『尚有若干字爲——*sdrawkabaer*——』彼極速拚出，余筆錄之。余既莫名其妙，亦不復加思索。斯龍氏旋即入於離神狀態中。在說話衆人中，一人自稱爲赫胥黎。在彼所告諸事項中，其一項爲科學團體現已出席會後，余又研討刻所筆錄之一叢字母，發見將此等字母倒讀，則其文義固一目了然也。卽：『*I am Rayleigh read backwardly*』。（我乃拉萊，顛倒讀之。）夫止此一語，固無左證之可言。但拉萊（*Rayleigh*）勳爵係一知名之科學家，爲前皇家協會及靈學會會長，或卽爲赫胥黎所稱爲已出席之科學團體中之一員，亦未可知。而斯龍氏致余函中，拼 *Rayleigh* 爲 *Raleigh*。會後，余詢以彼如何拼此 *Rayleigh* 一字，彼仍同樣拼之。彼謂彼從未聞有拉萊勳爵其人，從未知有一名字拼作 *Rayleigh* 者。又彼倒拼兩字句極速，

亦大堪注意。事後，經余諮訪，乃知斯龍氏所形容立余旁側之靜穆的人，實與已故拉萊公爵相符也。

此為有趣的一件，特不明確耳。余亦僅如實記述之。關於此件之一切現象，不難以常情為之解說。蓋拉萊之容止態度，原可以調查得之。且在事實上，距此會舉行一月之前，余從『每日電訊』獲讀拜雷脫爵士（Sir William Barrett）關於拉萊公爵之論述，內中亦形容之為『靜穆的一人』也。然余固絕信斯龍氏之誠實，故就余個人言，不欲舉此一端以作解釋。況記憶一串不相連貫之字母，非具有極強記憶力者莫辦，而斯龍氏則非其人，彼記憶力實特別壞也。

讀者至此，諒可以了然於吾之如何將所得報告加以分類矣。上文曾云，有八十三種分離的語音向余或余友談話，余曾得到一百八十件第一類報告之分離的細目及一百件第二類報告之分離的細目。大多數在當時余不知悉而事後檢定為準確者。僅有一件未加檢定，因猶有所未能。僅有一件則猶未殷實準確也。此等明確的報告之細目，與第十，十一，及十二數章（以『受教的夜晚』標

題)中之報告了不相關。因此數章中所述者，雖兼爲啓發的與有趣的，但不能目之爲例證也。吾人研究精神現象，凡有例證之價值者，必須其包含一種報告，爲靈媒所無從預知者。一切例證中之最佳者，爲一種報告，靈媒與收受者兩俱不知而事後則探得其準確者。本章上章及下章所記錄者，大多數可以恰當稱之爲合乎此種範圍者。

### 第九章 例證再續

上帝之任何計畫，豈因被研討而遭受危害耶？在加里沃望遠鏡探視之下而戰慄者，爲宇宙之系統乎？抑爲僧侶耶？蒼穹之運行，豈因懾於牛頓之安置彼大胆的指頭於其（蒼穹）脈搏之上而輟止耶？

——羅惠爾 Lowell——

過去數頁，吾已示讀者以吾本人所親歷之各例證之記錄，而隨吾出席之他人，有時隱其名姓，則其所獲得之例證，亦正同樣可信。

麥科萊 (McCully) 君居住哥拉斯哥斯谷茲通西地街二十七號，承以姓氏

見告，且錄示其經驗數則。氏爲一精明而平實之商人。彼對於此種現象之漸生信心，蓋專因其曾獲得各種例證之故。因此等例證所包含之種種消息，苟非肯定其確係來自所聲稱之來源者，則簡直無從解說之也。

爲節省篇幅計，勢不能將吾諸友所經歷者一一遍舉，但擬略舉麥科萊君所手記並簽字以作保證之例證數件，以爲列舉例證各章之結束。

麥科萊君與斯龍氏有十八年密接之相與，其經驗豐富而複雜。當余懇其舉示數件時，彼答稱欲從此等例證中選出可視爲最明確的數件，實爲難事，蓋彼數年來所獲得之明確例證多至如斯也云云。然下述卽爲其所選出者。

麥科萊君所記——余從來所接到之報告中，其最生動，最印象深刻者爲從余幼弟瓊奈處所獲得之一件。彼在十二歲時，突然死去。彼爲一家中最幼稚者，故吾母亦加意鍾愛。彼死不久，吾母卽往澳洲居住。在澳洲之諸弟來信，輒道伊憂戚沮喪之狀。豈知在某次斯龍氏降靈會中，瓊奈竟蒞臨吾所。彼自道其名姓後，吾卽問其知否母親所在。彼答：「知之。我方自伊所來耳。伊正坐在一大船甲板上喝茶。

「余頓萌念：『豈吾母正在歸途中耶？』卽此一念，彼必已看出，蓋彼卽續稱：『否，吾意不然。但請函勸伊勿過悲戚，伊悲戚使余不歡，伊一日不樂，余亦一日不能樂也。』此一消息，在余蓋不可解，苟吾母而非過歸者，則坐大船上果何所爲？當時吾姑將瓊奈之消息記下，寄至西澳洲之配思埠。一兩禮拜之後，接得來信，謂吾另一弟爲謀滅吾母之憂傷起見，曾爲伊購一頭等船票，作環澳洲之旅行。當時正在往訪吾妹於雪尼之途中，既至雪尼，吾妹挈伊至一靈媒所，在該所伊亦接得同樣之瓊奈語音，勸伊勿過憂戚云云。」

其後，余於一日晨間，出門赴辦公處，與郵差相值。彼素知余常關心於法國來信，因余有三弟在法供職也。彼遞給余信函一封，拆視之下，乃報告吾母死耗之海底電報。余得此消息，決意秘不告人，靜觀其後。時余與斯龍氏已有三月不晤，但當日下午，有人報告謂當晚彼處有會。余蒞會時，圓座中有牧師三數，有語音多種，正向彼等講話。尤其其中一人，似正在招待其已死之全體教友。此等教友之名姓及地址均經準確述出。會將終時，余握持靈媒之手，對控制者曰：『白的，前來，汝無一』

語給汝老友耶？」彼答，「去，去，科萊領袖，我不欲與君語。」余謂，「豈余開罪於君耶？」彼仍曰，「余不欲與君語。」但余仍握持彼。此時在「神視」狀態中之斯龍氏語吾曰，「勿糾纏彼，彼不欲言也。」然余仍固請不已，斯龍氏乃曰，「有一婦人立君椅後已一黃昏矣。」白的忽曰，「對不起，科萊，伊係君母也。」余瞿然曰，「是矣，白的，余正在期待伊也。吾母欲與余言耶？」至此，喇叭突然升起，有細語聲發出，「聖台，聖台，我今以汝父之言告汝。彼欲汝致書於彼之夥友，彼不悅汝也。」此數語使余大震蓋余為金錢問題，曾與吾父之夥友相齟齬，此事發生蓋在多年之前，余已久不憶及之。室內諸人，無一知悉此事，余可斷言。

大戰將終時，有一從配思來之兵士過訪余挈之往斯龍氏所。一語音對彼自稱其名姓與其所屬團部之名。但此兵士謂，「對不起，我實不知君。」語音答稱，「君可以在配思之戰爭記念碑上檢得我之名姓。」吾友答稱，「我未聞配思有何記念碑。碑在何處耶？」「在——街。」（所言街名，余已忘之。）吾友謂，「配思我所素稔，但未聞有任何此名之街也。」一年後，余接吾友來信，謂在彼離去期間，

有一新街開闢，卽以此命名，直達公園，在三角場處立有一紀念碑，其人之名姓果赫然彫刻其上，與其在降靈會中所言者符合云。

余有友某爲藝術家，嘗因捐助一記念塔建立費，出外造一油畫，下榻於市長之家。市長在大戰時曾喪其一子，余友於談話中談及斯龍氏降靈會中之種種奇聞。市長因亟欲一觀光斯會，吾友乃約余帶彼及其夫人赴會，當余等晤見時，因爲時稍晏，吾友不及作照例之介紹，卽相將忽忽赴會，余心頭不無紛擾，致將市長名姓完全忘却，不克介紹與靈媒，而靈媒則笑謂：『麥克萊君之任何友人，余均所歡迎。』事後余詢知斯龍氏蓋以爲市長不欲其名姓之宣布耳。會舉行未久，已在『白的』控制下之靈媒卽從座起，行近市長而言曰：『令郎謂君身上之物，有爲彼所有者。』市長問：『錶耶？抑袖珍日記？』諸如此類，答語均爲『否，不然。』旋靈媒突擊其人之肩，白的則言曰：『令郎正擊君短衣。』市長恍然謂：『良是，我所穿乃吾子之衣也。』會談繼續進行，證據亦續增不已，旋語音經由喇叭而轉向其母（市長夫人）曰：『媽！猶憶油漆布上之足印否？我曾因此受罵也。』尋繹雙方談話，

似彼在最後一次假期中，欲與乃姊同出滑冰。毋拒不允，因其姊正感風寒也。二人乃俟家人夜寢後，潛往冰場返時，乃姊脫去鞋子，因雙足沾濕，致留足印於擦亮之油漆布上，而翌晨爲乃母所發覺也。

大戰終後，有一婦人來訪，自述其家世，似非碌碌者。屢丐余挈之往降靈會。此事原無不可，但渴欲觀光斯會之人爲數至夥，而會場空席則有限，每晚祇能容納新客三四，余因此頗感爲難。但終設法由吾及吾妻將該婦引入。至該婦之所以切欲赴斯會者，則亦有故。蓋伊弟曾參加大戰者，傳聞失蹤，消息莫明也。會開始不久，伊弟即前來敘述彼之死狀，據云係被炸爲粉碎者。其後，另一語音前來，自稱名卡滿龍。於此，吾請聲明一言，蓋余及余妻固素知有一被殺之童子名卡滿龍者。當時團座中諸人，無一引之爲談話之對象，余及余妻乃告彼不妨與吾儕交談。但彼堅謂此來係爲該婦，該婦則否認伊有名卡滿龍之相識者。此語音謂彼曾供職伊兄之所，而伊兄則被俘，死於德國。凡此所言，當時自不能遽信，但事後則證實果確。蓋不久之後，該婦人從署名卡滿龍之某夫婦所接到一信，內述彼等聞伊正在托人

探聽伊兄消息，故擬請伊帶便與彼等之兒子一探，蓋彼等之兒子曾在軍中服務，而據報與伊兄同時失蹤者也。云云。彼等之兒子，顯然即為對伊說話之卡滿龍。而伊兄有一此名之友人，則伊素未知之也。

麥科萊君之報告於此結束，而余所欲述之一切例證亦必於此結束。任何探討者如欲對此等例證加以進一步的追求，則可一讀海軍中將由斯朋摩爾氏（Vice-Admiral Osborne Moore）所著之『語音』（The Voices）一書。此書為氏及其他諸人在著名直接語音靈媒拉安脫夫人（Mrs. Wriek）處獲得之經驗之記錄。其中列舉各種例證全書四三五頁，行格排印頗密。

前述數章中，吾已列舉直接語音或經由喇叭或完全在喇叭之外所報告之消息多種。然斯龍氏為英國最優之『離神』靈媒之一。有時一報告者，如用直接語音方法不能將其信息準確傳遞時，則或用控制靈媒之方法，即將其信息托斯龍氏之正常的控制者之一轉致余所接得之信息，一部分係用此一法，一部分係用彼一法。而欲求會談之持久，則『離神』法（即控制靈媒）較直接語音為尤

善。因用此種方法交談，不致間斷，往往可以持續至一小時以上。用此種方法時，吾曾獲得比較詳細多多之報告，如關於獨立語音之如何構成，靈魂的軀體之究為何物，存在於以太世界之一切情形，以及以太世界所由構成之各種資料與此世間物質之比較等。凡所報告，均由一出席之速記員記下。

第一，余曾蒙見告，謂此整個宇宙乃由各不同程度之密度與震動活力（vibratory activity）之質素所構成。此種質素充滿於全空間。在此空間內，生命在各不同層級之進展下存在。吾人在此世間所能感覺者，僅為震動於某種一定限度內之形下的物質。而另有一以太的物質之世界與吾人此地球互相圍繞，互相滲透互相依附，並隨同移轉。該世界係在一較高狀態之震動中，故不能為吾儕之感覺所感受。在吾人此物質的世界中，真的，或易言之為持久的軀體，乃一以太的或靈魂的軀體。在胚胎時期，此軀體開始將震動較緩慢的物質集合於自己之四周，或易言之，加被於自身。以太的軀體為一種架構，物質則附着其上。此以太的軀體所組成之質素，即與次一層級（按即以太世界）之以太的物質極相調和者。

但此以太的軀體一旦附着於形下的物質之內，則被此等形下的物質界限所限制。及至死時，以太的軀體乃得從物質的覆蓋物中解脫，繼續在以太的世界中，分自然地行使其功能矣。斯時以太世界中之一切，於彼（以太的軀體）悉為真實，與彼在物質的世界中時相同。以太的軀體，在每一點上，均為吾儕物質的軀體之副本，惟其如此，吾人故不難明瞭，何以條件具備，足使一靈魂重行形體化其說話器官後，彼（靈魂）便能重行震動吾儕之空氣，而使其語音得被聽聞之故矣。人在死時，除物質的覆蓋物外，其他一切如個性，感情，記憶等，均隨同以太的副本而俱去，因彼等在世時均係附屬於以太的軀體者也。以太的世界，在多方面均與此世界相似。在彼處，感官之感應，如在此世界然。但因以太的物質，其結構較精妙，故心識對之所起之作用，為在此世間所不能者。故此點而言，以太的世界實為一『心的世界』（mental world）其實，如吾在第三章中所指陳者，吾儕此現有『心的世界』，亦未始非一『心的世界』也。

以太的世界中之居民，其意識雖與吾儕不同，而彼等所見之環境，實與吾人

在此世界者無大差異。彼處亦有樹木花草之生長，但無吾人所意味之死滅耳。一切植物的生命，但有形體之消失而無朽腐。該世界之居民之環境，蓋深受彼等之思想之支配。故彼等之居室及生活方式，大多為彼等所自創。但余曾蒙見告，此次一境界，並不因此而成為一純粹的「心的投影」(mental projection) (意為並非完全主觀的——譯者) 因其居民實具有與吾人相同之官感。彼等能撫摩接觸並臭味花草，並能採摘之。徜徉於田野間，與友朋輩邂逅笑語，與人世初無少異。又據見告，其處於同一之層級者，能觀視並接觸各種同一之事物。余曾多次詢問，此次一境界為主觀的抑為客觀的，彼等始終以一語見答，即層級有許多，處於同一層級者經驗同一之感覺。吾曾親證許多靈魂出席與余講話，雖同處一室，但彼等互不相見。其理由即為彼等所處之生活層級各不同故也。彼等之世界並非為夢幻的，乃一深切真實之客觀的實有。其中一切事物，如音樂藝術等等，均臻於一較吾人之想像更高的境界。

偉大的活動力流行於以太的世界中。不論男女，人人有其自己之工作。替

他人服務」及「愛」爲其倫理標準其倫理通行之普遍過於人世。有一種共同的語音，人人能相互了解。此種語言爲固有的。大抵各類不同之人民，各按其類別聚居，而講其自類之語言，而一種共同的語言則爲一切人民所公用。余之報告者堅謂彼等之紀律極嚴，人人須服從當權者，人均處於較高級的靈魂之權力之下，對於此等較高級的靈魂之法律與訓令，必須恪遵無違。蓋此乃一良好秩序與良好統治之國家也。

在彼處，無吾儕所意味之「夜」。彼等所獲得之光，來源並非出於太陽。彼等苟欲休息，可獲得一種減弱的光，但並非吾儕所經驗之黑暗。關於彼等之飲食，吾亦曾加以詢問。據稱一如吾儕，享受同樣之味覺。但彼等之吃或喝，並非如吾人所想像者然。彼等享受運動之自由。遠勝吾人，蓋彼等行動往來，其速度幾爲吾儕所無。從想像一次，吾提出心的組織問題。當蒙見告，謂心乃一種處於極速度的震動狀態下之東西。死時，物質的腦，卽心的器具，雖被委棄，而靈魂的生命之心，則仍行使其職務於以太的腦（物質的腦之副本）之間，此以太的腦，蓋隨同靈魂的軀

體之其餘部分而遺存於死後者也。

一切生命有持續性。畜類之靈魂不滅，亦與人類同。彼等各個進入一與自己之震動相適合之境界中去。如畜類方面對於一人有所眷戀（按如犬馬之忠於其主——譯者），則死後，此兩者可以重行聚合。苟無此種愛的維繫，則兩者將各在其自己層級中生活而不相感知也。是故生命為不毀滅的。有一種巨大的普遍的力，以各不同之形式存在於各到處及一切物中，但僅當其與物質聯絡之期間，始能為吾儕有限的感覺所覺知耳。

物質的科學所從事者為吾儕所能感覺之形下的物質，精神的科學所從事者為以太的物質。吾儕不能感覺以太的物質，而靈魂則能之。余曾蒙見告，以太物質之原子構造，與形下的物質之原子構造不同。謂其即為以太可，謂其為類於以太之一種東西，亦無不可。物理學與精神學為孿生兄弟，一物理學者必較其他各學科之科學家更易了解精神學。故今日物質科學之總傾向，已趨於宇宙之根本構造為以太的物質而非形下的物質之一觀念矣。

唯有愚者始信。唯吾儕所能感覺者爲真實而在此感覺範圍以外無物存在。一夫吾儕之感覺範圍，吾儕之視覺觸覺嗅覺及聽覺均極有限制分光鏡之分光景已證明吾儕普通視覺之範圍極有限制。蓋在紅色與紫色兩端之外尚有更多範圍之震動展延在此等震動如其成爲一種顏色則吾人亦能觀視之。據吾儕所知，以可感覺的震動與不可感覺的震動相較，其比率猶遠不及一時之與一哩。從可知必有一廣漠的境界存在於吾儕此世界之四周及內部，供他種生命之居住。特此境界迥出於吾儕普通的感覺以外耳。吾人欲充分領悟種種藉靈媒而發生之精神現象，必先明白了解吾儕此世間之感覺僅能對一種範圍極有限的震動，即吾人名之曰形下的物質者，發生感應；而在範圍以外，另有一宇宙，其中充滿能對較高範圍之震動發生感應之生命。此等較高範圍之震動，雖對吾人爲不真實，但對此另一宇宙，則較形下的物質爲更真實也。

## 第十章 受教的夜晚

吾儕畢生之目的，宜爲積累許多待質之重大問題以求永久的解

決——吾儕質諸聖人，天才，哲學家及牧師，而彼輩無一能告訴吾儕，但吾儕更將以此等問題提供於其他答辯者之前——吾儕將質諸神仙，已得度之靈魂及上帝。

——浮士德 (Faust)——

余既不僅信靈媒之誠實，且信自稱爲某某之交通者之確係本人，余當然渴欲一知彼輩之生活方式，彼輩之環境以及彼輩之能重返至此世間而使其語音得被聽聞之故。在前三章中，余已略述彼等所給余之報告，此等報告足以證明說話者之確係本人。至本章及以次兩章中，余將特別提出三次降靈會。在此三次中，余曾舉彼輩之生活，環境以及交通方法爲問，而獲得回答。下述之報告係從當時余之速記員之筆錄中摘出者。凡余所出席之降靈會，其目的不在找尋足以證明說話者之證據而在探求關於以太世界之情報者，可以下述三會爲其代表。

此等受教的夜晚，實有特殊的價值及印象。因當時除吾之速記員外，在場者僅吾與靈媒二人。故余可以有儘量提出問題，聆取回答之機會，而不致有壟斷對

方，使不獲與其他出席者交談之自嫌也。至於在普通的會中，則出席者愈多，證據亦愈明確，尤其當有生客出席時爲然。

當有多數出席者時，余傾注全神於說話者之本人證明，但當僅余與斯龍氏兩人在時，余乃較注意於教訓及一般報告之接受。當此等時，余之以太的友朋縱使在場，亦保守緘默。一任智識較彼輩豐富之他人與余縱談。當此等時，與余講話者之語音往往爲余所不能辨認者，而彼輩亦不自稱爲余之相知。彼輩均爲受過教育者，故措詞之佳妙，迥非靈媒所及。

在本章及隨後兩章中所述之三次會，第一次在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其餘兩次在一九二四年一月。此三次會，可稱爲在一年間舉行之一列非公開的會之代表。

在十二月舉行之一會中，余之報告者用緩慢而有節度之調子講話，不作故意之抑揚。其措詞富於感動力。余雖不見彼，但可以想見一態度高貴，教育程度深厚之人向余致詞。當時斯龍氏照例入於深沈之離神狀態，雙手在余掌握之中，下

頰垂至胸際，除時時發生痙攣動作外，兀坐不稍動。余與之相向坐。余之速記員，密拉小姐，坐余右側，伏案作筆記。除吾儕三人外，更無一屬於此世界之人在此室中，即在全宅中亦無第四人，蓋斯龍氏爾時方獨居也。但爲預防起見，余仍將室門上鎖，鑰匙則置諸懷中。

更有需一言者，即密拉小姐，無疑具有幾許靈媒的資質者。此實大有造於此等非公開的會之成功，蓋伊所具有之『精神的力』與斯龍氏所具有者相混合後，幾可以使條件具備也。

此第一次會，係舉行於一九二三年十二月四日下午七時。吾儕就座熄滅電燈後不數分鐘，即有一女性的語音向余致詞如下：『芬特萊君，上次君與吾之靈媒同坐時，曾表示願聞關於吾儕世界之情報。今晚承作成此會之諸君之邀請，吾特來此，就吾能力所及一爲君助。君苟有所詢問，吾必盡所知以告。』

此語音從吾頭之上空發出。時余正面斯龍氏而坐，雙手握持彼之雙手，雙足亦與彼之雙足接觸。當語音說話之際，余以身體前傾湊近靈媒，以確定此語音之

非出自彼唇吻。而彼唇吻間亦果無任何聲息或囁嚅，謂爲「腹語」(Ventri-  
quism)耶。亦復非是。蓋任何腹語家均可以證明此種方式之詐術不能行之於暗  
黑中也。

余謝此說話者之惠然肯來。於是會話以問答體進行。對方隨問隨答，無或稽  
遲。

(問) 在此世間，吾儕僅能感覺物質，如地球日月星辰。吾儕所名之爲空間  
者，其中果包含何物耶？

(答) 我祇能就所知者奉答。交透於君等之世界中者，爲另一質素之世界，  
此種質素，乃處於一種較君等所感覺之震動更高層之震動狀態下者。宇宙爲一  
廣大的整個，而君則僅能領會能見能聞能觸之現象。請君相信，另有世界，其質素  
較形下的物質爲精妙。其中有生命存在，但地球上之君等無從想像之。此世界與  
地球相連接，余已於君等所謂之死以後進入之矣。君之世界有各不同密度之層  
級環繞之，伴同地球而旋轉。

(問) 然則君等之世界爲一真實的及可觸摸的世界乎？

(答) 然。彼對於吾儕極爲真實。但吾儕所居處之情狀，繫於吾儕之心的情狀。吾儕祇須一念，卽可以使四周成爲美麗的國土。在吾儕此間之生活中，心佔主要的地位。吾儕既處於此種適宜於心的發展之環境內，故亦吸引與吾儕自具者之形式相同之心，使來就吾儕。在此世界內，凡相似者互相吸引。故在君等之世界與吾儕之世界間，亦必相似者互相吸引。此間之邪惡分子爲君等世界之邪惡分子所吸引，而此間之善良分子爲君等之善良分子所吸引。吾儕如願欲，則可以降低吾儕之震動以造成世間的狀態 (earth condition)。爾時，吾儕之軀體既變成較重，對於人類之肉眼，亦較易知覺。在君等之世間，有一種具有能感覺吾儕之震動之天才之人，有時能看到吾儕者，職是故耳。

(問) 君等世界之居民，是否人人得隨時與地球接觸？

(答) 吾儕發展至愈高度，則愈少與君等之世界相接觸。吾儕愈趨發展，則愈少思及地球。但此完全爲一願不願之問題。如吾儕願欲，卽可進而與地球相接

觸，苟不具此願，吾儕卽不返至君所。

（問）吾儕永遠保持吾儕之個性否？

（答）設有一國於此，其四疆爲叢山幽谷所圍繞。雨水漸漸滴入小溪，衆溪匯爲河流，河逐一流至江，由小而漸大，於是百川朝宗，歸於大海。夫吾儕每一個人，可比諸雨點中之一原子。此原子在其全歷程中，由山谷而迄於大海，始終保持其原來形式與個性，雖入大海而不消滅。吾儕人類蓋亦如之。吾儕向前行進，個性始終保留不失，直至歸併於圓滿明覺之大海爲止。彼時吾儕已變成爲「最高者」之一部分矣。

（問）如此解說，當然極爲明確。但請將適纔之回答重行一提。君不謂君等之環境有待乎君等之心的條件乎？然則君等之生活純乎爲唯心的乎？抑君等能接觸及捉摸君等之環境，如吾儕在此世間所爲者乎？換言之，卽君等之世界，是否爲一物質的世界，如吾儕此世間然耶？

（答）吾儕之世界並非物質的，然而亦一切真實，可以觸摸。彼所由構成之

質素，其震動狀態遠高於君等世界所由構成之質素之震動狀態。故吾儕之心運用此等質素時所用方法，與君等之心運用物質時所用之方法不同。吾儕之境界隨心而轉移。善者其環境亦善；惡者其環境亦惡。

（問）原君之意，豈不謂君等係生活於一夢幻的世界上，其間一切事物均似真而實不真者乎？

（答）不然。吾儕並非生活於一夢幻的世界上。吾前既云，吾儕生活於一真實的可觸摸的世界上。特其所由組成之原子有異於君等世界所由組成之原子耳。吾儕之心，能用一種君等之心所不能用之方法，以運用吾人之可觸摸的質素。須知君等乃生活於一震動較緩慢之世界上也。

（問）然則君等之每一個均生活於君等自己之世界上乎？

（答）每個人如此。君如此，余亦如此。但君所問之意如謂是否吾儕之每一個均能觀視及撫觸同一之物者，則吾答曰然。凡處於同一層級中者，悉皆感觸同一之事物。吾儕之世界與君等世界同，特其狀態較為精妙耳。

(問) 君等能接觸所見物乎？

(答) 能。吾儕當然能接觸撫摩並享受一切感覺如君等也。

(問) 君等亦飲食而享樂之乎？

(答) 然。吾儕飲食均有。但非君等意想中之所謂飲食耳。飲食之於吾儕，為一種心的狀態。吾儕以心享受之，而非以肉體享受之。如君等然。

(問) 吾不能見君乞恕唐突，君形狀果何似耶？

(答) 吾具有一軀體，為吾在世時所具有者之副本，同一之手腿及足。其動作亦與君等同。此以太的軀體，當在世時，與物質的軀體互相滲透。以太的為真實的軀體，為世間的軀體之準確的副本。吾儕死時，不過從肉的覆蓋物中出現而繼續其生命於以太的世界中，用以太的軀體工作，正與在世時用物質的軀體工作相同。以太的軀體，對於今日之吾儕為實質的，正與物質的軀體對於在世時之吾儕之為實質的相同。吾儕之感覺與在世時無異。吾儕接觸一物件，即能感覺之。注目一物件，即能看見之。吾儕之軀體雖非實質的，如君等照字面解釋者然，但固自

有其形式容貌及表情也。吾儕到處來往，一如君等，但速率遠勝君等耳。

(問) 心爲何物，豈離隔於腦以外者耶？

(答) 當然。君當死時，遺棄腦於地球上，攜帶心至此以太世界中。在此以太世界中，吾儕之心運用吾儕以太的腦，再由以太的腦運用吾儕以太的軀體，正猶君等物質的腦運用君等物質的軀體也。

(問) 君等世界之狀況，可舉一二見告否？

(答) 凡處於同一層級中者能親視並接觸同一之各種事物。如吾儕注視一原田，則此原田對於凡向之注視者悉爲一原田。對於心的發展程度相同之輩，一切事物悉皆相同。以太世界並非爲夢幻的，其中一切事物對於吾人悉爲真實。吾人能聚談交歡，吾儕有書籍閱讀，有與君等相同之感覺。吾儕能到處旅行，能往晤一久違之友人，吾儕悉皆嗅得田野間之花草之芳香，並採擷之。一切皆確實。而其美麗，則較世間任何事物爲勝。在此間，一切植物但有停止生長或形體消失而已，並無朽壞，如世間然。在此間，有一種情形與君等所稱之死者相似，即吾儕稱之

爲「遷化」者是。蓋經過相當時期，吾儕發展既已長足，乃進而轉入另一層級。但欲由此另一層級而回返世間與君等交通，則不能如吾儕現處之層級同其容易矣。此種遷化，吾人名之曰「二度的死」。凡已通過此二度的死者，可以返至吾儕之層級而與吾儕相晤，但吾儕則不能往晤彼輩，必待吾儕亦已通過此項程序然後可。此卽君等之聖經所名之曰「二度的死者」是。凡已通過二度的死者，不常來與在世之君等用形體化之方法卽吾現在正在用者直接講話，但彼等可以將其信息傳遞與吾或與吾同層級之某某，再由吾儕轉致君等也。

（問）君謂君等之世界與此世界偕同旋轉，何由而得如此？且君等亦隨地球繞日旅行乎？

（答）凡最與地球相近之各層區均如此，因吾儕屬於此行星（地球）系也。吾儕不能見吾人之世界在空間旋轉，因吾儕與君等隨同旋轉也。吾儕不能見君等之世界，除非已取得世間的條件，取得此等條件之後，吾儕可以逐漸緩慢吾儕之震動，從各層級遞降，直至吾儕之震動得下降至與吾等世界所由組成之各

種震動相平衡爲止。在較高各層級者均可以下降，而在較低層級者不能上升。必待其變易之時機已至然後可。（按如人死後始得進入以太世界中去然——譯者）

何？  
（問）如此地球一旦與其他星辰或行星相撞，而趨於毀滅，則君等影響若

者也。  
（答）此無與吾儕事也。吾儕之世界乃迥乎獨立於形下的物質世界以外

（問）吾儕死後能再度投胎人身於此世間乎？

（答）此問題余實難作答，吾未見有人曾經如此。吾於多年前從人世轉來此間，吾四周有數千年前生活於地球上之輩，余所能言者盡於此，蓋余智識有限也。

（問）犬貓及其他牲畜，死後亦遺存乎？

（答）然，先生，彼輩悉皆遺存也。蓋一切生命無有消滅者。

(問) 君等之植物亦與吾儕者相似乎？

(答) 不無類似之處，但美麗則遠勝耳。

(問) 余與多人多次交談之後，得悉彼等對於在世時所有之頭銜，勿復詳述，僅自稱其教名及姓氏耳。例如拜雷脫爵士請余與彼講話時勿呼爲「爵士」是也。

(答) 此言誠然。人世的頭銜對於吾儕了無意義。凡冠有頭銜者，一抵此間，卽被革去。因此於吾儕實無謂耳。

(問) 君等之居屋何所形似？

(答) 吾儕之居屋，全由吾人之意匠經營，君等人世間之房屋，其初蓋孕育於君等之心中，繼乃鳩工量材，按照原來計畫興築之。而在此間，則吾儕能憑思想將以太的物加以塑造。故吾儕之房屋，亦吾儕心的產物也。吾儕卽思想，卽構造。蓋此爲一思想震動之問題，吾儕一日保留此等震動，卽一日能把持此等物象。此等物象，當此期間，對於吾儕之感覺，乃處於客觀的地位者也。

(問) 君等所說者爲何種語言？

(答) 此間所說者有各種不同之人世的語言如英語法語及德語，但係心問的互相傳遞彼此間之交通，亦用心的方法行之，而不僅用口的語言如人世間然。換言之，靈魂的心互相交通時，彼此即處於一種傳心術的接觸中耳。

(問) 刻下力已垂竭（按此係指藉靈媒以說話之能力而言——譯者。）再請教一最後問題。君等從何取光？睡眠又在何時？

(答) 吾儕如需要安息，即能得到減弱的光。但並非如君等想像中之減弱，第足使吾儕安息耳。此間並無君等所想像之夜晚，亦無太陽，但吾儕固自能獲得一切所需之光。吾儕蓋從一切光之泉源獲得光也。刻力已垂竭，吾不能多所述說矣。祝君晚安，並願普照一切暗黑之『光明』導君入於君正吟切以求之光明處。

我對此不相識者之殷勤謹致謝意，並表示希望將來能繼續討論之意。

煤氣燈重亮。約五分鐘間，斯龍氏從離神狀態中醒覺，問曾有人說話否？彼照例昏眩，躺身沙發上數分鐘。密拉小姐進以茶少許，迅即恢復常態。當吾儕告別之

際，彼已十分清醒，並謂彼並不感到任何不良影響。

此等非公開的會，爲余在一九二三年迄一九二四年期間所時時舉行者。但關於以太世界之情形之記述，吾必於此結束，因復有其他兩次非公開的會，吾亦將樂爲一述也。在此兩會中，吾之探詢目標爲彼等以何方法而使其語音得爲吾儕所聽聞。關於此問題，余所蒙見告者已於前數章中簡要述及。但當時現象非常有趣，吾敢斷言對此等答案深感興味者，亦必不乏人也。

余自覺關於交通方法之報告所給予余之興趣，與關於以太世界中之情形之報告所給予余者並無軒輊。余並不比任何其他意識健全之輩更切盼脫離此塵世。但余所樂於得知者，則爲『死』並不將吾儕之生命的卷冊掩閉，由搖籃以迄於墳墓，其間短暫之時刻，並不組成一個個人的存在之總和。第吾儕一日被限制於物質的環境則於一切健全的人們，物質自必一日居於主要地位。凡知余者，定知此日常現前的世界，實占有吾時間之每一分鐘。余非一夢幻者或神秘者，余非一玄學者，余之頭腦，蓋始終爲實際的日常的業務而運思。然則吾何爲而又勞

神費力以謀與另一系統的存在相接觸耶？吾知必有舉此以相質難者。於此，吾將答曰，余蓋具有一探索的頭腦者也。大多數人，一次出席於斯龍氏之降靈會，對於未來生命之真實，便信認不疑。除非有新近去世之親友，彼等希得與之交接，乃更番赴會，否則便感到饜足，不為進一步之探求矣。而余則有異乎是。初次之會，余不遽信；但所受印象已足使余好奇心動，欲對此一切之意義，加以深入的探討。於是在初次經驗之後，有一機緣，便再赴會，但結果則轉使余迷惑益甚。但余決不自甘屈服。如此會而完全為一巨大的騙局，則余將檢發之。如其不然，則余將從此改造余之整個的生死觀。經余採取慘淡經營之預防法，精巧的試驗之後，余終乃信此種現象之為真實。但初猶不信此等語音乃屬於已死之人，積漸而始信之，因此等語音所說出之種種事情，出席者無一人知之，所得知之者，唯此自稱為此語音之所有者之其人耳。例如，自稱為屬於吾父之語音，曾說出許多關於吾家庭生活家庭情形以及吾之職業（此職業為吾父生前所從事者）之事情。所差者，祇吾不能看見彼耳。如能見之，則其為可信，豈復尚成問題！夫具有一與在人世時所具有者

相似之軀體而返至吾儕之所，與吾儕講話如在世時然者，吾人不得目之爲己。」死。一有若干具有神視術而中正不偏之人，當吾父在世時，從未與之相知或見面，然彼等能摹狀其容貌，精確至於使吾終不得不信余當時所與交談者確係吾父，如非吾父，復爲誰耶？當在人世時，彼之物質的容貌及個性，對余代表爲余之父，而在降靈會中，此容貌及此個性悉皆重現。一過此種情形，吾不獨經驗之於吾父，並亦經驗之於其他數十個在世時與余相知之人也。下章將繼續吾探詢之記錄。凡此探詢，皆在吾將永永回憶之爲「受教的夜晚」之期間所從事者。

### 第十一章 受教的夜晚（續）

一人之思想苟能與死者作一刻之交通，則此人之心當如何純潔，其頭腦當如何穩健，而彼對於精神之愛心亦將加其堅強。

——泰尼生 Tenison ——

此等受教的夜晚，在余腦海中激起探求更多更多報告之欲望。苟彼世界而爲實有，誠如彼輩所聲稱，則余願對之略有所知悉。一個涉足於一未探知國之邊

境之探檢者之渴熱，余蓋全部具有之。余欲知悉彼世界之情形何似，一旦進入其中後所感覺之情形又何似？余在此間，當如何從事，俾一旦進入彼所時，可使吾之地位得到儘量的安適與快樂。

余既獲得此種報告，求知渴猶未全饜。吾更欲得知彼輩如何而能講話？爲吾儕所不可觸覺的靈魂，何以而能震動空氣？余自覺余正在與一個最重要的科學問題，爲以前吾人從未有緣得探討之者相周旋。如有機會，吾決意欲尋求此問題之澈底的解說。爲此，吾乃利用此等非公開的會之若干次下述，乃一九二四年正月四號之開會記錄。密拉小姐斯龍氏及余本人，爲當時會室中僅有之人。室門由余加鎖，鑰匙則置余懷中，會終始取出。決無人有躲藏於此室中之可能，此余可始終確定者。

吾儕各就座。斯龍氏與余相向。密拉小姐坐余右，挾其筆記簿鉛筆與俱。約十分鐘後，斯龍氏開始痙攣，遠呈離神狀態，而彼之正常的控制者「白羽」說話矣。吾儕交談數分鐘後，余即問情形是否良好？白羽答稱：「好，極好，刻婦女佔優勢，是

亦有助於吾儕也。今晚此間出席者衆，猴人亦在也。」（猴人指自稱爲赫胥黎教授之靈魂。彼用直接語音與余所講關於進化論之談話，曾博得此談諧宜人而又不學無術之白羽爲之取此綽號也。至白羽自稱曾一度爲紅印第安人種領袖，則於上文已有述及。）余曰：「何以彼等能用直接語音講話，余願一聞其故。白的。」

「吾不能多多告君，芬特萊領袖」（彼常如此稱呼余）「但『青樹』今晚在此，彼可告君也。」

「青樹」吾往常亦時時與之談話者。彼亦自稱在世時曾爲一印第安人領袖。但彼與白羽風格迥異。彼一次告余，謂彼自離人世，曾研讀英文。因彼之靈魂生活中，與操英語者極多交接也。彼英語良好，非如白羽之支離牽強，蓋白羽之英語，乃當控制靈媒期間，就其所記得者，東拉西扯而出之。白羽之情形與吾所經驗之其他控制者相似。蓋此等控制者當初次佔有靈媒之身體時，對於吾儕之語言殆茫然不曉，迨慣聽後始逐漸了解耳。「青樹」之意識及靈魂之超越的發展，始終顯見，而白羽則自承卑賤之餘，每講及「青樹」輒備示尊崇之意。余每向彼發問，

彼必謂「青樹將告君，芬特萊領袖，下次講話時君問彼可也。」

美洲印第安人如何而有時能控制吾儕之靈媒，耶此要為一疑問。一次余舉以詢諸青樹，蒙彼見告，謂因彼等在世時本為靈魂學者，常與已故之靈魂相交。在世時已學得人靈交通之各種法則。當彼等自身亦流轉至靈魂界中去後，欲進而與人世重行交接，自必較他人為易。統觀吾等各次會話，吾已得一結論，即有少數以太的人，較一般的尤宜於控制靈媒，正猶人世間之某種人，其天性宜於充靈媒。又知一切離神靈媒均有一個或多個正常的控制者；而其藉靈媒之發音器官而講話，必較易於他人。此輩蓋即對方之靈媒耳。用控制靈媒之方法與人世交通，非盡人所能。此種工作，須由資格最宜之輩為之。其任務即為從彼世界之人們接受信息而傳遞至人世。控制靈媒或較用直接語音講話為難，但我已覺得吾大多數之靈友，即適在靈媒以外，用其自己的語音講話者，對控制靈媒一舉，略加練習，即能諳熟。「離神言語」有一種利益勝過直接語音，即能持久。是有時繼續一小時或且更久。苟用直接語音，則持久的講話蓋不經見。數分鐘後，語音即漸趨弛緩。

而終至不可聞。於是吾儕不得不中輟，有時約需十五分鐘，待此說話者重行採集其說話能力。其實，當直接語音之能力存續期間，實較離神談話更有效果。印象更深，故縱令其談話短暫，而與其取控制靈媒之離神談話終無甯取一面對面的談話（按即直接語音）。何以言之？譬如一外國人用英語與吾儕講話，數分鐘後，因能力消失而暫止，於是吾儕在坐待其續說期間，可以思索彼下文又將說些什麼；如此，則印象之深刻，豈不較聽一代言者代為發表其思想為勝耶？而彼用直接語音以發表其思想，其效率自勝於經由第二人而代為傳達者也。

青樹為斯龍氏正當控制者之一，能藉之（斯龍氏）而自在地講話。但此外用直接語音講話時亦極熟練。彼為對方主要工作人員之一。前第六章，吾於敘述語音如何發生之後，曾述及雙方交通之籌備工作，大部分由對方人員經營之。青樹在降靈會中兼充彼我雙方之指導員，彼之職務在指導凡欲講話之輩，為彼輩說明如何而談話可有成效。講話人員由彼選出，蓋佇候講話機會者為數衆多，實有指揮之必要。彼控制雙方，如我方狀態有未臻妥善之處，彼即不時指正，有時其

語氣頗爲銳厲，例如吾儕太過緊張，彼即告吾儕需要音樂，彼並譴責交腿而坐者，蓋此爲對於一新進者首要禁令之一。新進者以爲吾儕既坐黑暗之中，不爲任何人所看見，故不妨違背此種訓誡，不悟對於靈魂之輩，黑暗實非黑暗，彼等觀看吾儕及吾儕之一舉一動，固了了無異白晝也。喇叭在犯者之頭上一擊，繼以勿交腿之警告，而被擊者則必確曾交腿者，從未有次錯誤如叩以何由得知，則必接到青樹君迅速的答覆，足使此新進者覺悟降靈會非在尋常的情形支配之下，而出席之諸靈物，皆具有一種超出於吾儕之能力者也。足以證明出席之以太的靈物在黑暗中亦能覩視者，另有例證多種曾經發生。此等例證，與正常的語音現象並不相涉，茲略述數事。

當集會告終，方將作別之際，余常取出手表，請問鐘點，迨氣燈旋亮之後，必見其所答者幾不差分秒。讀者須知，彼時乃在黑暗之中，亦無人用發光手錶者。况所報告之準確時分，乃在經過兩三小時之集會以後者，決無預記之可能也。此外，爲吾以手指指向任何方向，經吾請求，喇叭即能輕輕加以一觸，敏捷而輕柔，一擊即

中，不需胡亂嘗試。凡身體上之任何部分，如耳鼻左膝右膝，均能如吾人之請而被擊。據余親證，此種動作，爲世間任何人在黑暗中，所不能爲者也。

余因此而聯想及一事件，乃發生於白羽告余青樹在佇候講話之直後者。當余正握持斯龍氏之雙手，並控制其雙足之際，密拉小姐將氣燈關熄，吾儕在黑暗中坐待青樹講話。約三數分鐘，密拉小姐忽曰：『有人正在移動余之筆記簿。』旋即謂：『已被取去矣。』續謂：『余之鉛筆已從吾手中被取去。』於是，雖靈媒幾及二碼之桌子上下震動甚猛，余謂：『此決非吾或斯龍氏所爲，蓋吾之雙足正與彼之雙足接觸，而余雙手又正握持彼雙手也。』至此，一高在天花板附近之語音曰：『正欲使君等知悉，今晚此室中有能看見君等及室中各物之靈魂，輩在工作耳。於君等爲暗黑者，於吾儕並不暗黑刻繆之事，乃一形體化之靈魂的手所爲，但太太無需恐懼，吾人決不欲嚇人或害人也。』言畢，筆記簿及鉛筆即被交還與密拉小姐，桌亦停止震搖，青樹乃開始說話。先祝吾儕：『晚安。』繼詢吾所欲知者。

（問）君何由得與人世間之吾儕說話？

(答)形體化吾之以太的嘴及舌。

(問)形體化之方法，可見告一二否？

(答)吾將竭力爲君說明其所以然。但君須知，吾儕亦有困難，苟非君自己已來至吾儕此方面時，必不能了解之。但吾必務極明瞭爲君說明一切。蓋先有一靈方之化學家，從靈媒及其他列席者身上採取某種成分。此種成分，因無更適當名詞，姑名之曰外原形質。採取後，再加上化學家所自具之成分。混合之後，即構成一種質素，足使此化學家形體化其雙手。雙手形體化後，乃以之構成一與嘴及舌相似之面具。凡欲說話之靈魂，即以其面孔湊入其中，與相緊貼，此面具遂附着於其嘴舌及喉之四周。其初，移動此較重之物體，略感困難。但幾經實習，即不難運用自如。如是，彼等以太的器官乃復爲一與物質的物體相似之物體所掩蓋，而空氣通過其中時，君等之空氣即被震動，而君等即得聞其語音焉。

(問)但君何由而獲得此空氣，豈肺亦經形體化耶？

(答)然，在充分形體化中。

(問) 我曾時聞兩個或三個語音同時說話，其時是否需多個面具。

(答) 然，每逢如此，必狀態良好，化學家能取得足夠之外原形質以構成多個面具也。有時往往多個盡被使用，所以有時能聽到一個以上之語音在講話。

(問) 此面具安置何處？

(答) 通常均置於團座中央。化學家儘量保有外原形質於團座中央。但有時靈媒及其他出席人員所供給之分量微少，則此種質素之堆疊高出於地面無幾，此所以有時狀態不佳，語音從地上發出也。反之，狀態良好，吾儕能獲得多量之供給，則此種質素，可以堆疊甚高，抵達天花板，此所以有時語音從室內之高處傳來也。

(問) 面具製成後，君等第二步如何？

(答) 凡欲講話者，就位於團座中央，貼緊其面孔於此外原形質之形體中，移動其嘴唇而講話，與君等講話時無異。

(問) 喇叭何用？

(答) 此不僅用以擴大語音，亦用以指示欲與講話者之方向。喇叭係用形體化之桿撥動，控制喇叭者爲此方之某人，吾僑名之曰喇叭管理員。其人名茄拉丘 (Gallacher)。彼刻將與君講話也。(至此，一新的語音講話，自稱爲喇叭管理員茄拉丘。)

(問) 晚安，余意君爲愛爾蘭人。

(答) 誠然，先生，君語一發即中。

(問) 善。吾友。關於君從事以助君方人員與吾僑講話之一切情形，吾悉欲知之。

(答) 當一靈魂欲與君等講話，必先從君等之環境中取備各種人世的條件。君等每有集會，吾僑恆能知悉。(至此，白羽參言曰，「知之者我耳，由我報告彼及他人也。如有集會，知之者我耳，記憶之者我耳，我蓋加以記錄者也，報告大眾者我耳。」) 參言畢，茄拉丘續曰，余頃已言，君等每有集會，吾僑恆能知悉我乃操縱喇叭者。我方纔正立君側，佇與君語也。余甚幸有此機會舉所知者告君。

(問) 然則君乃主持此擴音器即喇叭者乎？

(答) 然，此完全歸余處理，如有會將舉行，與我共同工作之化學家，例必以日期相告，約余同來，彼供給一種質素，並從靈媒與其他列席者身上取得外原形質，使吾儕得以形體化者，蓋即此靈魂的質素與外原形質之混合物也。如此物足夠，則喇叭便得在室內到處行動，發出各種語音。余今晚來此之後，首即檢視何處可以採取最量之外原形質。化學家從余取得此物後，加入彼自己之成分，然後將其遞送至一最適宜之所在。此外，代替不能講話者以及相隔遠遠之輩講話，亦為余之職務。遠隔之輩將其信息遞送與余，亦猶君等用無線電傳遞消息然。此等信息由一收信員採集之後遞送與余，余接到後，即用該人之名義，加以播送。余蓋不啻一電話接線機關耳。

(問) 有時此種語音被疑為係一種模擬，豈即職是故耶？

(答) 余不過為一傳遞信息者耳，而君等則有時致疑於說話者非本人。其實余原不過為一傳信使者，代不能講話之輩傳遞信息與君等耳。

(問) 余甚樂聞此解說，得知余以前所經驗者固並非模擬也。此解說饒有興趣，足以助余了解君等之困難。君能續有所見告否？

(答) 當靈魂走入團座中央講話之時，彼輩已局部暫時形體化。其口舌已被吾儕所製之質素所掩蓋。在靈媒之喉頭與靈魂之形體化的口及舌之間，有一連環，足使所說之字句得為君等所聽聞。(按下文謂「從靈媒口中，有一形體化之外原形質的管突出，以遞帶其喉頭之震動於說話之靈魂。靈媒之喉頭，蓋用以震動空氣，而靈魂之形體化的口，咽喉及舌則用以構成字句」云云，實可為此處之註解。——譯者。) 此時吾儕乃感覺如在人世時然。所有說話器官均獲得一較厚之形式。舌既變厚，其他一切形體化之器官亦皆如之。但在未曾將一種震動較緩之物體加置於說話器官以前，吾儕說話，君等仍無由得聞。而欲使君等得聞吾儕說話，必先得一靈媒其人者以外原形質供給吾儕，由吾儕利用之以應需要。然後可。但苟無吾儕方面所供給之質素與俱，則單獨的外原形質亦無所用之。蓋如缺靈魂的質素，則形體化不能實現也。

(問) 此種質素爲何物？

(答) 化學家刻正在余旁，告余此種質素之成分，人世間得之了無用處。但其既成的產物 (finished product) 則爲一種能移動形下的物質之元素。任何物非此不能移動之一切物質的物體係許多種各不相同的原素所組成，而君等所謂外原形質，即吾儕從此等元素中探出者。

(問) 能更見告一二事否？

(答) 余現須去但未去之前，吾樂告君，余生平爲一天主教徒，但既來此間，則不復爲天主教徒矣。余在來此之前，先將所有信條悉數拋棄，余以一自由思想者之資格來此。但吾苟不信死後之遺存，則爲錯誤余之來此，所缺者爲物質的軀體。當余與人世的層級交接時，吾之環境，實際上與物質的世界同等而在較高層級內，則與人世間的境界相隔絕矣。但目下，吾固已暫時取得人世間的條件而爲君等世界之一員也。吾將接觸君。(余在右臂上即覺一觸) 吾並感覺此接觸。(斯龍氏之雙手及雙足斯時仍爲余所控制，如觸余者爲密拉小姐，則伊必停止其

書寫，起身就余。但伊之鉛筆固未停揮。且余被觸後立即向伊報告，伊亦立即從其所在處作答。）許多在此間之吾儕。在吾儕之尋常狀態之下，時時接觸其人世間的友朋。而每因其接觸不被感覺，引起懊喪。殊不知吾儕之軀體固較為精妙，原為彼輩所不能見不能感覺者也。吾今必去，再會青樹君將續與君語（以下為與青樹之問答）

（問）一次，當一語音在說話之際，余將耳朶湊近靈媒口際，聽到一種嚙嚙之聲。余父之語音正在團座之遠處之一端與吾弟講話。但並無字句從靈媒之唇吻間發出，僅有一種輕柔之嚙嚙聲耳。又在他時，當一語音正在說話之際，余以耳就靈媒之口，則不聞有何聲息。此嚙嚙聲乃何物耶？

（答）從靈媒口中，有一形體化之外原形質的管突出，以遞帶其喉頭之震動於說話之靈魂。靈媒之喉頭蓋用以震動空氣，而靈媒之形體化的口咽喉及舌則用以構成字句者也。君幸而得聞此嚙嚙之聲。凡對於此種現象感到興趣者之科學家輩，均必樂聞君之此種經驗，因此種經驗，實為使君等了解語音如何發生

之起點也。

(問) 關於面具之情形，君能續有所見告否？

(答) 君不妨稱之爲一面具或一傀儡，吾儕將得自列席人員之外原形質盛入一盂（姑如此稱之）中，此盂非物質的，請稍緩，吾試舉以相示（斯龍氏之雙手及雙足仍爲余所控制，余等候移時，漸有一光亮的物件作大花盆形，高高出現於斯龍氏頭上，旋即隱滅。）君見之否？（余答見之。）甚好，吾儕將外原形質集入其中，化學家再加入彼之原素，於是此既成的產物成爲一種物體。其震動之緩慢，足夠震動君等之空氣，此面具，在欲講話之靈魂未進入之前，本身無說話之可能。靈魂必須降低其說話器官之調子，使此等器官與面具間之接觸得以成立。苟此磁性的或精神的力足夠強度，則說話者之各器官與面具間之充分的黏合不難獲得。黏合既成立，外原形質的質料即隨同靈魂之發音器官而動。如是，吾儕不啻用此質料掩蓋吾儕之口舌，質料與各器官相黏着，並隨與俱動也。

(問) 面具具有重量否？可加以衡秤否？

(答) 有重量。從列席人員間取得之外原形質有重量。列席人員之體重，按照被探出之分量而減少。開會期間，君如置身於一量重機上，則將自覺體重之減少。會既終，外原形質被歸還，則體重亦恢復原狀。(此層已證明準確。)

(問) 當君控制靈媒而利用其發音器官時，究爲怎麼一回事？(此指離神言語，非指直接語音——譯者。)

(答) 當靈媒被控制，吾儕欲藉彼之發音器官而說話之時，彼已處於一種被動狀態之下，即離神時之狀態是。爾時彼之靈魂，暫時脫離其軀體而在外。在此種狀態下時，吾儕得以運用其喉頭及聲帶，其舌及其咽喉肌肉，然吾儕並不進入其內，但立其背後耳。吾儕爾時能致成一種狀態與靈媒合調，使吾儕移動吾儕之各種發音器官時，靈媒之各器官亦照樣移動。蓋介乎吾儕之發音器官與靈媒者之間，有一以太的或稱之爲靈魂的連環，其對於靈媒之筋肉所起之作用，與吾人奏彈複音時，同一調子之兩鍵間所起之作用相同。如是，此兩組發音器官乃得以和諧工作。或疑說話者所報告之消息，不免受靈媒之心的影響。其實此不成問題。

因靈媒之心，根本與此事不涉。吾儕並不利用其心，但直接使用其發音器官耳。每一消息傳過，均準確保持其在控制者之靈魂之心中孕育時之原來形態。靈媒之心與腦已暫被隔斷。其發音器官之筋肉，則為靈魂的使用者所控制。

(問) 靈媒刻仍在離神狀態中。自吾儕開始交通以來，彼之靈魂果在何處？  
(答) 離神狀態之襲來，即表示靈媒之靈魂已出離其軀體。其靈魂刻正在其離身不遠之右側。

(問) 關於離神期間君等控制靈媒之情形，可更舉一二見告否？  
(答) 吾儕採取人世的條件，降緩吾儕之震動，立其背後。外原形質在人體中可以到處找到。立於靈媒背後，不啻立於面具之背後，所不同者，則為吾移動之以構成語句者為靈媒自具之發音器官耳。此等器官與吾之各器官協同移動。反之，當吾儕與靈媒隔離而直接講話之時，則吾儕必進入面具之內，用吾儕自具之已被形體化之舌以構成語句也。

談話至此，斯龍氏挺身站起。吾亦隨之站起。青樹乃謂：『吾欲示君以彼之靈

魂確已脫離其軀體。君之雙臂現隨彼之雙臂而展開，因君仍握持其雙手也。現在君試一按下其雙臂。『吾如言試之，則其雙臂頑強乃如木偶。余撫摩其周身筋肉均堅硬如木。突然一語音吶喝曰，『僵屍！』誠哉其然也。吾用盡氣力，終不能移動（或上或下）其任何一臂。吾恐使力太甚，其臂有折斷之虞，乃即置之。於是另一語音曰，『吾儕將遣歸其靈魂，使之脫離神狀態。』於是筋肉漸趨弛緩。吾乃輕輕將其安置座位之上。數分鐘後，斯龍氏即清醒，詢問吾儕有否一良好之會。

斯龍氏之體高及膂力均不及吾。此次會後，吾曾得有機會，請一膂力勝余者立而張其雙臂，使勁以抵拒余之將其拉下，但余毫不費力，即將其拉下。此事讀者可自己試驗之。顯然，此更足以證明爾時青樹君曾將斯龍氏之靈魂引離其軀體，致彼暫時如一死人也。在平時，斯龍氏在離神狀態中，其靈魂及軀體必聯絡較近，因其筋肉從未有頑強如此者。此一經驗，吾未時時重觀，僅在另一次集會中，有與此相似者。

在下章中，吾將結束此等經驗。

## 第十二章 受教的夜晚(終)

上智受教於理智，中材受教於經驗，下愚受教於需要，禽獸受教於本能。

——薛西魯 (Cicero)——

此外非公開的會之記錄，吾唯一欲為讀者一述者，為舉行於一九二四年一月廿四日之一次。密拉小姐仍充速記員。靈媒之控制者為青樹。照例，斯龍氏面余而坐。握持余雙手約十分鐘，入於離神狀態。氣燈熄滅，吾儕在黑暗中，坐待新事實之發生。

「晚安，芬特萊君。」余答：「晚安，青樹君，君之語音余能辨別。」

(問) 余甚樂君於今晚降臨，刻能以離神狀態與睡眠之區別見告否？

(答) 當睡眠時——此為天然的睡眠，為物質的軀體所需要者——除心臟仍跳搏不已外，身體上一切機能悉皆休止。此為天然的睡眠，但靈魂不常脫離其軀體。在離神狀態中，吾儕輕輕將靈魂安置於其旁側，而以一精神的索從其靈

魂的軀體上繫着於其肉體上。苟此索而被折斷，則分解現象立即發現。吾儕在藉彼說話之前，必先將其靈魂引出於外，完全在外，但仍由此生命之索將其繫着於肉體之上耳。彼今已失去知覺，已脫離其物質的軀體矣。此際彼之靈魂，恰恰處於君及彼之肉體之間。苟無不幸事故發生，則仍可以返回其肉體，如脫離時然。若不幸發生故障，則其軀體將感受痛苦。我目下正利用彼之發音器官與君講話。余立於彼之背後，但與此等器官有密切之聯絡，故余口一動，彼口亦即隨之而動。此等器官，蓋完全在余控制以下。余之一舉一動，靈媒全不知悉。余所以暫時利用彼之軀體者，因此時用直接語音與君講話，則猶未有足夠強度之力也。

（問）吾所講之話，君能聽取甚易否？

（答）能，余能聽取。但余不能聽取自己之答語。我所講之話，諒君必聽聞之也。

（問）呵，當然聽聞之，且極清楚。君能提議一種不用靈媒之交通方法否？

（答）必先在人世間覓得一種敏於感受靈魂世界之較高震動之東西然

後可。關於此事，吾方之科學家正在企圖懲愚君等以完成之，因此事應由君等從事，非吾儕所有事也。吾儕所能從事者，僅為設法降低吾儕之震動，使與君等世間之震動相接近而已。至於升高君等之震動，俾吾儕下降人世時得與吾儕之震動相湊合，此則君等之所有事也。

(問) 靈媒何由而能神聽？

(答) 因吾人運用其心也。

(問) 一旦吾抵達君等世界後，將作何工作？

(答) 探討工作，君異常勝任。

(問) 君與吾儕講話時，亦降低君之震動否？

(答) 當然！吾儕所謂取得人世的條件者，即謂此耳。

(問) 震動何由而得降低？

(答) 此事甚難解說。總之，此為一種狀態，吾儕處身其間，便能從靈媒及其

他列席者身上吸收外原形質。當余如此做時，覺與在人世間時做相同。

(問) 君何由得聞吾儕講話?

(答) 必先降低吾儕之震動至足夠程度，乃得感受君等之空氣的震動。余目下必去，晚安。

數分鐘後，一新的語音說話，『青樹君必去，彼尙有他事。倘君另有他語見告，彼已囑余代答。』

(問) 謝君惠臨，請君告我，君等何由得與吾儕講話。關於此問題，青樹及茄拉丘兩君及其他諸人固曾開示不少。但爲愈益了解計，余固不厭求詳。請君繼續告余，請君舉一二余以前未聞之事見告。

(答) 余自覺目下不啻重返人世。君如能蒞臨我方，一觀吾儕之工作，則君亦將感到與吾相同之興味。在一靈魂之語音能震動君等之空氣以前所發生之一切情形，君如能一一觀知，必將迷惑不知所以。蓋每有降靈會行將舉行，首由白羽或另一人報告吾儕，彼蓋一向與靈媒接近，靈媒一切作爲，彼均知之。靈媒準備降靈會，彼自亦知之。於是吾儕全體蒞止。白羽將靈媒之靈魂的體由其肉體內取

出。化學師及其助手等亦來從事各種準備。茄拉丘則前來管理喇叭。但喇叭不一向需要。君同時間吾儕不用喇叭說話也。喇叭之功用蓋為擴大語音，使吾儕更易將其播送。至欲與講話者之所耳。青樹指揮在場諸靈魂，告以如何並何時講話。君誠能一觀我方之一切籌備工作，必將感受極大之興趣。化學師先將靈媒及列席人連接，再從彼等身上採取質素。在一切準備未了之前，任何語音君等不能聽聞。擴音器即喇叭之較大一端，亦作安放形體化之口舌之用。俾說話之靈魂得有所依靠。於是吾儕將較小之一端指向欲與說話者之方向而說話焉。

(問) 茄拉丘君今晚在此否？余欲向之有所問詢。

(答) (白羽參言) 不，茄拉丘刻正在忙其他工作。今晚彼不能來。彼告我謂君將蒞會。余告彼等以何時來，蓋此為吾之職責。余監視吾之靈魂。走開些，爾等在此無益。爾等如為誠懇的探討者而來此，則吾儕自樂於幫助爾等。此數語乃對在場之某一或某某數靈魂而發。吾等團體不許不良的靈魂雜入。吾可以進入靈媒之軀體之中，其他人均不能也。吾之從事於此，蓋曾經多年之實習。

欲在一書內，將各個說話者之各異的調子與特性傳示讀者，殆不可能。憑其語言其特性與其措詞，余立能辨別其爲『白羽』。彼無論何時說話，必使君失笑。彼直類馬戲班中之一小丑。有時彼亦憤怒，如加以譬況，則暴烈如雷震。但略受稱諛，則立即轉爲喜悅，如雲開雨霽，重見天日矣。其措詞敘事，奇趣橫生，足使吾儕繼續失笑數分鐘之久。有時揶揄或譴責說話之靈魂，有時或批評一列席者——總之爲一極有趣之個性，但未受高等之教育耳。至於其他正當的說話者（即正常的控制者），亦均極易辨別，蓋每個均有其獨特的個性及風格。雖暗黑如降靈室，亦莫能加以隱藏也。

被白羽所阻斷之談話繼續如下。

（問）降靈會中一切情形，君等亦加以記錄乎？

（答）當然記錄，吾儕原非百科全書也。

（問）喇叭何由而得移動？

（答）如力足夠，則靈魂之雙手亦得被形體化以把握此喇叭。否則用精神

的桿移動之。(語略停)君近旁某人渴欲講話。請稍待，勿再發問。

(此後余即與余父及其他欲講話之輩講話。)

自稱爲赫胥黎之靈魂亦來講話。敘述物質及生命之進化歷程，由其最早期經物質的世界以迄於靈魂的世界。彼之結論曰：『進化仍爲余之大題目，仍爲余念念在懷之一事。進化爲啓發宇宙之鑰匙。進化永無終止。吾儕始終前進，前進，但個性則始終保留不失。此足以助吾人解說存在之秘密 (mystery of existence) 』

關於吾探取另一世界之各種報告，以及彼方居民如何與此間交通之各種方法，前三章中，吾已略示梗概。此等非公開的會給予之印象極深，蓋使余確信另一世界之真實。余與斯龍氏面對面坐，當直接語音說話之時，余即將身體向前迫近，以確定此語音之不屬於彼。此足以證實余以前所下之結論爲不謬。而此等結論，初非倉卒爲之者也。余自覺對於以前所經驗之一切，今已獲得校勘無誤之左證。余已證實靈媒之誠實；證實此種現象之超尋常的性質；證實一與吾儕世界相隣近之另一世界之真實；終且證實生命之繼續性。蓋生命僅僅遺棄一訴諸吾儕

肉體的感覺之物質的掩蓋；而流轉至一超出於吾儕智識範圍以外之處所耳。此外，吾並曾探得若干關於以太世界之生活及工作情形，及其與此世間交通之各種方法的確，此等受教的夜晚將使余永永不忘也。

### 第十三章 信仰須根據智識

愚昧爲上帝所呪詛，智識爲用以飛向天國之雙翼。

——沙士比亞 (Shakespeare) ——

在過去數章中所敘述之各種消息，其明白而簡潔，殆爲從來兩個不同世界間所未嘗傳遞過者。吾儕對於此種報告，自不肯輕易接受。如彼等更早卽來，則且將不被了解。然今昔異勢，時至今日，青年輩類能談論並思索關於以太及其波動物質及其原子與電子之原理。人類思想之進步，已足夠了解一事，卽所謂「堅實」(Solid) 一詞，徒爲文字上之假設，實則無有一物爲堅實者。吾儕所見所觸之一切物，悉爲一種名爲以太之質素所構成。此種以太，僅當其在某種速率下震動時，始能訴諸吾儕之感覺。極大多數之以太的震動永不影響及於吾儕，特憑各種方

法，可以證知此等震動之正存在，並一向存在耳。然則人類以外另有靈物能感覺吾儕所不能感覺者，此豈不可索解耶？豈心靈之總量，徒限於所謂人類者乎？更無心靈足以感覺試於或高於吾儕有有限的感覺能力之以太波動乎？苟有執着此種見解者，顯見其愚昧無知。原始人祇能感知貼近其身之環境。彼等目星辰為一種為彼等特殊利益而設置於蒼穹間之光。彼等頭腦，決不能了解哥白尼之發見。假如培根在一六二二年，於其『智識擴充論』(De Augmentis Scientiarum)一書中討論物質的震動力者，則其書必自始被束諸高閣，彼之努力亦徒勞無功耳。當培根時代，人類思想猶未能了解物質宇宙之尊嚴與偉大。欲領悟以太宇宙，非先適當了解物質宇宙不可。此種智力的發展，歷時計三百年。迄於今日，吾儕欲融通此更進一步的智識（即精神現象），其困難正猶吾儕祖先輩之欲了解哥白尼與加里沃之天文學及其後數年達爾文之生物學也。人類智識，每更進一步，須經歷相當時期。大思想家首先舉步，其初往往備受譏嘲，終乃漸為衆人所追隨。吾儕之子女輩，將能由一種方法領悟許多先輩所永不能領悟之以太的宇宙。

此超出於物質世界以外之以太世界，爲吾儕之祖先所不能了解者，而對於吾儕之兒女，則行將藉一種方法而變爲可了解者矣。

加里沃及哥白尼之發見，其獲得知識界之公認，至少歷時一百年。在加哥二氏時代，正與目下相同，一般人祇見事物之外表而不見其裏面。達爾文死後五十年，大多數智識分子始承認吾儕此地球及其居民係一種緩慢而穩定的進化之結果，而非一種立刻成就的創造也。一切新的發見，無不曾遭受頑強的反對。歷史上充滿人類不斷對其最偉大之思想家加以迫害甚且加以暗殺而事後則又對其墳墓致敬之事實。人類腦筋之構造，其接受新觀念之灌輸甚爲遲鈍，必經長久而猛烈的辯論然後可無疑，此種思想的保守性質自有其良好的作用在，蓋不如是則各種智識將全無穩固性矣。真理雖必獲得最後之勝利，而糟粕廢屑之經淘汰作用而被篩去者亦正多。每一種科學的宗教的哲學的劇烈改變，欲求其博得世人之接受，唯有最終訴諸人類之理智。精神界的發見亦莫能例外。故吾人必須期望，在此種新智識成爲舉世公認之真理之一部分以前，將經過相當時期。且

必有待乎精神現象之懇切的探討者之日漸衆多，新證據年有累積，庶幾可消弭一切懷疑於最後也。

然則一切撇去成見而對此真理加以誠摯的觀視者，當取何種態度耶？處於上述種種環境下之吾，當取何種態度耶？吾將安於緘默乎？抑不顧一切嘲笑與譏罵，將吾之發見公之於世乎？吾儕每一個人不過爲智識的被委託者，苟懼人譏笑而拒不受理，則懦夫耳。

余所叙述之一切，悉爲從他人處獲得之報告。此書並非余之理想的產物。余並非一傳道者，欲改變各種沿襲已久之信仰，余不過寫述若干聞諸他人之事實耳。而此等事實，足使大眾所視爲神聖不可侵犯而加以保持之信仰，更易理解，誠使在精神現象的智識之消化過程中，發覺目下之某種信仰被認爲根本的者，實不過爲一種更深更大的真理之記號，則豈非恰恰爲過去之情事之再演乎？

智識猶如一發育緩慢之樹，逐年飄散其曾資以滋養之枝葉，而高度及鞏固則仍緩慢而確定地年有增益，是故時至今日，某種曾幫助人類向上帝及靈魂界

探索前進之舊信仰，吾人亦必須摺棄之，俾較新較鮮的信仰得有餘地可容。但其真實的及有永久性的成分則固始終不變。蓋此新興之形上科學所給予之智識，實不過證實並加深宗教及哲學所宣布之偉大而普遍的真實耳。吾人依於探討，發見宇宙爲一全能之「心」所形成所塑造。此宇宙者，乃一洪偉的設計，迴出於此世界任何人及次一世界大多數人之理解以上者也。吾儕又發見在此世間如何播種，即在彼世間如何收穫。吾儕之次一生命乃自造之於此世間。生命乃持久而不毀滅的。記憶、品格、個性，乃吾儕之本真。因死而朽腐者，僅爲物質的掩蓋物，而非吾人之本真也。

復次，就宗教方面而論，吾儕已發見吾儕爲一不可見之靈羣所圍繞，依某種條件，彼輩且得與吾儕相交談。然則宗教之根本的道理豈非已經此新發見之證實乎？吾儕承認此新發見後，豈將反而益變爲「非宗教的」乎？環顧今日之宗教的思想界中，豈非有一種直覺的感想，即在最正宗派中亦然，覺得宗教界現狀已失其重心，非改造不可乎。蓋一方派別紛歧，互相聚訟。另一方抱輕視見解，漠不相

關。正宗宗教之結果，如是而已。例如單就英國而言，吾儕之智識程度恰足夠使大眾懷疑於真理之果爲何物。在愚昧之舊日，承認真理並非難事，因庸衆心目中所謂真理，蓋即教會所詔示者。此爲黑暗時代之情形。然自印刷術發明，其影響所及，使距今數百年前，即有若干有思想人懷疑教會之威權，而加以否認。彼輩信仰一種被目爲無誤的『書』，以代替信仰無誤的教會矣。然智識向前進展，寢假而無誤的『書』亦開始被懷疑而愈被懷疑。自路德改教之後，新教徒派到處發生爭端，因彼輩信仰並無一確定的標準。唯有天主教徒仍循行其平坦大道，至少未聞有公開的爭議。但新教徒之歷史，固已揭示吾人以一永遠破裂之冰山矣。當然，彼等之每一派各是其是，而以其餘各派爲非，每一派亦各有其立論之根據。

在二十世紀已過去三分之一之今日，吾儕可以見到同樣之教會儀式與同樣之廢話在各處禮拜堂中舉行宣講。此等儀式與廢話，可以滿足吾儕之愚昧的祖先，而萬不能滿足一部分有思想分子。於是教友漸趨減少，因民衆對其教訓不表同情也。然民衆對於一切宗教所含之精神的道理，豈亦漠不關心耶？非也。今日

之民衆，對於宗教上精神的道理，實較從來具有更大之興趣與充分之感受性。但教會因一味保守其不可能的信條，致失去一大號召之機會，而教友中之思想分子亦於是乎被排擠。在英國教會之祈禱書中，載有聖亞桑那賽斯（Saint Athanasius）之信條，供某種節日及禮拜日之歌誦者。其中有謂吾人苟不信仰不可理解之事物，吾人即不得救，並將永遠沉淪無疑。此殘酷之信條即成爲天主教徒之信仰，從未被否認或被撤銷。實則此信條爲新教與天主教之根據，或如祈禱書中所言，爲基督教的信仰之自認。夫欲任何聰明的男女誦讀此信條而老實承認此種無謂字句之雜湊即構成彼等之信仰，如何可能？然事實上則如何在某某指定的禮拜日，此信條固仍爲全英人民所流利歌誦也。

基督新教之信仰標準與根據之極爲缺乏，可在對於『變體說』（transubstantiation）按變體說爲天主教信條之一，蓋謂聖餐用之麵包及酒變成基督之肉與血也。——譯者）之種種分歧的意見中獲得充分之證據。據一九三一年七月廿三日晨郵報載，伯明罕禮拜堂主教指斥康脫般雷禮拜堂之大主教，因其容

許如下之信條，即「一僧侶，憑其供聖之行爲，能致使基督降臨，住於聖餐禮之麵包及酒中，但相信一個靈魂的顯現 (Spiritual Presence) 可以藉供奉行爲而使之止於一塊麵包之中，則爲錯誤。」

此不過爲過去一千九百年間時起時止之種種鬥爭之一例。而此等鬥爭，總不外乎變體說之爭辯，或聖經中某章某節之真僞之爭辯耳。蓋基督教自建立以來，卽爲層見叠出之爭議之因由。此等爭議，若非關於聖經中某部分之意義與解說方面者，卽爲關於儀節或形式方面者。基督教自始卽類似大海洋中一船舶，永遠探尋一埠頭而終不可得，因其種種教義無健全而堅確之根據故也。此種教義，無非以若干教會權威者之公告或聖經中若干章節爲其憑藉，而此等公告或經文，因時代不同，其解說亦隨之而異。故今日之基督教，與一世紀時之基督教，其面目已迥然不同。不同之意見與解說，產生無數分歧的觀念，遍佈於全體教徒之間，形成無數對峙的派別。夫關於真理問題，教會領袖自身間且不能意見一致，則教友因信心漸失而日趨減少，固意中事。反之，參加於精神現象之集會或儀式者則

年有增加也。

至於對於一葬儀之參加者，教會所給予之希望之光則又何如？是即牧師告訴送葬者之言耳。其言曰：『吾儕並不將悉皆睡眠，但將悉皆變易於一霎間，眼睛之一瞬間，喇叭之最後一聲間。喇叭一發聲，死者即重行甦生，吾儕即被變易矣。』夫被變易者，乃吾儕每個人所最不願欲之一事，每個人均願保全其自己，保留其自己之個性及人格。而牧師如此云云，對於悲悼之送葬者，果能予以若何之慰安耶？然每一基督教徒之葬儀，牧師仍必誦此朽腐的祈禱文，異派教徒則背誦與此相似之字句，將死者之靈魂付與墳墓，以待大復活日之蒞臨。將死者之靈魂交付墳墓，以待大復活日之蒞臨，實為基督教自始建以來奉行至今之故事。如牧師之言而然，則吾儕之墳地，必充滿睡眠之靈魂，在佇候一偉大之點名，每一葬儀中所諷誦者皆千篇一律。過去，一般人智識有限，對此等字句亦曾加以接受，但人類智識既逐漸長進，真理終非可以永久隱藏也。教會對於生死問題之見解，吾既評述如上，讀者苟猶懷疑，則請一讀膾炙人口之讚美詩之最後一首，便可徵信。此詩在

舉行葬儀時類多採用，即題爲「現在是得到安息了」者是也。

站在教友們前面，爲牧師之責。時至今日，彼輩既能從巨量討論精神現象問題之文學著述中獲得證據，即應告示教友輩，謂一切老的信條均已死去，但宗教上純粹的真理則猶存在，目下已可信之矣。而吾儕之信之也，非視爲一種信仰，乃視爲一種科學的事實也。而或者又以爲一切新的事實均可以老信條解釋之，已死之白骨，如能以意外新發見之油脂滲入，則可以使之重蘇。此說也，或可以滿足少數人，但不能滿足多數運用自己的思考力而漠視教會教條之人耳。此等古舊的記載，乃過去時代有趣的遺物。夫吾儕愚昧的祖先當日所摸索以求之真理，今既呈露於吾儕之前，則吾儕又何需乎在其舊徑中循行不已乎？

然則吾儕今日所處之地位果若何？夫靈魂遺存及進入以太世界爲一種天然進程，亦猶『生』之爲天然相同，初無關乎任何信仰也。其遺存而進入以太世界也，並不在將來之某時期，乃在死時耳。吾儕相信聖經中所載事實與否，與此全不相干也。吾儕或信天堂爲一新的耶路撒冷，其街道以黃金敷設，或信死後別無

遺存，墳墓爲吾儕之終點，亦與此全不相干也。不論爲一最頑固的信仰者，或爲一絕好的無神論者，一旦時機成熟，其以太的體脫離其特質的體，則一例進入以太世界中，去耳。其生前一切信仰，與此事全無關係。並無如教義中所謂天堂爲信者設，地獄爲不信者設之兩歧也。但愚昧足以滋養錯誤之想像，故亦未始爲福耳。關於此以太的世界以及進入其中之方法，吾儕所知愈多，則既進入之後，亦必愈覺慣適。吾儕如能預先作正確的準備，則對於新環境之順應，將大有裨益。但對之執念過甚，則亦未免不智耳。

余爲此說，實具有幾許權威，因吾曾有一兩次有趣之經驗。有一已死牧師之靈魂告余，謂彼必待生前之教友一一均已進入以太世界中去後，彼始作更進一步之發展。余詢以何故，彼答謂彼在世時，曾以所謂正宗的基督教義昭告其教友，卽凡信基督死於十字架上者，罪惡得邀赦免，凡不信者即被懲罰。然斯說實爲錯誤。對於生死問題，此實爲一完全錯誤之觀念，彼必佇待其教友之來臨而一一加以糾正也。云云。

一次，余曾見告，謂一切孩童在嬰兒時代即夭亡而進入以太世界中去者，對於人世間一切宗教上的信條，固完全不知，但在以太世界中，則仍得發育無阻，因入世間的種種信仰，對於彼世界之居民固全不相干者也。凡生前懷有此等信仰者，進入以太世界中去後，必須被糾正。其生前並未以此種謬誤觀念教人者，則進入新環境之後，甚易將此等信仰忘却，而生前以教授此等謬誤觀念為職責者（如牧師）則其欲忘却之也，必經受厲害的心理上苦痛然後可。

余另有一同樣有趣之經驗。此經驗指示吾人，不論在何處，思想之分歧，其範圍何等廣闊。某次降靈會中，對方之一團體聲稱，彼等將介紹一潑拉茅思阿哥（Plymouth Brother）與余談話。此人在世時，其思想固執不化，致進入新環境後，竟亦莫能改變。事後余探悉此人曾為辯拉斯哥市之一著名潑拉茅思黨人。逝世未久，生前以其極度褊狹之見解著聞於時。彼在此次降靈會中所談論者，亦必為在世時所時時談及者；蓋彼縱談所謂「頑強的犯罪者」而就其議論觀之，則彼斷然為一余從來所經驗之最「頑強的信教者」。彼力言除彼本人以外，人人皆惡。

在彼看來，每一人爲犯罪者。彼在世時之各種頑固觀念，蓋已悉被攜帶至以太世界中去矣。當彼談話已畢，次一講話者告余，謂彼將受一番特殊訓練，但彼之腦筋，遲早可以發展至足夠了悟真理之程度。

余前曾言，一切宗教之根本精義始終存留。此新的發見，不但無損於人類之願望，且大大增多吾儕對於此世界與次一世界之智識。藉此種新真理，吾儕不特無所損失，且皆得益。是故，吾儕固須生活一種忠實的正直的善良的不自私的生活，但須知此非出於教條之信仰，不過因吾儕原來應如此，故如此做耳。縱使教條與祈禱文爛熟胸中，誦讀不已，亦不能絲毫加善其死後之地位。所切要者，乃在改善吾人之品性。若吾儕而憚於自求自修，在當前已有足夠之智識，足供吾儕獨行向上之今日，而猶祇知以教條，書本或禮拜堂爲憑藉，則品格之發展，又何從談起哉。

在余與許多以太世界中人之談話中，涉及各種較深入之問題時，余常感到一種印象，即彼等均堅持彼等所處之世界之真實，而吾儕所處之世界，彼等則僅

目之爲彼等世界之一粗劣的模製品而已。一切生命從以太世界來，但仍須返歸於以太世界吾儕所目覩之一切皆爲暫時的，不能目覩者始爲永恆的。蓋所能目覩及觸覺者爲異，而其因則不能覩不能觸者也。自然界中一切不滅生命固可以停止展覽於一物質的掩護物之中，然此生命此掩護物固均未嘗消滅也。生命以進入並經過物質爲其歷程，在其歷程中，以形式及運動賦予茲物質。一旦其掩護物停止供給其（生命）需要，彼即與之脫離，而其掩護物則死亡朽滅，復返於其所從來之大地，以待一旦之再彼利用爲生命之歷程焉。生命不過聚集於此物質的掩護物之內，使之足以構成一種形式耳。而此種形式迨進至以太世界中之後，則經久不變。此地球僅爲一孵卵器，當生命經過於物質之期間，由彼（地球）扶助其發展。彼不過爲人類之撫育所，不過爲一真正的世界之預備室耳。而此真正永久的世界，在蒙有物質的軀體之吾儕，既不能觸知，又不能目覩。

控制此以太世界之大法爲和諧律，或曰吸引律，與吾儕之引力相似。以太的軀體之屬於前者，正猶物質軀體之屬於後者也。在彼處，同類互相吸引，余又聞之。

吾儕一旦抵達彼新環境，卽不自主地被引入一與吾儕之性格相適合之一羣或一種情狀中。情味相投者聚居一處，但向上進展則雖至惡之人亦屬可能，祇須其改惡向善之願心足夠堅強便得。苟具願心，一切生命均可以究極進展。但於自私自利之輩，則其途程亦寂寞而淒涼耳。是故吾儕此世間之思想與行爲，蓋正在替吾儕建築將來之地位。要之，思想者最終物也，吾儕死後超昇，彼則與吾儕俱，伴隨吾儕，支配吾儕，而其支配程度，且較現時更勝。因彼既與物質脫離，則其無論爲善爲惡，形成體狀與相貌時，亦較被肉體掩蓋時有更大之威力也。

凡本章所記述，均根據曾一度生活於彼世間者之報告。彼等曾用許多方法證實其本人。余亦曾用種種方法證明彼等之忠實與可恃，足以使余滿意。然則，余又安得而否認關於彼等生活情形，彼等世界狀態之敘述，以及彼等之道德的哲學的指教耶？彼等所處之層級，較吾儕所處者更進一步。彼等憑一新的且較大的觀點而觀視一切事物。苟彼等所述說者訴諸吾理智而吾無間然，則豈可以此種交通方法（卽降靈術）之尙未普遍通行爲理由而目之爲無價值而加以擯棄

乎？當電報電話及無線電初發明時，吾儕非亦目之爲誕奇而不肯置信乎？其後因信息之反覆傳遞而價值終被證明，而過去七十年間往來於兩個世界間之消息，亦因反覆傳遞而已證實圍繞於吾人之四周，有別一世界及別一生命在，其情事亦正相同也。余所獲聞之報告，其他人亦曾聞之，且不止一次，乃有千百次。余不過盡余一部分力量，加置一塊碑石於一紀念碑上耳。此紀念碑者，終必有一日將被堆砌至極高度，使全人類盡引領翹望而致其信仰之誠也。

#### 第十四章 吾儕應知之事實

事理之於心，猶食物之於身。吾儕之力量與智慧，有賴於前者之適當的消化，正猶精神與康健之有賴於另一者之消化。凡特出之才，足以領袖羣倫，折服衆議，且博得僑輩之歡心者，必其人對於事理之融合貫通，高出於衆人之上。

——蒲克 (Burke) ——

吾儕每一人均限定須進入另一國去。設使有人告訴吾儕，謂日後吾儕將離

開英國而永久常住於南美一不知名之所在，則吾儕必迫切希望得與曾一度居住於該處之若干人相晤。吾儕不將以種種問題探問之耶？所探問者，豈非不僅限於當地之風物氣候，並將及於吾儕所應攜帶之服裝耶？余既有機緣，得與從以太世界回至吾所之人們接談，則自當抓住每一機會以探詢關於該世界及其居民，其風物之情形，以及如何修養吾儕之性格始最足與新環境相適合之種種問題。關於吾儕之定命，余既藉此而有所探知，茲請以最簡單之語句將種種為吾儕每個人所應知之事實記述於此，以貢獻於大眾。苟有人對於未來之生命不感興趣，或寧願一無所知以進入之而不作先事之準備者，吾此書不欲向之就教。死之必不可免，固夫人而知之，有願以智識及理解應付此一大事者，則此書可餽之以思想上之糧食。

在此世間，吾儕之身體為二元的。其能目覩與接觸者為物質的，其不能以吾儕物質的器官感知者為以太的。此兩個體，互相滲透，但以太的為永恆的持久的體，因以太的心為吾儕之記憶，個性以及一切構成吾儕之性格之質素之棲止所。

凡此種種質素均隸屬於以太的體。「心」永不趨於衰老，衰老者僅爲「心」的工具之腦，蓋腦隨物質之體之漸趨老朽而與之俱壞者也。吾僑所學來之智識，所獲得之智慧的財寶，將永不消失。在此世間，吾僑所終必消失者，爲表現之能力。然此乃由於物質的器官不復以其過去的精確表現其功能之故耳。死之變化，一旦來臨，陳舊的外衣既被棄置，吾僑乃衣被於一以太的體中而處於一新的居所矣。因已擺脫物質之限制，故爾時吾僑之能力較爲顯著，運動較爲迅速。當遭受「死」之變化時，吾僑並未消失絲毫價值，舉凡形體及容貌，思想及行動，固依然爲吾僑之本來面目也。凡生前殘廢一腿或一臂者，在以太世界中能重得之，因以前所喪失者僅爲物質的體也。至於其他一切軀體上的殘廢者均然。物質的體蓋僅爲一種掩護物，因血液之循環而不斷呈新陳代謝之作用，卽此，亦足以證明必有一永久的結構爲形下的物質所依附者也。

凡孩童之以孩童身而離去此世間者，在以太世界中亦能發育成人（男性或女性），而成成人期既屆，則始終保留其發育完滿之狀態而不再趨於衰老。蓋老

年屬於物質的世界，以太世界中無此現象。以太世界中之孩童均受謹嚴的撫養與教育，蓋該處亦有各種學校也。其實，求知慾實爲一切希求進展者，不論其爲孩童或爲成年，之特著的慾望。至於老年而死者則如何？彼等身心上一切衰老殘敗之象亦將永與之相始終乎？於此，吾人苟能明白，人類之靈魂永不衰老，衰老者僅此軀體，則此疑問即根本不成問題。蓋當老朽龍鍾之軀體一旦而被委棄，則其以太的副本即脫離其外部之物質的障礙而兀然獨立矣。老年而死者，僅老其物質的感覺，而進入之次一生命則爲幼的也。在彼處，年歲並不以年計數，時間亦與此世間者不同，吾儕計算時間，以物質的地球繞物質的太陽一周爲根據，但一旦吾人脫離此世間而進入一新環境內，則吾儕目下所意味之時間其物，將不復存在於彼處矣。關於彼處之時間的關係，吾儕在此世間，唯有在睡眠時間可以經驗得之，何以言之？蓋吾儕在睡夢中往往於數分鐘或竟數秒鐘之短期間經歷各種經驗，在覺醒時則必需歷時數年之久始得完成者。余曾見告，謂往往有一千年或更久以前逝世之輩，直至最近始了解其所處之新環境。但此種情形，僅限於此世間。

之程度低下之輩，唯其程度低下，故不能使自己立刻與新環境及新情狀相適應耳。至於一般智識的男子及婦人，則其以太的體脫離其物質的掩護物之後，對於新環境之了解固無需多大之滯滯，或且立刻便能了覺，至多亦不過如吾儕所用以計算時間之數日或數星期而已。但在彼世界中，一日猶如千年，千年猶如一日，聖彼得固早已詔示吾人矣。

吾儕之以太的體，在每一方面均為吾儕之物質的體之副本，此說驟聞似覺可異。余初亦覺其難於領會，其後乃悟以太的體為此世間真正的體，自入胎之初，彼即將震動緩慢之形下的物質收集於其四周，蓋不如是，則彼在此物質的世界將不能行使其功能，因其震動較形下的物質為精微且迅速也。物質的體僅為以太的體在此世間經過期間之一種掩護物。實言之，吾儕現有之真正的手為戴有物質的手套，以太的手，其他身體上各部分亦莫不然。吾儕真正的腦為以太的腦，心即藉之而運用其功能；在此世界然，在次一世界亦然。心對以太的腦運用其功能，以太的腦則對其物質的掩護物，即吾儕名之曰物質的腦者運用其功能。凡

已遭受所謂死之變化者，能用一種吾儕所不能用之方法觀視吾儕之心之工作，並研究吾儕以太的腦在心的支配下之工作。吾儕之心所構成之形相，能為彼輩所觀視。故吾儕所思想之一切，亦能為以太世界中之彼輩所讀悉。正與吾儕之能誦讀一書同樣容易。

實際，吾儕之偉大，遠較吾儕所意想者為勝。吾儕之心，其藉物質的腦而表見於外者，原極有限；吾儕欲了解其偉大，必俟其超脫物質的拘囚而後可。此世間的心，吾儕名之為『意識的心』（conscious mind）；但心之全璧的構成，則除此意識的心外，尚有待於吾儕所名之為『潛在意識的心』（subconscious mind）者。意識的心指導吾儕此世間的動作，而較勝的潛在意識的心則將於次一世界行使其功能。吾儕而欲對此較勝的心加以警視，則僅能於傳心術、神視、神聽、先知術等希有的現象中求之。蓋在此等現象之下，潛在意識的心暫時陵駕於意識的心之上，但時間有一定限制，過此即逝也。將來人類繼續進展，此潛在意識的心或可隨同變成一支配的因素，但吾儕目下之發展，既猶限於此世間層，則此潛在意識

的心之襲入，亦自不免爲偶發的，且僅限於少數人也。當吾僑流轉至另一世界，吾僑之世間的記憶亦隨同吾僑而流轉，但終必漸趨消隱，而吾僑乃爲此較勝的心所指揮所統治矣。其實此較勝的心，在吾僑此世界之一生，蓋始終隨同吾僑，建立吾僑之軀體，構成其內部之功能，且賦予吾僑以個性，特吾人不自覺知之耳。

吾所得之報告中，尙有一重要之事實，給余極深之印象者，卽彼次一世界乃一極真的世界。人之生入其間者，絕非不具形體，飄蕩於如雲如霧之中，或爲男子，或爲女子，一如此世間然。所謂「靈魂」不過爲一世間的名詞耳。以太的體，不僅在各方面與吾僑世間的體相似，抑且對於其主有者爲實有的，可觸摸的，亦與吾僑之體之爲實有的可觸摸的無異。舉例以明之，此體質較精妙的世界之某一居民，曾自詡其保持其指甲之光澤。乍聆之，似覺其可異，其實何足異，彼固具有指甲，則何以不應加以愛護，如吾僑之愛護物質的指甲然耶？正因其拋棄物質的掩護物之後，其以太的指甲之眞實乃無減於物質矣。吾人須牢記，吾僑一旦拋棄其物質的體，則對於吾僑之意識，此物質的體變爲不眞實而以以太的體乃變爲眞實。

矣。物質之爲物，其變動不居之性，爲吾人所未知者正多。當其停止爲吾儕之物質的眼所覩見時，實並非停止其存在。試取水少許，沸煮之而觀其結果，則此理更易了解。水煮沸時，其初一部分蒸氣上升，爲人目所能觀，稍進又化爲蒸氣以上之物，則不可見矣。更試之以逆反之手續，則此不可見之蒸氣以上之物仍得還原爲水。此蒸氣以上之物雖不可見，固仍爲物質也。不過初則增加水之震動使化爲蒸氣，繼又減少之而使復化爲水耳。吾儕之以太的體，其震動速度，超出於物質的眼之功能以上，但一旦從物質的體解脫，在某種條件之下，將其震動降低，再藉從靈媒處借來之外原形質之功能，則其發音器官在講話時能再度震動吾儕之空氣。

晚近以來，吾儕漸知空間並非爲一無所有之頑空，其中蓋含有一種被名爲以太之質素在。其間並有無量數被目爲已死之人們居住於一世界中，此世界對於彼等爲實質的，與吾儕之世界對於吾儕無異。以太的世界乃一真實的世界，吾儕生從彼所來，死則復歸彼所去。以太的世界是一種境界，及一個所在。彼圍繞於吾儕之地球，亦猶地帶之圍繞於土星然，特彼則滲透於地球，因其構成分子絕

不含有形下的物質故也。在此世界，吾僑生活於物質的震動之限制之內，在彼世界，彼輩則生活於一種適合於彼輩以太的體之震動之限制之內。彼世界中一切事物，對於彼輩悉為天然的，與吾僑此世界之對於吾僑然。彼輩有家庭，學校，禮拜堂，廣場，樹木，花草，音樂，衣服以及一切心所希求之娛樂。其家庭，將此世間之有情感關係者重行結合。唯彼處無工作賺錢之事，錢財之缺如，或為彼世界與此世界唯一不同之點。至其他一切社會的事物，則悉皆相似。因彼世界中所具有之心，即為在此世間時所具有者，而其一切思想意念，亦即為在此世間時所具有者也。但彼輩既已生活於一較精妙的環境內，故彼輩之思想意念受環境之薰陶，特別微妙耳。同時彼輩之思想亦能支配環境而轉移之。故人人以尋求心力上的財富為務。凡智識低微及思想卑劣之輩，其所造成之環境亦低微而卑劣；反之，思想純潔高尚者，其所具環境亦與其思想相稱。故吾僑對於自身性行之進展，隨時審察其是否循乎正軌，實為要圖；因吾僑一離此物質世界，即將進入以太世界中去也。

如在此世間而未具高貴之思想，則在彼處亦必不具。如吾僑以朋陽 (Bun-

按係英國文學家即著天路歷程一書者——譯者——所描寫之人物之性格而度此一生，手操糞耙，眼光但向下注，則流轉至彼世界後，其眼光亦必不能轉而向上。惟有將過錯糾正，經相當之時期，始有進展之可能。由此言之，吾儕當生活於此世間時，何樂而不早自爲計，使將來之進展得獲穩固與康續耶？吾儕日常一舉一動，以及一念之微，蓋莫不在製造其將來之地位。如吾儕思想純潔，則將來所處環境亦純潔，如思想卑劣，則所處亦必卑劣。是故，當生活於此世間時，吾儕宜先事爲備，俾進入無窮的生命道上之次一階段時，真足稱爲已在趨向圓滿智慧之途中更進一步。此實爲吾儕每個人之責任也。在此趨向圓滿智慧之途中，吾儕無論如何誤入歧途，但苟志願具足，則終有達到終點之一日也。

### 第十五章 結論

完全公正爲造物之特質；竭吾儕之能力於公正，爲人類之光榮。

——愛迪生 (Addison) ——

於此，吾將問曰，對於此全部問題，吾儕將如何對待之乎？余曾否爲一大騙局

之犧牲者？余一切所已記錄，及極多未記錄之現象，果猶可以常理解釋之否？余所曾見告之一切關於次一世界之事實，果爲一種故意的謊語，或爲一種富於想像力的心之虛構乎？一切語音，豈皆靈媒之語音耶？豈每個說話者均爲斯龍氏所模擬者耶？彼對於參加降靈會者之亡友之各種消息，豈有神奇方法能探得之乎？彼何以竟有如許神通，能稔知每一個人，不論其生平曾經見過與否耶？彼何以竟能在黑暗中見物？何以常在辯拉思哥靈學會降靈室中時，手足均被控制而猶能弄其狡猾，以喇叭極輕微地叩擊大衆之臉或手，且往往兩個喇叭同時並用乎？彼豈有天縱之奇才，能在黑暗中窺知吾儕之思想，能在吾儕未啓口之先，答覆吾儕之問題耶？凡此祇須一二簡單經驗即可證明其不可能矣。余發問無需出聲，與余講話之語音即能識破吾心中之問題而加以答覆，或道破余當時所正在思想者。余有時寂坐以待語音之來，心中則默思與當時環境了不相關之某種問題，而對方之語音即能以余所思索者爲話題而向余談論。此種情形，豈非其本身即足以證明當時必有一人格在場，其所具能力必高出於任何物質的萬有之上乎？且正唯

其發生於暗黑之中，故其作證力更強。何以言之？蓋在白晝，吾儕欲猜測某人之思想，則具有如福爾摩斯其人之偵探天才，善作面部表情之觀察者，或優爲之；而在暗黑則決不可能。

抑豈斯龍氏根本未陷於所謂離神狀態，在操縱喇叭之外，並經由喇叭而模擬各種語音乎？豈彼以一人而同時冒充一個以上不同之人格，使吾儕得聞兩個或多個人格在說話乎？余曾在一次降靈會中，聆得三十種分離的語音講話，各具不同之音調及個性。尤有進者，彼何以竟能將自稱爲講話之靈魂之容貌，描摹至於如斯準確乎？凡此種種，豈全然爲一大騙局，而余及其他諸人則均陷入其圈套中乎？如謂是也，則真乃古今來第一巧妙設計。然而不憚消耗無限之精力錢財以搜集此等消息，果何所爲耶？况斯龍氏上午七時赴辦公室，下午六時始克返家，又安有餘暇從事此種殫精竭慮之探討功夫耶？

據余所知，除前在第四章中所敘述之兩次降靈會外，斯龍氏從未接受任何金錢，作爲其貢獻之報酬。豈彼癡迷於此問題耶？豈彼愛好聲華，故意串演此種活

劇，以聳動世人觀聽乎？如謂然也，則彼又何以始終退縮而不願一露其圭角耶？何以彼不願吾儕介紹之於彼所稱呼之爲「吾高貴之友人」之前耶？何以彼所願欲者，寧在閑居獨處而不在舉行降靈會耶？何以彼性喜觀海，往往暫就船舶上職務，逗留於無靈魂問題可以聽到可以談論之海上至於數日之久耶？

吾常舉種種問題自問，且試爲解釋。例如吾自問降靈會中之現象是否爲傳心術耶？如謂是也，則何解於愛力克桑杜之插話（見第十二章）以及其他數十種之例證乎？（按傳心術能了知對方心中之思想，但對方所不知之事實，則無由得知。而十二章中愛力克桑杜所敘述之消息，並有爲其談話之對方所不知者，故知其決非傳心術——譯者。）且吾所舉任何例證，其語音均在靈媒以外發出，傳心術安能如此！然則吾豈爲一種幻覺所朦蔽乎？如謂然也，則吾之速記員及一切蒞會者亦必同被朦蔽矣。夫在降靈會中一人所聽得者，亦必爲餘衆所聽得。如其謂爲幻覺也，則此種共同的幻覺竟繼續至二十年之久。（斯龍氏之友人，有具有二十年之經驗者。）未免不可思議。謂爲出於一種隱藏記憶（*Cryptaesthesia*）或

一種超特的感覺力耶？則何以隱藏記憶及超特感覺力又能發生語音？豈吾之隱藏記憶或斯龍氏之超特感覺力使斯龍氏得用尋常的或超尋常的方法，不僅能準確摹狀彼生平未曾一見之吾亡友之狀貌，並能發出為吾所能辨認之此亡友之語音，而此語音且能告我以前所未聞而事後則查係確實之種種事情耶？果使能之，何以此等現象僅關涉於已流轉之輩，即世人所目之為已死之輩耶？復次，何以一個靈魂將彼及汝在世時相知之其他友人帶來耶？靈媒果以何術，不僅得知汝之已經流轉之友朋，並且得知同在靈魂生活中之汝之友朋之友朋耶？

除作偽與真實兩說外，更不能有其他足以使余滿意之解釋。而作偽說，在稔知斯龍氏之為人如余者，斷然不能成為問題。同時足以助成真實說之情況證據，則佔其大優勢。對於斯龍氏不論在離神期間或清醒期間之一切行動及言語留心考察，無有人能勝過余之精密者。在余識彼以來之多年間，彼從未有一言一動足引起余對於彼之動機之最小限度的懷疑。斯龍氏為一思想高尚，正直誠信之人。學識不甚豐富，但具有中人之智識，為一良善之工作者，但非一學者。其文學天

才極有限，一次被告余，謂彼因眼力貧弱，生平極少看書。余曾參觀彼住宅之每一室，未見有一書籍，僅一次得見晚報一張耳。若欲彼以尋常狀態舉行降靈會至一小時半之久，彼實無此能力。縱彼願如此做，事實上亦辦不到。吾極不願使品質高尚如斯龍氏其人者蒙作偽之嫌。但稔知斯龍君之爲人如余者，能有幾人？就一輩未曾經驗此等現象者而論，則作偽實爲最簡單顯明之解說耳。

吾不取作偽說，吾不取傳心術說，吾不取隱藏記憶說，吾反覆考慮，終不得不取適合於一切事實之唯一解說，即吾儕所目爲已死者仍生活在彼輩亦有軀體如吾儕然，而其構造則較吾儕物質的軀體爲精妙；彼輩居住於一質性較吾儕者更精妙之世界中；某種被稱爲靈媒之個人，能以一種質素供給彼輩，此種質素與彼輩自具之若干成分混合後，能使彼輩在一限定時期內，重行取得物質的條件，取得之後，憑彼輩之記憶感情及個性，得再度與其猶在人世之友朋輩交談。

苟科學能提供余一種更進步的解說，吾當然容納。奈迄至今日，科學迄未給余以另一種解說，足與一切之證據適合實言之，在最近以前，科學對前所記述之

精神現象，固未嘗加以多大之考慮。倫敦靈學會曾消耗多年光陰，從事於心理現象之研究，而獨立語音之現象，就證明本人一端而論，較之心理現象，其重要程度縱不更勝，要亦相等。則據余所知，靈學會從未加以正式的研究。其實，從靈物隔離其物質的形體化面具，衡其重量，考其構造及如何使用，殆為頗可能之事。吾儕必須探知統制此等現象之各種定律。吾儕苟有意探究，則實有一廣大之園地在。余深信余所記錄之一切，足以鼓勵若干具有科學頭腦者更為深入之追求，使目下尚在幽闇中之問題豁然開朗。蓋欲使吾所敘述之精神現象得為全世界人類所正確了解，必先對之有澈底的科學的理解也。

上來為余各種經驗之忠實的記錄。余之加以記錄，僅以盡吾職責。讀吾書者，對此等記錄，固當有若干人夷然信受，若干人存疑不論，亦必有多數人將不肯置信，斥為苟非作偽，事理上必不可能。對於一般批評者，吾將援引巴斯都（Pasteur）答覆一般以先入為主的見解非難彼之各種發見者之言曰：「此全部問題，非宗教問題，亦非哲學問題，亦非無神論問題，亦非唯物論問題，亦非唯心論問題，蓋完

全爲一事實問題也。』事實彰彰如彼，吾儕雖拒不理會，其爲事實自若也。苟有任何人曾建立一種反對此等事實之信仰系統者，則此系統必須變易以適應此等事實，而事實則必不有所變易以適應任何特殊的信仰系統也。科學與宗教，吾信其將因承認此等事實而互相溝通，人類智慧之發展，亦將自此而更加邁進一步，而人類亦將結合於一種和諧的親愛情誼之中。

吾今不妨將繼續搜羅證據以佐吾說之責任聽諸未來。預料終必有一日，凡不信或嘲笑精神現象之真實者將被目爲愚昧無智。同時，目下此世界之組成分子，一方面爲對於此等問題不加深思之輩，卽或加以思索矣，又遽以爲此宇宙萬有之一切智識，吾儕悉已知之，更無餘地可容研究矣；而另一方面，則爲對於靈魂界之各種存在，已從先吾儕而進入靈魂界之輩，處得有若干知識，因而彼等之眼光亦已放大矣。善夫白朗寧夫人之言曰：

天堂填滿於塵世，每棵荆棘顯上帝。

但是祇有眼見者，脫去鞋子行敬禮。

跋

生息於大地之上。俄焉而生。俄焉而死。生從何來。死復何往。豈非人類最切近之問題哉。卽此問題而研求之。則有靈學。我國三代以上。殆無無鬼之言。魏晉以來。阮籍有無鬼之論。昌黎有原鬼之文。至于宋儒。遂并鬼神之爲物。歸之于二氣之良能。大言炎炎。若可垂爲定論。而不能杜有鬼之說。豈不以靈響昭然。有未可以空言否認者在乎。東亞之學。善課虛。其俗好爲神怪悠謬之談。然而類似靈媒之巫。士大夫猶不之信。西歐之學。貴蹈實。其俗尤重實驗。自科學大盛。往時所謂靈媒者。宜無可容喙於其間。顧最近半世紀來。言靈學之書。乃日出而不可止。日者陳无我君以所譯英人科學的人靈交通記見示。作者深於科學哲學。以最精之學識。最確之證據。積十二年之久。合四十三次二百八十三事。而以其目擊而心得者。筆之於書。作者固自言專爲眞理而探求者也。愚謂討論生死問題。莫詳於宗教。顧自科學發明。宗教家言。皆不攻而自破。獨有佛說。則轉因科學發達。而增一重之證明。赫胥黎氏天演論。謂自有生民以來。未有如佛者。豈虛譽哉。顧佛經非談科學之書。亦非談靈學之書。

也。所欲解決者。生死問題而已。若鬼物之情狀。則當佛教未來。我國亦自有其相承之舊說。爾雅鬼之爲言歸也。列子精神無形。各歸其真。故謂之鬼。鬼歸也。歸其真宅。此卽我國往古相承之說。以人死爲鬼。爲返其原來之區域。亦卽還其本來之面目。推其說則人之身體若機器。然靈魂則其主動力也。納於形體之中則生。離之則死。靈魂與鬼。初無大異。對形體而立名。則曰靈魂。離形體而獨立則曰爲鬼。此與芬特萊是書用意略同。而與佛說已異矣。世人既以人死皆爲鬼物。而慮其生前之所需用者。或感缺乏。於是若金錢。若居室。若衣服。車船。僕馬。皆紙製而火焚之。此蓋古代塗車芻靈之遺制。本與佛教了不相關。而自佛教漸衰。流爲應付者十之九。死喪之家。必延僧徒爲之誦經禮懺。遂舉一切送死之具。悉以屬諸佛教。而不知佛經固無此說也。非獨紙錢等物。爲佛經所不談。遍檢三藏十二部經。乃無一魂字。此尤世人所不及料者已。佛氏之說。則判一切有情（有情謂凡有生命有知識者）以爲六道。曰天道。曰人道。曰阿修羅道。曰鬼道。曰畜生道。曰地獄道。地獄鬼畜爲三惡道。大抵善業強則生人天。惡業強則墮惡道。六道升沉。循環無已。苟非斷惑證真。無由超

出生死。又判六道以爲四生。曰化生。曰胎生。曰卵生。曰濕生。或但化生。（天道地獄道）或但胎生。（人道）或兼胎化。（鬼道）或具四生。（畜生）人之死也。必經中陰。（已離此方。未達彼方。在此中間。名曰中陰。惟天道地獄無中陰。）中陰之中。神識至爲茫昧。壽命亦至短促。若不獲轉生。至七日卽死。死而復生。至七七日不獲受生。則化生爲鬼。（是書中某婦不能省憶其子。殆猶甫離中陰。）人之生也。中陰中之業識。與父母交會時之業識。互相吸合。如磁引鐵。是爲入胎。鬼者亦有形之一物。特與人之形體截然不同耳。凡循環於六道之中。有生必有死。卽天道壽命之長。以千萬年計。亦有天報終盡之一日。況在鬼道。安得永存。特其存在之時期。較人類爲永久。蓋吾人今日。方在滅劫之中。壽命日趨於短促。願修短雖異。而生必有死。則一也。故以佛說衡之。不獨鬼道決非究竟。卽天道亦非究竟。必超出六道。乃能歷劫而長存。一切有情。輪轉生死之中。莫能自拔。佛氏說爲可憐憫者。則以其超出生死之法門。爲衆宣說。法門無量。不可具述。其說理之精密。有非此書所能擬其萬一者。甚深無上之真理。自非普通人類所能知。尤非沉淪鬼道者所能知。人鬼之知識。相

去固不甚遠也。編中所記。皆出於鬼類之傳述。而非由靈媒與作者之僞造。此自可信。然作者就所聞而臆測之。閱者仍當卽所言而詳察之。如詢以人死能否再度投胎爲人。此固非彼所能答者也。夫人死爲鬼。既非人類所能確知。則鬼死爲人。亦豈鬼類所能澈見。然不能因其未見。遽斷爲無此事也。倘謂鬼類可以永永存在。則必有億萬年以上之鬼。恆與彼輩相聚處而後可。今彼所見之鬼。僅以數千年爲限。則踰於數千年者果何往乎。全書所言。大率類是。學者分別觀之可也。人生於世。不及百年。乃於吾生最切近之問題。不一措意。虛生浪死。寧非大愚。鬼物之有無。與生死問題有密切之關繫。我國舊說。大抵浮光掠影。學者不能無疑。卽各處乩壇。本皆靈鬼所依托。鬼也而不自承爲鬼。宜爲有識者所譏議。得此編以證明之。庶足發人深省。至於超出生死。不入輪迴。八萬四千法門。唯佛能知。唯佛能說。非人鬼道所能夢見。三藏靈文。燦然具在。不一探究。人道無由。茲編之說。雖非究竟。要足以研究鬼物之情狀。藉爲探求真理之階梯。輒附數言。以爲之介。知我罪我。聽之而已。壬申孟夏之月。浙西藏一居士謹識。

民國廿二年十一月月初版發行

實價每冊大洋八角

科學的人靈交通記

〔印翻許不有所權版〕

著者 約瑟芬特萊

繙譯者及 世界新聞社  
上海蘇州路安吉里一四〇號

印刷者 國光印書局  
上海新大沽路南成都路四首

封 底